



READERS

读者®

苦心

我是一个返乡的“苹果”

衣裳的故事

病人与杀手



ISSN 1005-1805



9 771005 180158



扫描二维码 关注微《读者》

2017·2

主办：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总第631期 一月下

卷首语



静物 保罗·塞尚 法国

怀旧的滋味与品位

●王蒙

和老友在一起，有一件有味道的事，就是怀旧。

老友是最值得珍惜的，没有他们，谁能与你共同回忆往日的朋友、往日的激情、往日的笑话、往日的趣闻、往日的经历？

与老友一起怀旧，使你感觉到此生的实在，此生没有白过，此生并非孤家寡人，毕竟还有友人与你共享旧时的悲悲喜喜。往者已矣，尚有记忆，尚有可回想、可为之一恸一笑者也。

有一种廉价的怀旧，就是认为只有自己的青年时代是最伟大、最高尚的，是最无怨无悔的，是献身的、诗意的，自己这一代人是空前绝后的，是有思想的，等等。这也无大碍，只能说明你到老也长不大。简单的今是而昨非，或者同样简单的昨是而今非，都太通俗也太幼稚，太简易也太快餐化了。

能不能做到，怀旧的结果是怀旧者变得聪明一些，而不是更糊涂、更脱离现实、更自吹自擂和将错就错呢？

（冰清玉洁摘自《牡丹晚报》
2016年11月3日）



ISSN 1005-1805

CN 62-1118/Z

·主管/主办·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人 王永生

编委会执行主任 陈泽奎

编辑出版 读者杂志社

社长 总编辑 富康年

常务副社长 副总编辑 宁恢

副社长 侯润章 袁勤怀 任伟

副总编辑

·编辑部·

主任 张涛

副主任 陈天竺

责任编辑 陈天竺

编辑 贾真 李霞

孙烈举 王廷鹏 南衡山

美术编辑 刘全镛

制版 祁国宏

·发行印制部·

(0931) 8773310(传真)

副总监 刘志伟 8773036

区域发行经理

王焱 8773039 姚宏霞 8773054

雷洋 8773094 夏玉柱 8773092

颉慧雄 8845947

·广告部·

(0931) 8773029(传真)

总监 杜孟瑛 8773309

广告经理 韩学斌 8773073

尹莲 8773042

·品牌发展和综合部·

主任 王祎 (0931) 8722496

行政助理 王丹 8773070

品牌助理 樊又菲 8176293

稿酬 叶丽琼 8773352

邮购 白烟峰 8773350

陈志明 8773241

·新媒体部·

北京读者天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李进 (010) 64701208

经理(兰州) 周丹 (0931) 8773170

目 录 2017年第2期

文苑

【卷首语】 1 / 怀旧的滋味与品位 王蒙

【文苑】 4 / 苦心 拉菲

20 / 身体里的故乡 席慕蓉

34 / 家具 北岛

46 / 叙述爱的无穷种方式 维维阿娜

66 / 病人与杀手 希区柯克

【书林一叶】 8 / 青铜葵花 曹文轩

【诗帖】 72 / 镜子 西尔维娅·普拉斯

人物

【人物】 18 / 只知唐伯虎，不知王阳明 关山远

【名人轶事】 21 / 也曾不遮掩，也曾去疯狂 李浅予

70 / 光 郑重

【回忆】 54 / 衣裳的故事 何潇

社会

【杂谈随感】 12 / 精英 韩少功

16 / 冷酷和温情 流沙

30 / 人为什么需要闹钟 徐贲

31 / 谈谈恋爱，得得感冒 冯唐

63 / 我是听巴赫的 beebee

64 / 最接近永恒的时刻 毛尖

【话题】 44 / 一个人生命的现金价值是多少 托尼·霍普

人生

【人世间】 14 / 我是一个返乡的“苹果” 孙信茹

【人生之旅】 22 / 与白马在一起的夏天 威廉·萨洛扬

32 / 我和我喜欢的味道 郎朗

52 / 合欢，合欢 李晓东

【婚姻家庭】 26 / 60年的不二情书 青柠

29 / 听爱人说旧人 十三

【两代之间】 10 / 爸爸的花椒糖 林海音

40 / 经济危机中的父亲 朝露暮溪

生活

【心理人生】 62 / 别被仇恨俘虏 加藤谛三

69 / 和一台冰箱约会 任天军

首届
国家期刊奖第二届
国家期刊奖第三届
国家期刊奖

双高期刊

(总第631期) 一月(下)

生活

【经营之道】 65 / 谁都有雨天没伞的时候 仁青

【乐活】 42 / 关于松阪牛排和樱桃 张国立

【品位】 33 / 吃品 马樱花

文明

【在海外】 51 / 天皇的燕尾 梁文道

【科海览胜】 60 / 选举里来了“狼孩儿” 王梦影

【文化茶座】 48 / 贵族精神的遗失 张宏杰

58 / 母爱是一件罩着你的衣裳 邓康延

【史海拾贝】 28 / 我无法相信没有人关心真相 康华

【人与自然】 37 / 森林是什么 王小妮

悦读

【幽默小品】 50 / 迟到的后果 龙振昼

【言论】 17 / 言论

【漫画与幽默】 38 / 漫画与幽默

【影像】 24 / 那些借鉴了世界名画的电影海报

点滴

【意林】 11 / 高帽 俞樾

47 / 殿试作画 子衿

47 / 先知豆腐 林清玄

47 / 公法 铭宸

47 / 镜 林夕

47 / 明亮了谁 拉瓦斯瓦米·拉朱

【点滴】 7 / 瞒不住蚊子 毕飞宇

9 / 稀释衰老 林少华

13 / 选择在外面 且庵

36 / 月牙 简媜

43 / 纳西鲁丁的微笑 夏殷棕

53 / 观察力决定你能否进哈佛 黑马三

57 / 偷来的紫藤 吴冠中

【智趣】 70 / 智趣

互动

【互动】 71 / “《读者》光明行动”(44)

艺术

【封面】 露(摄影作品)

((·联系我们·))

杂志社电话 (0931)8773352

杂志社传真 (0931)8773353

文字投稿 duzhe@duzhe.cn

美术投稿 duzhe.ms@duzhe.cn

通讯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中央广场邮局

《读者》信箱 730030

社址 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568号

读者网 www.duzhe.com

《读者》微信 duzheweixin

《读者》微博 @读者

·更便捷实惠的阅读·

《读者》Web版 通过读者网订购

《读者》iPad版 苹果应用商店搜索读者

《读者》数字版 龙源期刊网、亚马逊、掌阅书城等平台均有售，搜索读者

《读者》手机报 发送短信dub到10659000

《读者》手机杂志发送短信KTDZB到

10658080

或扫描二维码订阅



读者微信

读者书店

读者iOS

印刷 兰州新华印刷厂

总发行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报刊发行局

出版日期 每月1日、15日

如有印装问题,请致电:(0931)8773054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甘肃昶泰律师事务所 (0931)8822550

本刊部分文章的稿酬已按相关规定交由中国文字著作权协会转付,敬请没有收到稿酬的作者与该协会联系领取。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珠市口西大街120号太丰惠中大厦1035室。邮编:100050,电话:010-65978917,传真:010-65978926,E-mail:wenzhixie@126.com。

《读者》(盲文版)《读者》(维文版)

《读者》(藏文版)定期出版



父亲安东尼奥第一次见马策罗时，他出生刚两天，躺在早产儿保温箱里。安东尼奥蒙了。“他怎么发青，还皱巴巴的？”他说，“胳膊细得像火柴棍，你瞧那腿，还没我手指壮呢。”

这就是他希望的果实吗？他的儿子、继承人，“达拉世家”公司接班人，大家苦盼好久才盼来的？

“你摸摸他吧，”罗萨琳达说，“轻点。”

安东尼奥瞧瞧自己的手，粗糙，满是老茧，日头晒、泥灰浸的，像是给裹上一层粗革。“会刮破的。”说罢，他扭头走开。

马策罗患有先天性心脏瓣膜炎。日后，等他足够大了，需要替换心脏才能保住命。“前提是，他能挺到那会儿。”医生说，“你们得照顾他，时时刻刻。”

安东尼奥·达拉是条汉子，据说，他能赤手掰弯粗钢筋。自打记事起，他就在盖房子了，盖的房子几代人住不坏。手艺是他父亲教的，父亲又是从祖父那里接手这家建筑公司的。“达拉世家”代表着永恒，一代又一代绵延不绝。现在家族的命运却被一个早产儿破坏了。安东尼奥想：我只好一直盖下去，盖到老手拿不住铁锹，谁叫上帝让我摊上这么个儿子呢，有了他，一辈子也别想安生——一个废物！

这天，安东尼奥打定主意——就当没后人。

就这样，马策罗慢慢长大，只知道自己和母亲。那个

只有周日和重要节日才在家的男人，对他而言只是个陌生人。尽管他知道自己和那个男人之间有某种关系，却从不敢跟他说话，也从不渴望他的爱抚，在这个人面前，他一个劲地蜷缩。他从母亲罗萨琳达的话里得知，这个大汉是他父

亲，可他并不懂父亲是个什么概念。

马策罗使一点力气就累得不行。他三岁才开始学走路，五岁时刚能够把塑料红球扔到十步开外，再吃力地过去捡回来。不过，这孩子有一种天赋，一种不需要体力的天赋：

苦心

●〔德〕拉 菲

○汪春花 译



他听得懂燕子的呢喃，会哼唱轻风在房前为他吟唱的歌谣。他看着玫瑰长大，觉得流云是悲伤的灵魂。所有这些他都画得出。他用炭、用铅笔、用彩笔、用水彩作画，画面的内容只有少数人才能感知，但看到画的人无不为之触动。他的画让人感觉到快乐，也感觉到痛苦、悲伤，甚至感觉到重新被爱唤起。罗萨琳达为她的儿子骄傲，而安东尼奥对马策罗眼里的世界一无所知。“他很聪明，”罗萨琳达对丈夫说，“他的心如此娇嫩，没准有一天能成为大艺术家，或者建筑师，设计最漂亮的房子。”安东尼奥的眼神满是不屑，像一把尖刀刺着她。“我们不是要画房子，”他说，“是要盖房子。”

他走进小酒馆。夜晚，男人们聚集在这里，用酒水冲刷满嘴的灰尘与汗水。

“东尼，”倒酒的马特奥跟他打招呼，“稀客，稀客。伙计们，瞧，来贵客了。安东尼奥·达拉赏光了。来，东尼，坐，干了！”

安东尼奥接过杯子一饮而尽。他喝了一杯又一杯，不吭一声，也不抬头瞅人一眼，目光呆滞地坐在那里，要把自己灌个醉。

“东尼，我从没见过你喝两杯以上啊，”马特奥说，“你的舌头上一定很苦吧，要这样灌，才能冲掉？”

“喝光你的酒也冲不掉，”安东尼奥说，“不是舌头苦，是心苦啊。”

安东尼奥的信条是：房子要牢。而坚固的房子只能出自

强壮男人之手。

马策罗已经十五岁了，但他永远造不出坚固的房子。安东尼奥站在窗户后隐蔽的地方，观察着他，看他坐在花园里，凝视着天空，画着画儿。这孩子行动迟缓，瘦小而孱弱；一站起来就喘个不停，走不了几步就咳嗽；弓下身子，想打量石头、甲虫或草茎，脸色已青了。附近的小孩在街上踢球。他们追逐着，嬉笑着，尖声叫着：“马策罗，马策罗，出来啊，我们还缺个笨蛋呢！”

安东尼奥的耳朵像被刺了一下，那些话如同毒药在他五脏六腑内发酵。不过，让他生气的并不是那些孩子。看到马策罗有气无力地转身，一副没事人的样子，他的拳头早已攥成了铁锤。安东尼奥心里叫着：为什么不还口？为什么要忍受所有这一切？去啊！过去抓住那个嗓门最大的，揍他个鼻青脸肿！打断他的胳膊，掐住他的脖子，不行，就把他给毙了！我给你爷爷的左轮手枪！

可马策罗什么也没做，他悄悄到了屋后，那儿有他的画笔和纸。安东尼奥在想：用什么颜色，能画出屈辱！为什么，老天啊，你单单让我摊上他？那么小，那么弱——要我怎么办？

那晚，安东尼奥站在马策罗的屋里静静打量这个熟睡的孩子。看到孩子颈部那薄薄的皮肤下的脉搏，他的大手张开又合上。只要那么一卡住，这脆弱的小心脏就停止跳动了。

这样也许对大家都好。母马会驱逐病弱的马驹；一条狗若断了腿，主人就会打药让它安乐死。这样做看着残忍，其实都出于怜悯。要是这孩子压根儿没活着来到世上，也许会好些。天哪，为什么，为什么不怜悯他一下？

“他的心脏越发弱了。”一天，罗萨琳达从城里的医院回来后说。每隔几周她都要带马策罗去那里做检查。“医生说，他的身体在继续生长，可心脏跟不上。”

安东尼奥不吭声。

“他说，马策罗需要有颗新的心脏。”罗萨琳达接着道。

“新的心脏？上哪里弄一颗新的心脏来？”安东尼奥一下子发作了。

“医生说，如今可以安别人的心脏。这种手术常有，找到一颗匹配的心脏就行。”罗萨琳达兴奋起来，“没准会有个不幸遇到事故的人捐献心脏，大小合适，血型也一致。”

“死人的心脏？”

“一个不再需要它的人的心脏。因为那人就算有心脏也得死。而马策罗——他要能有这么一颗心脏，就能活！”

“活？”安东尼奥失声悲叫，“你说说，靠死人才能活，是个什么烂活法。半死不活的东西最好死去，好让活人活下去！”

罗萨琳达的泪水打动了安东尼奥，可他不是那种会擦泪、会柔声安慰人的男人。抚摸女人的脸嘛，他手指太糙；搂抱柔弱的娇躯嘛，他胳膊力气太大。



“难道你就不爱你的儿子吗？”她问。

“我有儿子吗？”说罢他走开了。

安东尼奥一踏进小酒馆，里面的笑声就沉寂了。“拿酒来，马特奥。”安东尼奥说。

安东尼奥一边喝，一边扫视那些男人的脸。他们静静的，只有眼神在喧哗。“怎么了，你们的舌头都叫酸水给酸倒了？”

只有一个人，一个早就目光浑浊、舌头发僵的家伙冲着安东尼奥笑，然后他说：“我们正说你儿子呢，你的马策罗——大伙说，怎么从不见他和镇上别的男孩或姑娘们在一起，老是一个人？你的马策罗没朋友，也没相好，只是窝在家里，是不是你老婆把他当宝贝守着，碰也碰不得？说呀，东尼，你那儿子可是个金娃娃？”

“你想说什么，弗兰西斯科？”

“没什么，没什么好说，东尼。我们只是在想，往后可咋办哩。你晓得，我们大部分人都跟着你做事糊口。而你总有干不动的一天，以后呢，东尼？我们的儿子可咋办？”

安乐尼奥狠狠灌了一口苦酒，说：“以后自会有人给你们和你们的儿子活儿干的。”

“但不会是你儿子，他可不是当头儿的料。”

“注意你说的话，弗兰西斯科，”安东尼奥说，“不许你对我儿子说三道四。”

“你的好儿子，”弗兰西斯科笑起来，“人家说，残废一

个！”

他噌的一下立在弗兰西斯科跟前，用手死死掐住他的脖子，掐得他嘴里连连呼哧。“谁也不许叫我儿子残废。”

弗兰西斯科试着挣脱那副“铁钳”，可是他狠狠打在安东尼奥肚子上的拳头，只像是给安东尼奥搔了搔痒痒。

“要我把你脖子扭断吗？弗兰西斯科，叫你放肆。听好了，别再提我儿子的名字！还有你们，统统给我闭嘴！”

他扔下喘不过气的弗兰西斯科，没再说话，走了。他感到又愤怒又羞辱，他竟被人耻笑，成了小丑！可话说回来，他们说那孩子是残废，难道错了吗？他心脏那么弱，和那些缺胳膊少腿的有什么两样？脚踢不了，手挥不了，搬不了石头，也走不了路。

然而，那是他的儿子，谁也不准取笑他。他是我的骨肉，安东尼奥想，我无法改变这个事实。管他的心像牛还是像老鼠，那都是我的心啊。只要生活给这个跟燕子交谈、跟风唱歌的孩子一席之地，给这个更多是灵而不是肉、更多能思而不能行的孩子一席之地就行，只要我，给他一席之地就行。

房子里一片昏暗静寂。安东尼奥听到孩子的呼吸，平缓而急促。月光中他看到马策罗的脸，白皙晶莹，极像圣安娜教堂彩窗上天使俯视着祈祷者的微笑。他的皮肤细如绢丝，那么纯洁、脆弱，高高的额头，睫毛又黑又长。

天使会不会带来耻辱？安东尼奥想。一颗脆弱的心就足

以粉碎那世代相传的希望吗？不！达拉家族是强大的，要永世不倒！

他张开手，月光惨淡，他看到自己的手在颤抖。粗壮慢慢接近柔弱，犹豫着，缩回去，再度凑上前。接下来，安东尼奥·达拉生平第一次碰自己的儿子马策罗。他的手指在儿子的颊上轻柔得像哈了一口气，缓缓抚摸着。

十七岁生日那天，马策罗的画笔突然掉了，然后身子在花园的长椅上向前一滑，他躺在地上一动不动，呼吸困难，面色发青。医生告诉罗萨琳达，现在她只能求上帝保佑了。“有人捐献心脏才行，否则就没救了。”

安东尼奥就坐在花园里那条长椅上，似乎还能感觉到马策罗的体温，他等待着，等待太阳落山，等待一切过去。他手里拿着马策罗的画儿，画得那么精致——安东尼奥还从没见过这样的石头，凹凸不平，纹理清晰；也没见过这样的草茎，绿色里泛着阳光，简直就是活的；罗萨琳达那么美，这些年马策罗的画中总有她——每一丝新添的白发，每一条皱纹，每一个也许只有马策罗看得见的笑容，都入了画；还有他自己，安东尼奥，他在画里那么凶。他的眼睛真的那么缺少慈爱吗？他的嘴唇真的那么冷硬吗？他像个陌生人，站在爷爷建造的房子前，只有明亮的窗户看着和善可亲，打开的房门像在发邀请，后面就阴沉沉的了。屋顶阳光照耀，墙基即使在画上也是坚不可摧的。

而他，墙基前的人，却像毁了的根基——僵僵的，鲜活世界里的一个死人。

“是时候了，”他轻声自语，“该了断了，这样才有新生。”

医院里，他站在窗前，看着夜色。月亮红得像浓酒，几乎充满天空，它那带着疤痕的脸正对着他，嘲讽他。“我是永恒，”它似乎在说，“而你不过是一瞬。我是岩石之躯，而你只是区区肉身。你，我，我们根本就不同！”

蝉鸣没完没了，松香阵阵。安东尼奥觉得自己的脑袋和衣服口袋一样沉甸甸的，那重力直把他往下拖。

这就完了，他想，骄傲的达拉家族从此终结。不会再有那样的房屋——光荣的名字夯进它的地基；也不会再有那样的根基，让下一代、下下一代坚信它不可动摇。

口袋里的手枪愈发重了。然而，他——安东尼奥·达拉——更强！他能赤手掰弯钢筋！

他跟着医生进到屋子，屋里，马策罗被一颗太过虚弱的心脏搏倒了。

“有希望找到一颗强大的心脏吗？”他轻声问医生，“一颗能让他健康的心？”

医生摇摇头，说：“您儿子这么迫切就需要，目前还未找到。”

“要多快找到才行？”

“还能挺一天，或许两天，再长就不行了。您告别吧。”

罗萨琳达的肩膀抽动着，

她把脸埋在被子里。她察觉到安东尼奥在身后，于是抬起脸，说：“他要死了，你儿子要死了。”

“他痛苦吗？”

“他没知觉，但是他痛苦，我能感觉到。你难道就感觉不到吗，安东尼奥？他可是你儿子啊。”

他看着她的泪，看着她颤抖，犹豫着把手伸向她的脸，接住她的泪，泪水浸软了他的手指。他抱着她，把她贴近胸膛，沉重逸出了他的魂灵。他一下自由了，自由而平静，仿佛大病初愈。他感觉到口袋里的左轮手枪。

“告诉我，安东尼奥，你就从没爱过他吗？你的心就感觉不到对他的爱？”

他把手伸进口袋，触摸着那冰冷的铁疙瘩。

“他还要遭多少罪，你才能同情他，安东尼奥？他渴盼的无非是慈爱，你的爱！”

安东尼奥一只手紧握左轮手枪的手柄，另一只手伸进罗萨琳达的头发。她的乌发里交织着银丝，盖过脸庞，盖过脖颈。

“我爱你，”他说，“爱你，爱马策罗，我的儿子。我一直爱着他，自他出生那天起。”

“可你让他受了那么多苦。”她的声音转为抽泣。

“快了，罗萨琳达，快了。痛苦该结束了，一了百了。”

医生走进屋子，看到那枪——正对准男孩。“万能的主啊，”他叫起来，“不要造孽！”

“要是他的心承受不了生命之重，那就让他拥有我的心。”安东尼奥说，“我的心足够强大，也终于从所有痛苦中解脱了。这心要在他的胸膛里跳动。这是我的心愿，我的遗嘱。您是我的证人——您和万物的创造者。”

安东尼奥举起手枪——此时它轻飘飘的——举向额头。他看到医生惊惶的脸，他听到罗萨琳达的尖叫，感觉到对儿子的爱——他随着燕子飞翔，快过轻风，唱着风的歌谣。“我的心给马策罗。”安东尼奥·达拉如是说。

他开枪了。

(极品咖啡摘自《世界文学》2015年第6期，李晓林图)

瞒不住蚊子

●毕飞宇

我小时候生活在乡村，夏天蚊子非常多，睡觉时，蚊子会爬满腿。可以说，房间里面都是蚊子。

我轻手轻脚地打开门，轻手轻脚地走到床边躺下，想让所有蚊子都不知道我已经睡着。这么做时，我觉得自己很精明。

这是用人的思维去替代蚊子思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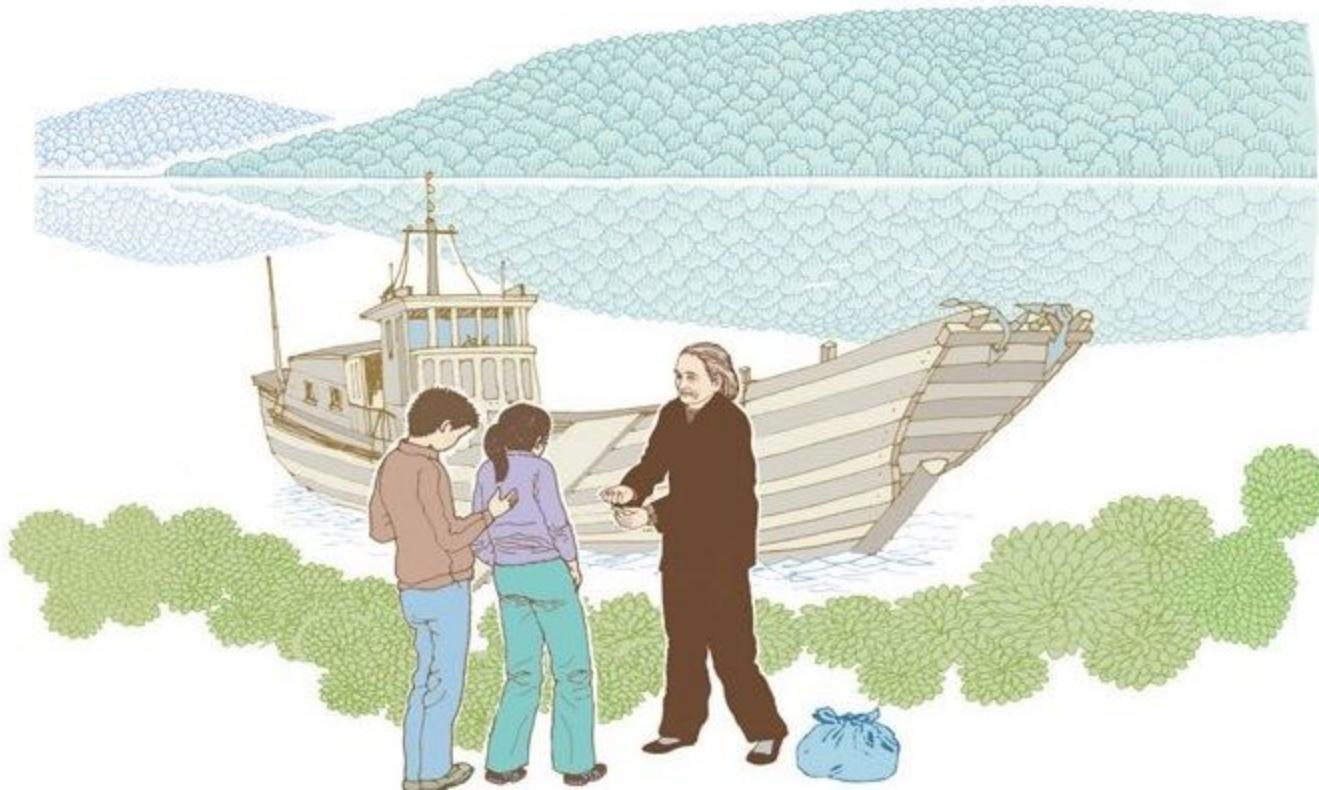
我还没到10岁时，爸爸经常教育我的一句话是：“千万别瞒着蚊子睡觉，蚊子是瞒不住的。”

(李开明摘自《秋光》2016年7月上)



青铜葵花

● 曹文轩



开镰了，收割了，新稻登场了。

青铜的爸爸赶着拖着石磙的牛，碾着稻子。稻粒不像麦粒那样容易从禾秆上碾下，碾一场稻子，常常需要七八个小时。所有的稻子，几乎是一起成熟的，秋天又爱下雨，因此，全村的劳力，都必须被发动起来，不停地收割，不停地装运，不停地碾场。

深夜，爸爸的号子声在清凉、潮湿的空气中飘荡着，显得有点儿凄凉。

碾上几圈儿，就要将地上的稻子翻个身再碾。通知大家来翻场的，是锣声。

锣一响，大家就拿了翻场的叉子往场上跑。

夜里，疲倦沉重的人们一时醒不来，那锣声就会长久地响着，直到人们一个个哈欠连天地走来。

第一场稻子碾下来，很快就按人口分到了各户。当天晚上，人们就吃上了新米。

那新米有一层淡绿色的皮，亮亮的，像涂了油，煮出来的无论是粥还是干饭，都香喷喷的。

面黄肌瘦的大麦地人，吃了几天新米，脸上又有了红润，身上又有了力气。

这一天晚上，奶奶对全家人说：“我该走了。”

奶奶是要去东海边她的妹妹那儿。奶奶有这个想法，已有很长一段时间了。奶奶说，她活不了太久，趁还能走动，她要去会一会妹妹。她就只有这么一个妹妹了。

爸爸妈妈倒也同意。但是，他们没有想到奶奶去东海边还有更重要的原因。过去的这段日子里，青铜家借了别人家不少粮食，等将这些粮食还了，青铜家的粮食又很紧张了。奶奶想，她去她妹妹家住上一段时间，就会省出一个人的口粮。妹妹家那边相对富裕。还有，妹妹家那边，是一个大棉区，每到采摘棉花的季

节，就会雇很多人采摘棉花，工钱是钱或是棉花。她想弄些棉花回来，给青铜和葵花做棉袄、棉裤，马上就要过冬了。日子过得这么清贫，这两个小的，却一个劲地蹿个儿，原先的棉袄、棉裤，即使没有破破烂烂，也太短了，胳膊和腿，去年冬天就有一大截露在了外面，让人心疼。

然而，奶奶只说去看看她的妹妹。

这天，大麦地有只船要去东海边装胡萝卜，奶奶正好可以搭个顺船。青铜和葵花，都到河边送行。

葵花哭起来了。

奶奶说：“这孩子，哭什么呀？奶奶也不是不回来了。”

银发飘飘，船载着奶奶走了。

奶奶走后，青铜一家人，心里总是空空落落的。

过了半个月，奶奶没有回来，也没有一点儿音信。

妈妈开始对爸爸抱怨：

我正在变老。以前灯下伏案，即使深夜零点我也文思泉涌，甚至听得见脑子运转的惬意声响。而现在，不到晚上10点半，它就运转不灵了，如当年在乡下推的石碾一样沉重。

不过还好，上天毕竟没把我一下子推进老年这道门，而是在门前留了一道尚可徘徊的隔离带。我仍在讲课，还时不时东南西北登台演讲。如果头天晚上睡个好觉，加上台下无数双热切的眼睛、无数张真诚的笑脸正对着自己，我就精神百倍、容光焕发，全然不知老之已至。我想，我未必多么热爱演讲本身，而是在用演讲抗拒衰老。

在北京演讲时，我刻意提到老，倚老卖老：“都说村上春树的文学主题是孤独，其实世界上

稀释衰老

● 林少华



最孤独、最最孤独的，莫过于一个老男人深更半夜独自躲在卫生间里对着镜子染头发……”台下顿时响起爽朗的笑声。年轻人在笑声中记住和领悟孤独，我在笑声中把玩孤独，稀释孤独，流放孤独。更重要的是，在笑声中我忘记了衰老。

真正让我从不老梦中醒来的，是电话铃声。听筒中传来老同学急切的声音：“老林啊老林，养老金可要并轨了呀！我们这儿1700多个教授差不多有400个提前退休拿养老金去了。你是将革命进行到底，还是马上撂挑子赶在并轨前告老还乡？”

这个“老”还能抗拒吗？

(珠 珠摘自作家出版社《异乡人》一书，(阿尔巴尼亚) Medi Blortaja 图)

“你不该让她走的。”

爸爸说：“她一定要去，你拦得住吗？”

妈妈说：“就是该拦住她。她那么大年纪，不能出远门了。”

爸爸很心烦，说：“再等些日子吧，再不回来，我就去接她回来。”

又过了半个月，爸爸托人捎信到海边，让奶奶早日回家。那边捎话过来，说奶奶在那边挺好的，再过个把月，就回来了。

不出半个月，海边却用船将奶奶送回来了。船是夜里到的。陪奶奶回来的，是爸爸的表兄。他是背着奶奶敲响青铜家门的。

全家人都起来了。

爸爸打开门，见到这番情

景，忙问表兄：“这是怎么啦？”

表兄说：“进屋再说。”

全家人都觉得，奶奶变得又瘦又小。奶奶却微笑着，竭力显出一副轻松的样子。

爸爸从表兄的背上将奶奶抱起，放到妈妈铺好的床上。爸爸抱起奶奶时，心里咯噔一下：奶奶轻得像一张纸！

一家人开始忙碌起来。

奶奶说：“天不早了，一个个赶紧睡吧，我没事的。”

爸爸的表兄说：“她老人家在那边已经病倒十多天了。我们本想早点儿告诉你们的，但她老人家不肯。我们想：那就等她好些吧，好些，再通知你们。没想到，她的病非但不见好转，倒一天一天地加重了。”他回头看了一眼床上的

奶奶，声音有点儿颤抖，“她是累倒的。”

“她到了我家后，也就歇了两天，就去棉花田摘棉花了。别人无论怎么劝她别去摘，她就是不听。直到有一天中午，她晕倒在棉花地里。幸亏被人看到了，把她送了回来。从那一天起，她就再也没有能起床……”

青铜和葵花一直守候在奶奶的床边。

奶奶的脸似乎缩小了一圈儿，头发白得像寒冷的雪。

她伸出颤抖的手，抚摸着青铜和葵花。

青铜和葵花觉得奶奶的手凉丝丝的……

(珠 珠摘自人民文学出版社《青铜葵花》一书，杜凤宝图)

爸爸的花椒糖

●林海音

提起爸爸的花椒糖，先得从那次妈妈的电话说起。

那天妈妈有事临时出一趟门，她出去了不久，就打回电话来，是我接的，妈妈说：“你是阿葳吗？”

“我是啊！”

“告诉你，我出来才想起来，炉子上有一锅番茄牛肉汤，快煮好了，可是我忘记放盐了……”

“没关系，我来放好了！”

“啊，不行，不行，你哪里知道放多少！”

我不服气：“我会的啦，你忘了有一次你烧牛肉，不是叫我放的酱油吗？放多少盐？”

“啊！不可以，不可以，千万不可以。大姊回来没有？”

“只有爸爸在家。”

“那就叫你爸爸来听电话。”

“妈，你以为爸爸比我更知道该放多少盐吗？”

“别废话！”

我只好把美食家——我的爸爸——从午睡中喊起来。

我爸爸接了电话很高兴。妈妈派他做点儿事，他总是特别起劲儿。放下电话，他立刻戴上眼镜，奔向厨房去了。

我在饭桌上做功课，只听见爸爸掀锅盖、盖锅盖，来回好几次，一会儿又咂咂地在尝那汤。想必是那放盐的工

作，做得十分仔细——放一点儿，尝一尝，才能恰到好处。不过还是我妈妈的本事大，如果只需要一匙的 $1/10$ 的话，她在盐罐里舀起一匙来，把盐匙儿一掂，自然就是 $1/10$ 的盐撒到锅里了。

这时候我爸爸从厨房里出来了，表情显得有点儿严肃，大概是工作神圣的关系。但是

那碗金红色的番茄牛肉汤端上来的时候，我爸爸拍了一下大腿，笑得别提多么抱歉了，他说：“今天真糟糕……”

“怎么？”大家都吓一跳。

“我把糖当成了盐，放一些尝了尝，不够咸，又放一些尝了尝，还不够咸，后来尝出甜头儿来了，我才知道搞错了！”

“唉！那还怎么喝啊！”妈妈的脸立刻变了色。

“不过你们可以尝尝，味道还不错。我后来又继续放了盐，虽然甜了一点儿，但是番茄原本是酸的，放了糖，再放盐，不就中和了吗？”

我那甲种体格、目前是预备军官的大哥哥，面有愠色——别怪他，他是独子，又是每个星期只回家一次打牙祭的阿兵哥。他说：“盐跟糖，您都分不出来？”

妈妈赶快说：“你爸爸是近视眼。”

汤倒不算顶难喝，不过每个人那天喝汤的方式都很特别，喝一口就咂咂嘴，深深地去体味那酸、甜、咸的综合味道。

我爸爸最后下了结论，他对妈妈说：“下次你就不会弄错了。我已经在糖罐和盐罐上，各写了标签，贴上去了。”

妈妈从鼻子里不屑地哼了



过了一会儿，我见他又拿了笔墨纸砚到厨房去，不知做什么——总不能到厨房去写文章，等着牛肉汤煮好吧？对了，说不定他是要写一张条子贴到锅盖上——“本汤业已放盐”！因为爸爸常常责备妈妈做事不经过大脑，大概怕妈妈回到家后再放一次盐。

妈妈在晚饭前回来了。当

一声：“两个罐子，用了足有10年，我几时给你煮过甜牛排肉汤喝来着？”

第二天，妈妈就把两个罐子上的标签撕掉了。真可惜！我爸爸常说，他的字是郑板桥体，怎么好撕掉呢？而且，那岂不辜负了爸爸对妈妈的一番好意吗？所以我就说话了：“妈，何必撕掉？有总比没有强。”

妈妈说：“罐子一高一矮，一盐一糖，我从来没有拿错过。现在上面写了字，害得我每次要看看，反倒乱心，起交错反应，你懂不懂？”

昨天，我妈妈正在厨房，锅里干焙着一些花椒粒。电话铃响了，我接听后立刻喊妈妈：“妈，您的电话。”妈妈从厨房里出来了，问我：“谁来的电话？”

我不由得笑了笑，说：“长途。”

妈妈一听是长途，好高兴，打了我的小屁股一下，又问：“哪个嘛？”

对了，妈妈的长途电话多得很，潘长途、张长途、王长途、严长途……不，我应当说潘阿姨、张阿姨、王阿姨、严阿姨才对。这回是潘阿姨。

妈妈坐下来听电话，二姊姊过来了，她轻轻地拍拍妈妈的肩头说：“少说两句吧，你的干焙花椒还在火上，我可不会帮你弄啊！”

二姊姊自从考进一女中（其实只是夜校），就这么老气横秋的，把妈妈也当成了小孩子，怎么可以拍拍打打的！

不过也不能怪二姊，妈妈

的长途电话——学一句大哥哥的形容词——真是 terrible（可怕）！常常话都快说完了，就要说“再见”了，潘阿姨还要加上一句：“我好像还有什么话要跟你说。”于是妈妈也就恋恋不舍地握住听筒说：“那你就再想一想吧！”

所以，二姊姊第二次来警告妈妈：“花椒可热得在锅里跳舞啦！”

这时候，我爸爸突然出现，他一语不发地又从书房走向了厨房，当然是去接掌那干焙花椒之职——因为妈妈自制花椒盐，也是为了爸爸呀！把花椒焙过以后，压碎，加上细盐，装在罐子里，随时取出，可以用来蘸炸花生米或炸胗肝吃。这是爸爸最喜欢的调味品。

妈妈见爸爸去厨房，就更放心地说她的长途了。我和二姊姊做个鬼脸笑笑，二姊姊说：“妈，放心接长途吧，你的理想丈夫替你炒花椒去了！”

妈妈的电话打完了，爸爸的花椒盐也做好了。满满的一玻璃瓶，够吃大半年的，真叫棒！

晚饭桌上，立刻多了一样小菜——炸花生米。爸爸叫我：“阿葳呀！别忘记撒点儿花椒盐在炸花生米上。”

“知道喽！”

那碟花生米摆在爸爸的面前，因为那是他心爱的小菜。爸爸夹起第一粒花生米来吃了，他嚼了嚼，咂咂嘴。又夹第二粒放进嘴里，抿抿嘴，“咦”了一声。等到第三粒放进嘴里，他的筷子就直点着

我：“你在炸花生米里放了什么？”

“花椒盐嘛！”

“你放了糖。”爸爸肯定地说。

“我没放糖，一定是你放了，爸。”

爸爸愣住了，满桌子人都愣住了。

“那矮罐里，不是盐吗？”爸爸问。

“盐？”妈妈说。

“唉！”大姊姊叹了口气。

爸爸哈哈一笑，笑得那么和气！

二姊姊说：“理想丈夫！”

吃完饭，我要做功课了，今天要写一篇作文，我想不出写什么。二姊姊说：“那还不容易！我给你出个题目，就写《爸爸的花椒糖》好啦！”

（清荷夕梦摘自青岛出版社《爸爸的花椒糖》一书，李曼图）

高帽

●（清）俞樾

有京朝官出仕于外者，往别其师。师曰：“外官不易为，宜慎之。”其人曰：“某备有高帽一百，逢人辄送其一，当不至有所龃龉也。”师怒曰：“吾辈直道事人，何需如此！”其人曰：“天下不喜戴高帽如吾师者，能有几人欤？”师领其首曰：“汝言亦不为无见。”其人出，语人曰：“吾高帽一百，今止存九十九矣。”

（遥遥摘自《春在堂全书·俞楼杂纂·一笑》）



我第二次到美国的时候，小雁开着车来旅馆接我去做客。由于路上堵车，我到她家时已经饥饿难耐，急忙打开冰箱，却发现里面空空荡荡，只有半块比萨饼和几个苹果。“你怎么能这样过日子呢？平时不做饭吗？”我大为不解。

她说：“是的，基本上不做饭，也不会做饭。”

“那我们就随便下碗面条吧。”我表示大度和通融。

但她说家里连面条也没有，真是不好意思啊。她拉着我到超市去买食品，在地下停车场倒车的时候，不小心，汽车在水泥柱子上刮了一下，发出刺耳的声音。我想那里肯定出现了一道惨不忍睹的刮痕。她笑了笑，没打算下车去看看。“没关系，我这辆车是碰碰车，三天两头就要同人家亲热亲热的。”她满不在乎地一扬

头，我暗暗佩服她的豪放。我想起刚才第一眼见到她的时候，就被她的那辆汽车吓了一跳，如此伤痕累累和蓬头垢面，像堆破铜烂铁。我心想：这家伙该不是在美国失业了吧？

她把这堆破铜烂铁开得很快很野，面对着一路上疯疯野野迎面扑来的高楼和立交桥，给我介绍洛杉矶的脏、乱、差，介绍这里华人区的迅速扩展，介绍美国中产阶级喜欢的好莱坞和沃尔玛，当然不忘记把沃尔玛、梅西、Food Lion 这一类超市批了个遍，说这类超市如此工业化而没有人情味，如此全球化而毁灭各民族文化传统，真是十恶不赦。中国大陆可以学美国，但怎么能把美国这么糟的东西学过去呢？中国什么时候变得比美国还美国了呢？她提到什么需要引用的词

语时，就两手举在耳边，各用两个指头挠一挠，表示口语中的引号所在。她这样做，有几次两手完全离开了方向盘，眼睛看着无人控制的汽车朝一辆黄色货柜车迎头撞去，吓得我心差点要跳出来。

我已经在美国多个场合见过这种两手挠耳的小猫姿态了。于是发现美国的人文界精英，或者说美国的人文界女精英，除了对资本主义和斯大林主义一并大举讨伐之外，大概都有这样的特征：

一、笨得不会做饭菜。二、汽车脏了或碰坏了根本不去在意。三、说话时经常像猫一样举起双爪，在耳边挠出引号。四、一般不喷香水——我在香港为小雁买的香水，算拍马屁拍在马腿上，被她收下了，也被她嘲笑了。“穿套装喷香水的，那是女秘书！”她笑着把“女秘书”三个字说得很重，意思不言自明：你傻帽了不是？

这些特征源于什么，不得而知。但你完全可以依据这些特征，把她们与其他人群区别开来，比如很容易与浓妆艳抹、光鲜亮丽的下层打工妹区别开来，与衣色深暗、低调并且从不出入超市的上流贵妇区别开来。美国社会批评家福塞尔在《格调》一书中提到：“最穷的人不赶时髦，是因为没钱赶时髦；最富的人不赶时髦，是因为他们的任何行为、举止本身就会创造时髦。那么时髦是什么呢？时髦不过是社会中层心理焦灼之下，急

精 英

◎ 韩少功





我喜欢周梦蝶的那一首《我选择》：“我选择紫色。我选择早睡早起、早出早归。我选择冷粥，破砚，晴窗；忙人之所闲而闲人之所忙……”几十行诗从头到尾全是“我选择”。人生当然要有所选择，人各有志，人各有选择。观其所选择，可知其人。

我也有选择，我选择在外

切而慌乱的文化站队和文化抱团。”

小雁从她十分愤恨的沃尔玛超市买回食品之后，十分谦虚地向我请教如何做菜，包括如何下面条，让我以为自己的耳朵出了毛病。事情怎么可以这样？她以为她是谁？她好像从来没有在中国生活过，更没有在太平墟当过知青，难道她从娘肚子里一钻出来就成了洋教授，连面条也不会煮了？她又请来一个中国学者和一个韩国学者作陪，更加谦虚地向大家检讨她不会做菜，家里也缺少必要的储备，因此主菜只是一些买来的成品和半成品，没有什么像样的好东西，请大家来只是聚聚而已。她快快活活地愧疚着，好像她一旦会做菜，而且家里食品储备颇丰，就成了个假教授，如同中国老妈子，就低人一等了；好像她不长时期这样自我折磨，就要让同伴们大惊小怪了，就负有欺民和扰民之责了。因此这种愧疚成了学院精英之间一道必要的迎宾大礼。

来客也是精英，衣着都朴素和随意。其中一位女士席间说到她有一枚钻戒，是丈夫买

选择在外面

●且庵

面，在潮流的外面，在时尚的外面，在圈子的外面，在种种潜规则、明规则的外面。既然格格不入，索性待在外面，反而舒服，反而体面。里面、外面，各有得失。选择在外面，

给她的，但她一直不知道该不该戴上，总是心怀愧疚地觉得一戴上就是向资本主义或者共和党妥协了。他们把这一类事谈得很认真，就像他们同样把住房升值、波兰会议、学院终身教职、波德莱尔的诗歌、卢旺达的军阀专制等谈得很认真一样，餐桌上荡漾着“左”派的舒适气氛或者舒适的“左”派气氛。不知什么时候，那位钻戒女士对一种形如小粽子的阿根廷菜十分惊喜，重点向大家推荐：“好吃！你们都尝尝。”在一片“好吃”的热烈赞赏中，我差一点也跟着附和了。但我对那些用绿叶包着的半熟米粒或豆粒实在没有兴趣，没嚼出什么味，便斗胆向他们另外推荐油淋豆豉辣椒萝卜——是一个中国留学生前几日送给我的，就藏在我的旅行包里。他们对这种常见的中国菜没有特别的新奇之感，但片刻过去，我发现这盘油淋豆豉辣椒萝卜已经被一扫而光，而他们盛赞“好吃”的阿根廷菜却堆积无减，一直暗受冷遇。

他们在饭后仍然在称赞阿根廷菜，这有点奇怪。

显然，从他们的生理口味

寂寞着，优哉游哉的，蛮好。外面空气好，外面风光好。

我忽然来了雅兴，想去请人刻一枚闲章玩玩，印面就刻两个字：外面。字刻得拙拙的，一定好看。闲章虽闲，可以遣怀，可以明志，可以安心。

(步步清风摘自《扬子晚报》2016年8月23日)

来说，他们还没有真正接受那种奇怪的“粽子”。但他们在餐桌上必须发动对这道菜的赞赏，那么他们的赞颂必定不是来自肠胃，而是来自大脑，不是来自欲望，而是来自知识。知识分子嘛，吃也得知识化起来，就像钻戒也得戴出政治感来。阿根廷菜是少见之物，符合“物以稀为贵”的价值原则，符合“越少越喜欢”的上流社会审美品位，因此最可能被有身份的人士喜爱，至少也要被尊重。另一个可能的原因是，在这些亚裔学者的眼里，阿根廷是西班牙语地区，既是高贵欧洲的延伸，可以成为主流的代表，又是一个发展中国家，似乎是一个边缘的隐喻。现代精英以文化的开明和多元为己任，不就是一直又主流又边缘地暧昧不清吗？他们怎么可能对这一盘突然冒出来的代表阿根廷文化的菜掉以轻心？怎么可能因逞口腹之快而涉嫌文化态度上的轻率无知？

看来精英也难当，有时口舌必须服从大脑。

(夕梦若林摘自安徽文艺出版社《韩少功作品典藏：暗示》一书，黎青图)



我是一个 返乡的“苹果”

●孙信茹

2016年5月，我在微信朋友圈里看到，李云秋把昵称改成了“小宝贝”，头像也换成了一个小婴孩的照片。当时我一点都没意识到，我印象中那个龙阳村的小女孩，居然已经是头像中那个小婴孩的妈妈了。

10月份，我先生带研究生从昆明出发，重返龙阳村做田野调查。我让他一定代我去看一看，云秋是否回到村里。先生到了村里，当天就找到村委会主任打听云秋的情况。没想到，一听到李云秋的名字，村主任就不住地摇头。

他说：“这个小姑娘把自己废了！长得周周正正，结果

去丽江打工才一年多，回来就生娃了。那个男的我见过一次，不是什么正经人，在村里连买包烟的钱都跟别人要，现在人去哪儿都不知道了。以后云秋带着一个小孩，名声不好了，谁还会要她？只有嫁给那种找不到媳妇的人了。你想想，在我们这里，讨不到媳妇的会是什么正经人！”

听到云秋的近况，我心里真的是五味杂陈。

云秋生活在我国西南地区一个较为贫穷的村落。全村一共260多户人家，人们以种植业为主要经济来源。因为有一些自然资源，这些年来村里大部分人家靠捡拾野生菌获得一

部分收入。可这些无法让人们获得更好的生活条件，对于大部分年轻人来说，外出打工成了最常见的选择。

云秋家是村里最困难的人家，爸爸是哑巴，智力也有障碍，干不成其他活计，倒是力气大。村里修路，他扛沙袋子，一天最多挣50块。她妈脑子有毛病，人家照顾她，让她去干点杂活，一天给20元，后来可怜她，一天给30元。奶奶去年去世了，爷爷跟他们过，70多岁了，还要去砍柴、拾菌子，挣钱贴补家用。村里人都说，云秋的家就靠年迈的爷爷支撑着。

苦涩的年轻

2011年暑假，我第一次带学生到龙阳村做田野调查，当时住在学校建在村里的民族学调查基地里。住下没两天，就有两个小学生模样的小女孩来找我们，说是要跟大哥哥大姐姐一块玩。往后，她们俩几乎天天晚上都来找我玩，并且成了我们在村里的向导和翻译，乐此不疲地跟着我们走家串户。

这两个小姑娘，一个读小学四年级，另一个就是李云秋，上五年级。两个小女孩天真烂漫，每天晚上都会到村里的民族民间艺术传习馆学习，弹三弦，学霸王鞭，虽然家里日子清苦，但她们是快乐无忧的。

那次为期半个月的调查结束后，我和李云秋成了忘年交。在离开龙阳村的时候，我去村里小卖部给她们买了些文具，要她们好好读书，并留下了我的电话号码。随后一年多的时



间里，我经常会接到云秋打来的电话。她每次打来的电话号码都不相同，要么蹭同学的，要么蹭她伯父家的，要么蹭其他亲戚家的。考虑到长途话费贵，我每次看到显示的电话号码，都会挂断再回拨过去。

电话那头的云秋，不管什么时候（有时是晚上10点以后了），每次跟我说的第一句话都是：“阿姨，你吃饭了吗？”第二句话一定是：“阿姨，你在哪里闲起（玩）？”然后，我们总是随意地瞎聊。那个时候，和云秋在电话里聊天，倒也算是简单的快乐。感觉得到，这个小女孩是多么向往外面的世界，与我通话仿佛成了她和外界连接的重要方式。

2013年以后，我们的联系就少了，我知道她在镇里读初中。因为她没有手机，我也联系不上她。2015年，我先后两次去龙阳村做田野调查，去她家都没有见到她，只是知道她去丽江打工了，平时都不在家。村里人告诉我，村里很多孩子，读到初中就出去打工了。

2016年年初的时候，云秋加了我的微信，我们算是联系上了。我们聊天很少，聊得也很客套。我知道，长久没联系，生分了；或许，她长大了，跟我怕是没什么共同话题。

那天，我嘱托先生去看她，先生告诉我，进门找她时，云秋正在洗衣服。才一见面，她马上就认出了先生。寒暄未完，她家屋里就传来了婴儿的哭声，她赶忙跑进去，一会儿就抱着一个小孩出来了。先生告诉我，云秋还是瘦瘦

的，个子比5年前高了一些，但脸庞稚气未褪。抱着的小孩，眼睛亮亮的，很可爱。

之后我跟云秋通了电话。她告诉我，她2012年小学毕业后，去了镇里读初中，读完初二，不想读了，要出去打工。虽然家里人极力劝阻，但她依然在2014年年末的时候去了丽江，在同村人的介绍下，她去一家餐厅打工。那一年，她17岁。

也就在这家餐厅，云秋认识了她的男朋友。大约半年后，她就怀孕了，到2016年3月，她在县城生下了女儿。之后就回到了龙阳村的家里带孩子，现在女儿都7个月了。她男朋友没在家陪她们，去香格里拉打工了。

云秋1997年出生，今年20岁还不到。这个年纪的女孩大多过着单纯的校园生活，做着美好的少女梦，而云秋，却已经成了孩子的母亲。似乎美好的梦想还没有完全褪去，生活就只剩下每天操持的家务和需要照料的孩子。

命运的无奈

云秋身边同龄的亲戚或者玩伴跟她的生活经历相似。在龙阳村，除了少数学生能读高中、技校或中专，大部分都是初中之后就出去打工了。

在和云秋通话几次之后，我们似乎又恢复了原来的熟络。这时，云秋才对我道出了难言的苦衷，其实她和孩子的爸爸已经分手了。她说，从孩子出生，孩子爸爸就没有给过钱。孩子出生后，他也没有在身边照顾。6月底，他来过龙

阳几天，两人谈不拢，就分手了。此后，他就再没什么消息了。云秋说，现在自己没法出去打工，全靠爷爷、爸妈的低保以及挣来的零星钱过日子，还养得起这个孩子。说到这里，我听到电话那头云秋的哭声，这哭声突然提醒我，她还只是个孩子呢。

去年年末，云秋回家待产时，村里就传言她找的男人“良心不好”，不要她了。于是，村里一户没有找到媳妇的大龄青年找上门来，愿意把她娶回家做媳妇，并且说，她一过门就有现成的房子，他们可以负责她的生活，包括坐月子、请满月客等。

云秋的亲戚也觉得这是最好的选择，在家人的合力劝说下，她答应了。第二天那家人到镇里买齐了上门提亲的东西，云秋却反悔了，让那家人空忙了一场。

云秋说，她跟家里人讲，不会再嫁人了，她要自己带着孩子过。

听得出，这其实是云秋无奈又伤感的叹息。这些，似乎与她的年龄极不相符。

无数个云秋

每次和云秋聊天结束，我都会感慨：那个活泼、灵动，对新鲜事物充满了无比好奇的小女孩仿佛还在我眼前晃动，却不承想，如今只是听到她哀叹“现在只能带孩子了”。

在这些年我调查过的乡村中，有太多和云秋一样的女孩，怀揣美好的梦想，渴望摆脱当下的生活，融入一个新的世界中去。年轻的农村女孩较



冷酷和温情

● 流沙



它是冷酷和温情的混合体。冷酷起来，六亲不认；温情起来，让人如沐春风——这就是商业。

讲个故事吧。我想知道西方美术馆史，在网上很快就找到了“专家”——十多篇容量高达5M的文献，但我看到的只有前面1000多字的摘要，如果想阅读全文，则需付费下载——这是冷酷无情的。于是，我付费下载。这么全的资料，我便可以随时阅读了。更让人感到温情的是，网页上还罗列了为我检索到的相关文

献，一副“买一赠十”的姿态，这是多好的服务啊！

在商业时代，付费成了一扇铁门。门外是冷酷，门内是温情。通行证就是金钱。金钱是迄今为止“最不坏的发明”。“罗辑思维”的罗振宇说，他要感谢金钱，如果这个社会不讲金钱，只讲出身，或只讲血统，那么他现在应该在老家种田才对。

我也抱怨过这个社会有点唯利是图，我也曾担忧人人开口闭口都是钱是不是过于冷漠。其实，金钱自有它的规则

和伦理。商业社会其实是把资源量化了，任何一项商业服务的背后，都有一大批人在进行高度专业分工，他们付出了劳动。付费从伦理上来说是成立的，也是这个商业社会得以良性发展的必要条件。

你可以想象一下，在计划经济时代，如果我要寻找西方美术馆史方面的资料，我得到新华书店或是图书馆去寻找——一般来说县城里没有这样的书，于是我得花钱乘车赶到省城书店和图书馆去寻找，甚至托各种关系找到省城大学里的教授和专家，占用他们的时间，几经沟通，才能获得我想要的资料。而现在呢，我消除了打扰省城教授和专家的不安，不用付路费，只用了不到一顿快餐的钱，就买到了我想要的资料。这无论从哪个角度来看，都是件非常划算的事情。

（张建中摘自《今晚报》
2016年11月1日，连培伟图）

以前有了更多的自由和选择，她们中的很多人会选择到城市打工，却很难真正在城市扎下根来。

城市，给了她们太多的梦想和希望，却又在她们接近它的时候，无情地将她们重新抛回原来的生活。生活日复一日，她们和母亲辈的生活似乎并没有本质的差别：年少做母亲，守着孩子，把自己曾经的梦想收藏起来，永远放入隐匿的角落。我似乎都能预见云秋未来的命运。

在回想云秋的故事时，突

然想到了卢卫平的诗《在水果街碰见一群苹果》：

它们肯定不是一棵树上的/但它们都是苹果/这足够使它们团结/身子挨着身子/相互取暖，相互芬芳/它们不像榴莲，自己臭不可闻/还长出一身恶刺，防着别人/我老远就看见它们在微笑/等我走近，它们的脸都红了/是乡下少女那种低头的红/不像水蜜桃，红得轻佻/不像草莓，红得有一股子腥气/它们是最干净最健康的水果/它们是善良的水果/它们当中最优秀的总是站

在最显眼的地方/接受城市的挑选……

我觉得，云秋就好像那个苹果，依然新鲜、健康、纯洁。可是，她的命运，最终也只是返回家乡。无法忽视的是，在这进城到返乡的过程中，她们的主体性体验已然发生了变化。只是，在村落里，她们的渴望和诉求无法讲述，也不知向谁诉说，甚至，她们也不知道该诉说什么。

（李云秋为化名）
（小婵摘自《南风窗》
2016年第23期，刘程民图）

主动接近陌生人应该被视为一种礼貌，一种技巧，一种社交法则。

——互联网“拼时代”正制造出更多必须和陌生人说话的机会，或许这正是我们“端正话风”，改变“机铃之声”相闻，老死不相往来”的习惯，改变我们不同陌生人说话习惯的契机

曾经难以想象，现在不可阻挡。

——联合国关于气候变化的文件《巴黎协定》于2016年11月4日正式生效，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就此表示

听话，把我放下，你自然就睡着了。

——网友lynlolee跟Siri撒娇说要听睡前故事，这是Siri的回答

我讨厌医院排行榜，它动机不善。

——中国协和医科大学出版社社长袁钟表示，这种排行榜刺激医院拼硬件、拼规模，容易忽视对患者的人文关怀

你无法改变人性，你只能了解人性。貌合神离是罕见的事。

——朱利安·巴恩斯《福楼拜的鹦鹉》

你养我小，我养你老，这一温馨的关系，被人类高度的城市化和地缘突破彻底终结。

——作家北村



中国大学不缺富豪，缺大师。

——胡润研究院发布《胡润百富榜校友会特别报告》，看看哪所大学的校友富豪多，浙大以38人排名第一，北大以26人排名第二，清华以22人排名第三，东方网对此评论

最浅薄的关系就是，你一个错误，便让他忘记你所有的好。

——放开胸怀去做人

人生并不像一年四季那样分明，40岁的相扑选手就算老，但50多岁的政客还会被称为菜鸟。很难确切区分多少岁算是老人，我们必须自己决定自己老了没有。

——北野武《虚伪的真心话》

与人相处最怕的就是：你不相信你看到的我，却相信别人口中的我。

——宫崎骏

拜托，不要发5岁孩子和

她40岁妈妈穿一模一样衣服的照片。那是个孩子，不是装饰品。不要发甜到发腻的亲情宣言，对你的孩子直接说，不要发到网上给别人看。

——布克奖评委萨姆·利思谈在社交媒体上晒娃的准则

“增强免疫力”是泛泛之词，比如说弄个大饼吃吃也能“增强免疫力”，假如此人已经饿了3天的话。

——医生解释增强免疫力

知人不评人。

——修养高的表现

不管我本人多么平庸，我总觉得对你的爱很美。

——王小波

人穷的时候，要少在家里，多在外面；富有的时候，要多在家里，少在外面。这就是生活的艺术。

——李嘉诚

当你说“不”时，你要使“不”听上去像“是”一样好听。

——电影《教父》台词

旅游仅仅是用双脚与眼睛，旅行还要带上灵魂和梦想。

——一字之差，万千之别

你越是拥有权力，就越难以知道谁在对你撒谎，而谁没有撒谎。

——马尔克斯
(郭巍、浩玮等摘)

唐伯虎和王阳明同处一个时代。从历史地位上来说，如果说王阳明是划过长夜的耀眼彗星，那么，唐伯虎只能算是流连于花花草草之间的一只寒蛩。但后人眉飞色舞谈论更多的是风流才子唐伯虎，却少有人知道，天下还有一个王阳明。正所谓：古来圣贤皆寂寞，唯有饮者留其名。

王阳明生于 1472 年，比唐伯虎小两岁，浙江余姚人。唐伯虎是江苏苏州人。两人少年时代就皆有才名，唐伯虎更被誉为“神童”。但两位江南才子，却走向了完全不一样的人生道路。

在那个年代，人生都被设计好了：科举，入仕。唐伯虎对自己是颇有信心的，他天资聪颖，16 岁考中府试秀才第一名，轰动苏州城；29 岁参加乡试，再获第一名，从此人称“唐解元”。

1499 年，28 岁的王阳明在两次科考失利之后，第三次进京参加会试，发挥出色，榜上有名，赐二甲进士第七，从此走上仕途。同年参加会试的唐伯虎，却被牵连进“泄题案”，身陷科场大狱。

考生进京赶考，通过各种关系结识主考官，是当年的潜规则，但唐伯虎和与他同行的徐经却被举报了。为什么被举报？此二人过于张扬，俨然摆出此次大考非我莫属的派头，有才华有名气却不懂低调，终被人抓住把柄。

这正是唐伯虎此后郁郁不得志的关键原因：交友不慎，为人轻狂。



只知唐伯虎， 不知王阳明

●关山远

当王阳明开始自己的官员生涯时，这场科场大案的处理结果也下来了：徐经、唐伯虎均遭削除仕籍，发充县衙小吏使用。

相比于唐伯虎，科场春风得意的王阳明，却随即遭遇了更可怕的挫折。当时权倾一时的大太监刘瑾大肆逮捕反对自己的大臣，时任正六品的兵部主事王阳明看不下去，上疏要求释放这些正直的官员。但这封举报信落到刘瑾手上，刘瑾

大怒，假传圣旨，结果王阳明被责 40 杖，贬谪至贵州龙场当驿丞。

王阳明拖着被打得血肉模糊的身体，在前往贵州的路上，又遇到了刘瑾派来的杀手。王阳明假装跳水自尽，最终躲过一劫。

同样遭遇了人生的大起大落，唐伯虎的表现，跟王阳明完全不一样。

唐伯虎有一颗骄傲的心，他坚决不去干那个县衙小吏。唐伯虎归家后夫妻反目，自己消极颓废，筑室“桃花坞”以自娱，从此开始玩世不恭、游戏人生。

王阳明有一颗强劲的心，既然被贬去贵州，那就去吧。他逃过刺客追杀，后来又在舟山遇到台风，差点命丧海上，但仍然去上任了。当时贵州龙场“万山丛薄，苗、僚杂居”，闭塞落后。他根据风俗教导当地人开化，受到民众爱戴，就这样扎下根来。

让后人感慨的是，王阳明性格的执着与他解决问题的超凡能力，完美地结合在一起。在他成为一代大儒之前，读书人十分注重宋儒朱熹的著作，朱熹强调“格物致知”，所谓“物有表里精粗，一草一木皆具至理”。王阳明少年时，对此身体力行。有一次决定穷竹之理，他守在竹林中，“格”了三天三夜的竹子，什么都没有发现，自己反倒大病一场。从此，王阳明对“格物”学说产生了怀疑。这就是中国哲学史上著名的“守仁格竹”。

同一时刻，在江南温柔乡

里，唐伯虎过着狂放不羁的生活，酗酒、狎妓，卖画为生。他在一首诗中写道：“不炼金丹不坐禅，不为商贾不耕田。闲来写幅青山卖，不使人间造业钱。”很形象地表明了他此时闲云野鹤的心境。

王阳明在前往贵州的路上，也写过一首诗：“险夷原不滞胸中，何异浮云过太空？夜静海涛三万里，月明飞锡下天风。”大意是：我根本不在乎是顺境还是逆境，所有这一切都跟天空中的浮云一样，风一来，就被吹走了。月夜，我在静静的大海上泛舟三万里，那种痛快的感觉和我驾着锡杖、乘着天风，从高山之巅疾驰而下的感觉一样。

某一个晚上，在贵州龙场，习惯夜夜静坐深思的王阳明突然大悟“格物致知”之道，高兴得跳了起来，把睡着的仆人都惊醒了，史称“龙场悟道”。

何必事事格物？不如关注内心。王阳明“心学”理论的核心是“知行合一，以致良知”，他曾对弟子说：“人胸中各有个圣人，只自信不及，都自埋倒了。”强大的内心，能够使一个人完成不可能完成的任务，直到成为圣贤。

在当时崇尚空谈的团团迷雾之下，王阳明的学说，如同黑暗中熊熊燃烧的火炬，散发着穿透力极强的光芒。

人生的大磨难，别人强加的羞辱，却成了王阳明成为圣贤的最后一道淬火的工序。

王阳明自小学习骑射，精通兵法。在中国漫长的历史

中，能文能武的人很多，但文武两方面都臻于极致的首推王阳明。他不是一个纸上谈兵的人，他的“心学”强调人的主观能动性，他同样主动作为，将学问在事业上充分表现出来。

王阳明在军事上最令人称颂的是，他用几十天时间，平定了宁王朱宸濠策划了很多年的叛乱。当时王阳明以左金都御史巡抚南赣，宁王叛乱，声势惊人，呈席卷之势。王阳明手中无兵，却临危不乱，他一



唐伯虎画像（清 钱泳绘）

方面在袁州（今江西宜春）聚集各府县士兵，征调军粮，制造兵械船只，另一方面假装传檄各地至江西勤王，在南昌到处张贴假檄文以迷惑朱宸濠。为争取时间集结军队，他写蜡书让朱宸濠的伪相李士实、刘养正劝宁王发兵攻打南京，却又故意泄露给宁王。此时，李、刘二人果然劝朱宸濠进兵南京，但朱宸濠大疑，按兵不动。过了十多天，勤王兵未至，朱宸濠才发觉被骗，带兵

攻下九江、南康，随即攻打安庆受挫，此时王阳明大军已集结完毕。朱宸濠精锐兵力都前往安庆，留守南昌的兵力空虚，王阳明率兵攻打南昌，朱宸濠回兵救南昌。最终双方在鄱阳湖决战，经过3天的激战，宁王战败被俘。

这一役，足见王阳明的用兵之道，神出鬼没。他带兵打过很多仗，无一不取得辉煌战绩。历史上评论：王阳明用兵诡异、独断，素有“狡诈专兵”之名。当然，这源于他强大的自信心。

其实，此刻王阳明和唐伯虎的命运差一点就发生交织。宁王起事前，到处招募贤才，用重金将唐伯虎征聘过去。不过唐伯虎虽然纵情酒色，但还算一个聪明人，发觉宁王叛乱阴谋后，他佯装疯癫，而且装得很像，甚至在街上裸奔。宁王一看，这人废了，放掉算了，唐伯虎因此躲过王阳明的雷霆之击，捡回一条命来。

这一年，唐伯虎不到50岁。他的心仍然很热，放浪形骸不过是寻到机会之前的变现。

唐伯虎的晚年穷困潦倒，54岁的他临终时写下绝笔诗：“生在阳间有散场，死归地府又何妨。阳间地府俱相似，只当漂流在异乡。”6年后的1529年，王阳明病逝，他的遗言是：“此心光明，亦复何言！”

这就是不同的人生。✿

（宇 轩摘自《新华每日电讯》）



海马回里的蒙古高原

1989年8月底，我上蒙古高原，从张北开始上，高原就像往上的坡，一层平的，再一段有坡度。突然，草原出现了，一下子，在你前面铺得无限远。

我当时坐着北京吉普。1989年的北京吉普，马力很大，司机是快车手。我觉得一下进到了草原的中间，我被草原环抱起来。我那个时候就开始叫起来了：

“我来过，我来过，我见过！”

后来别的朋友问我：

“你第一次踏上高原有什么感觉？”我说：“我觉得好像走在自己的梦里，那种似曾相识的梦里。”

2014年10月，诺贝尔生理学或医学奖颁发给三个人，他们发现人的大脑里有杏仁核，管情绪的，还有海马回，管记忆的。诺贝尔委员会的声明称，这三位科学家的发现解决了哲学家几百年都没有解决的疑惑：我们去过一个地方，第二次去时怎么就不用带地图了。让我们所有生命之道——空间方位、空间认知，准备什么呢？准备好知识以后，重临旧地——很美的，像诗一样。

原来，在海马回里储存的记忆，除了人出生以后的记忆，还包括先祖的一层一层记忆（集体无意识）。

是不是有一个故乡在跟着我们走

当我站在蒙古高原，站在父亲生活过的草原上，包括后来我站在大兴安岭，站在呼伦贝尔，站在任何有蒙古族痕迹的地方时，只要是沒有被毁坏过的，它就好像一泓清泉，解我心里的渴。我心里有一种自己不知道的焦渴，必须看到这样的风景；我就觉得我不能走开，一定要看，一定要努力地看，才可以解心里面的渴。

所以，一切就有了解释：当我站在草原上，我觉得似曾相识的原因是什

么？是我的基因，在我的海马回里，祖先曾经见过的草原，所有相关的信息，在我到了草原那一刻，全部苏醒过来。所以好像重临旧地，重温旧梦，所以我觉得好像是走在梦里，走在祖先的梦里。

这样一个科学的发现，让我觉得，别人可能看到我有时候爱哭，有时候人来疯，觉得我是一个不可救药的疯狂的人，其实不是。我一说到蒙古高原，一说到乡愁，就流泪，别人觉得我是一个易感伤的人，也不是。还有别的东西，在我们的身体里支配我们。

每当讲到内蒙古，我流泪的时候，是不是有一个故乡在跟着我们走？无论走到哪里去，那个故乡都还活在我们的身体里面？

身体里的故乡

●席慕容





也曾不遮掩，也曾去疯狂

●李浅予

田野上，到处都是花，如繁星点点。一个穿着破旧衣服、鞋子破得露出脚跟的男人，神情忧郁地漫步在田野上。村口小溪旁，一群人正斜靠在大树上闲聊，不时停下来，掩嘴哂笑，冲他指指点点。他望着那群人，无声地叹了一口气，神情愈加忧郁。

这个人就是明末清初的天文学家王锡阐。王锡阐生于明崇祯元年（1628年），少时家贫，性格孤僻，11岁以后，他“闭户绝人事者二十年”。他从不与同龄的孩子一起游戏，白天，他喜欢一个人到田野漫步，夜晚则一个人坐在院子里，出神地望着天上的星星。

他的世界里，繁星点点，犹如田野上的花朵。无论坐着还是躺着，他总感觉有一个浑天仪在面前，日、月、星交错



着在浑天仪上运行。于是他放弃科举，专心于天文学。每到晚上，他就爬上屋顶，一边观察星象，一边记录，天明后，再一遍又一遍地演算。

生逢乱世，王家日子更是艰难，常常穷得揭不开锅。在《绝粮五首》中，王锡阐沉痛地写道：“妻女不知无再计，几番涤盃望明晨。”“何必残形仍苟活，但伤绝学已无传。”他

“苟且”地活着，只为了把自己的学术传承下去。中年以后，他疾病缠身，仍著述不辍。

王锡阐一生穷困，尤其晚年，当友人来访，他竟落到“已无粗粝能供客，尚有诗篇可解嘲”的境地。但无论身处何种逆境，他都没有放弃天文研究。在他的诗歌中，处处流露出志向和气概：“蝉抱高枝鸣，竭死声不哀。”

1682年，王锡阐在贫病交加中去世，死后，遗稿大半散逸，但残留于世的《晓庵新法》《历说》《大统西历启蒙》等著作，至今仍然在天文学界占有重要地位。

也曾不遮掩，也曾去疯狂。王锡阐的一生是孤独的，生前，由于专心致力于学问，他与世人格格不入，因此被乡里人看作傻子。但人类的历史，不正是靠着这些仰望星空的痴人推动的吗？

（月月鸟摘自新浪网作者的博客，刘春杰图）

蒙古马的乡愁

2014年9月，我去位于呼和浩特的内蒙古博物院演讲，拜访了一位很早就认识的朋友恩和教授。他跟我说了一个蒙古马的故事。他说，马也有记忆和对故乡的想念，它的乡愁，和人是一样的。

1972年，一位内蒙古著名画家到越南参加艺术家的例会。一天，很多艺术家聚在海边草地上聊天。这时，他看到远远有一匹马一边望着他，一边在吃草，他也没有特别在意。但是，大家注意到，那匹马直直地就向这位画家走过来。这时，画家也察觉到了，仔细看了马一眼，才看出来这是一匹蒙古马。这是一匹白马，虽然很脏了，但画家还是认出这是一匹蒙古马。当时，大

家都想拦住这匹马，不让它走过来。但是不知道为什么，这匹马虽然骨瘦如柴，力气却大得不得了，一定要向画家走过去。那个西装革履的内蒙古画家抱住这匹又是眼泪又是鼻涕的蒙古马，摸着马的头、拍着它的颈说：“你怎么认出我来的？你怎么认出我来的？”

他的激动，我想我们都可以料想得到：这匹马知道——你是从故乡来的，你可不可以带我回故乡去？当时这个画家没有能力把这匹马带回去，只能抚摸着它。后来画家在回忆录里，用了很大篇幅表达对这匹马的愧疚。他把这样一匹蒙古马的乡愁，讲给所有的蒙古同胞听。

（浩 玮摘自《广州日报》2016年11月7日，王 青图）

凌晨4点，整个村庄都在沉睡中。突然，一阵轻敲窗户的声音惊醒了我。“阿兰姆。”一个声音在窗外轻轻叫唤道。

是我的堂兄穆拉德！我从床上一跃而起，迅速打开窗户。

我简直无法相信我看到的一切。虽然还不是早上，但因为是夏天，黎明前的亮光足以让我知道我不是在做梦。我13岁的堂兄穆拉德正骑在一匹漂亮的白马上。

我把头伸出窗外，揉揉眼睛。“你没看错，”穆拉德用亚美尼亚语说道，“是一匹马。你没有在做梦。如果你想骑的话，就快点出来。”

我知道穆拉德是所有同龄人中行为最疯狂的一个，但是我仍然无法相信眼前的事实。

我最早的记忆就是关于马的记忆，我的第一个愿望就是骑马。但我们很穷，就是因为穷，我无法相信我所看到的。我们没有钱，我们整个部落都处于贫困之中。每个家庭的钱都只能勉强维持一日三餐。然而，我们很诚实，我们因为诚实而闻名。因为诚实，我们甚至相信我们是世界上最富有的人。我们以诚实为荣，而且我们是非分明。我们不会利用任何人，更别说去偷别人的东西。

我知道穆拉德家没有马，他本人更不可能有钱买马。这匹马一定是他偷来的。可是我拒绝相信他偷了这匹马。我们部落的人不可能是贼。

我盯着我的堂兄和他跨下的马。“穆拉德，你从哪里偷

与白马在一起的夏天

●〔美〕威廉·萨洛扬 ◎庞启帆 编译



来的马？”我问道。

穆拉德没有回答我的问题，而是以平静的语气说道：“从窗户跳出来，如果你想骑马的话。”

看来我的猜测是真的了。这匹马是他偷来的。然而我对马太痴迷了。在我看来，偷一匹马来骑跟偷别的东西（比如偷钱）似乎是不一样的，也许这根本不算偷。

我迅速穿好衣服，然后从窗户跳到了院子里。穆拉德轻轻下马，把我扶到了马背上。

在我们的房子后面是田野、果园、灌溉沟渠、乡间公路。几分钟后，我们来到了乡间公路。空气无比清新，骑在马背上奔跑的感觉真是爽极了。穆拉德不由自主地唱起了歌。在这里，在这个时候是不可能有人发现我们的。

“阿兰姆，坐稳了。”穆拉德提醒我。然后，他双腿用力一蹬马的肚子，喊道：“驾！”白马后脚站立，前脚扬起，长嘶一声，然后像一支离弦的箭一样蹿了出去。马穿过田野，跨过灌溉沟渠，向乡间公路跑去……我们跑了一圈又一圈，马和人都大汗淋漓。

太阳就要升起来了。“我们得回去了。要不大家都起床了，我们的秘密就藏不住了。”穆拉德说道。

“我们把它藏在哪里？”我问道。

“我知道一个地方。”穆拉德答道。

大约十分钟后，我们悄悄地牵着马走进了一个废弃的谷仓。谷仓的地面上有一些燕麦和

干草。

那天下午，我正在穆拉德家玩，一个叫约翰·拜伦的农民来穆拉德家做客。约翰·拜伦的家在另外一个村庄。“我丢失了一匹马，一个月了还没见它回来。”约翰·拜伦对我的伯父、穆拉德的父亲扎拉布说。

“你知道，由于历史的原因，我们很多亚美尼亚人失去了自己的家园，我们的部落被迫迁徙到这里。你只是丢了一匹马，不要在意。”扎拉布伯父大声说道。

“可是这匹马花了我60美元啊！”约翰·拜伦回应道。他们接下来说了什么，我不知道，我已经跑出去找穆拉德。

穆拉德正在一棵桃树下救治一只受伤的小鸟。

“你居然已经私藏了那匹马一个月！”我盯着他说道。

穆拉德没有看我，只是专心地给小鸟受伤的翅膀涂药。

“干脆，我们把马留下来一年时间吧。”说完，我热切地看着穆拉德。

“我知道你需要一年时间才能学会骑马，但我们不能留它这么长时间。”穆拉德头也不抬地回答我。

“那你打算什么时候把马还回去？”

“最多六个月。”说完，穆拉德站起来，用力把小鸟抛向天空。小鸟努力拍打着翅膀，几乎要掉下来，但最终，它还是飞走了，而且越飞越高，越飞越稳。

接下来的几个星期，穆拉德每天凌晨都来接我出去骑

马。我们在田野旁的公路上尽情地驰骋。太阳升起来之前，我们就把马牵回那个废弃的谷仓。那是一段多么快乐的日子啊！

可是这一天还是来临了。那天早上，我们在牵马回去的路上碰到了正赶往镇上的约翰·拜伦。他盯着白马问道：“孩子，你这匹马叫什么名字？”

“小心肝。”穆拉德答道。

“我可以看看它吗？”约翰·拜伦问。

“当然可以。”穆拉德说。

在仔细查看了几分钟后，约翰·拜伦说：“如果你们部落不是享有诚实的美誉，我几乎就认为这匹马是我丢失的那匹马。嗯，也许它跟我的马是双胞胎。”说完，他转身就离开了。

我看着穆拉德，穆拉德没有说话，只是平静地把马牵回了旧谷仓。

三天后，约翰·拜伦又来到了穆拉德家。

“我的马回来了！而且，它比以前更强壮了！”他高兴地说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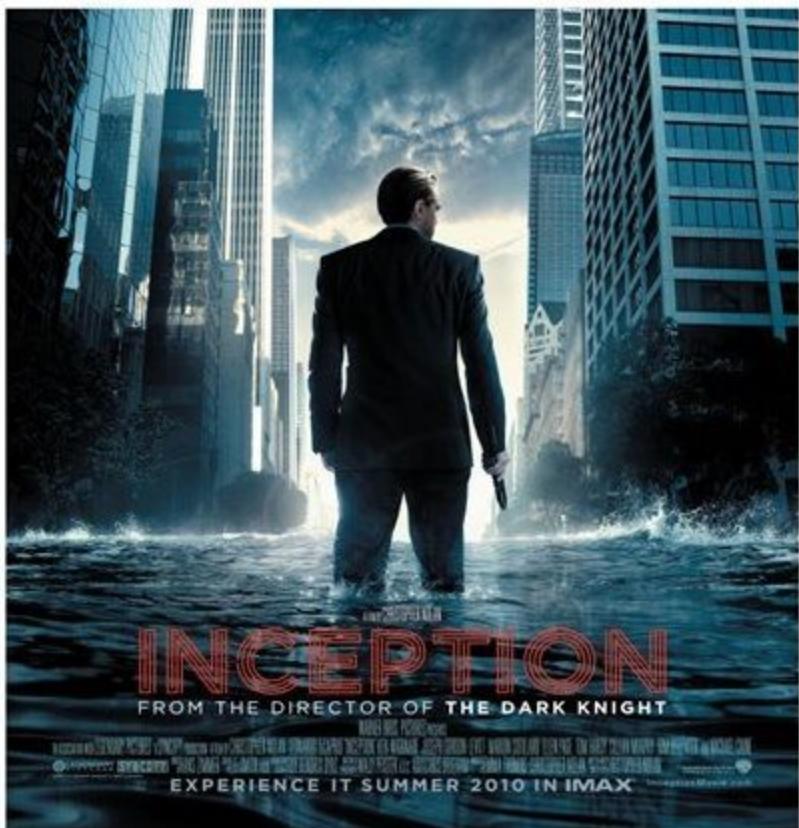
（林 涛摘自新浪网译者的博客，李 晨图）

当一个孩子意识到他不仅有坚持真理的权利，而且有犯错误的权利时，他就已长成了大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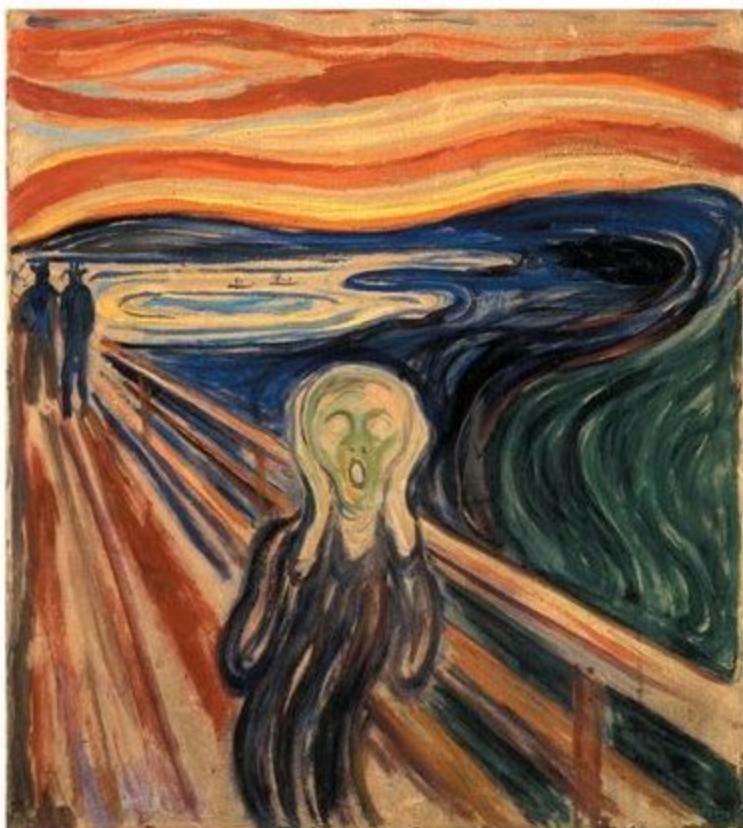
——托马斯·萨斯

不贵于无过，而贵于能改过。

——王守仁



《盗梦空间》电影海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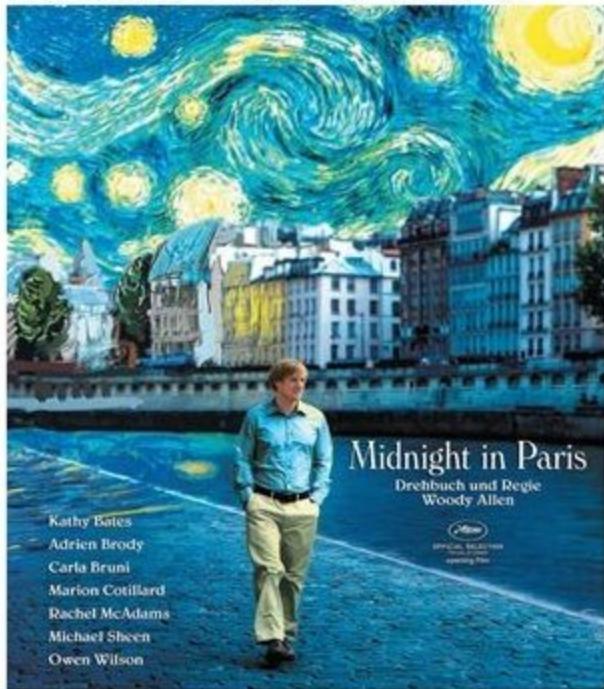
《呐喊》爱德华·蒙克



《雾海上的流浪者》卡斯帕·大卫·弗里德里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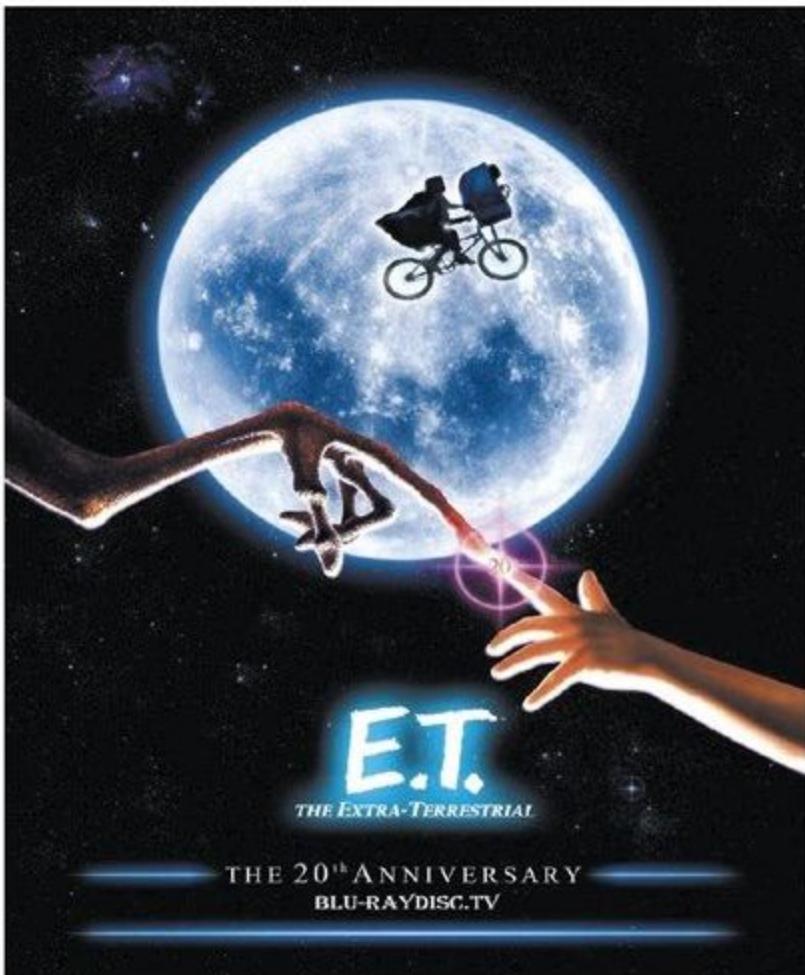
《惊声尖叫》电影海报



《午夜巴黎》电影海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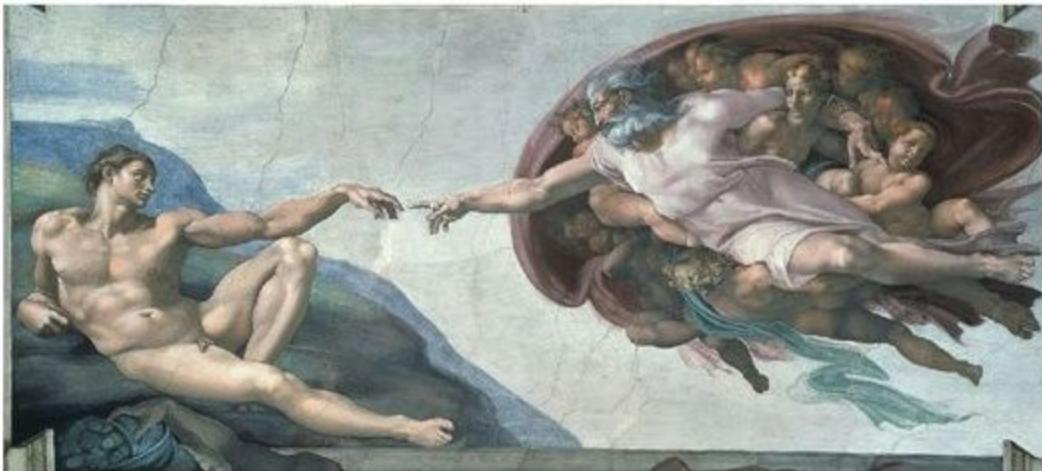
《星夜》凡·高



《E.T.外星人》电影海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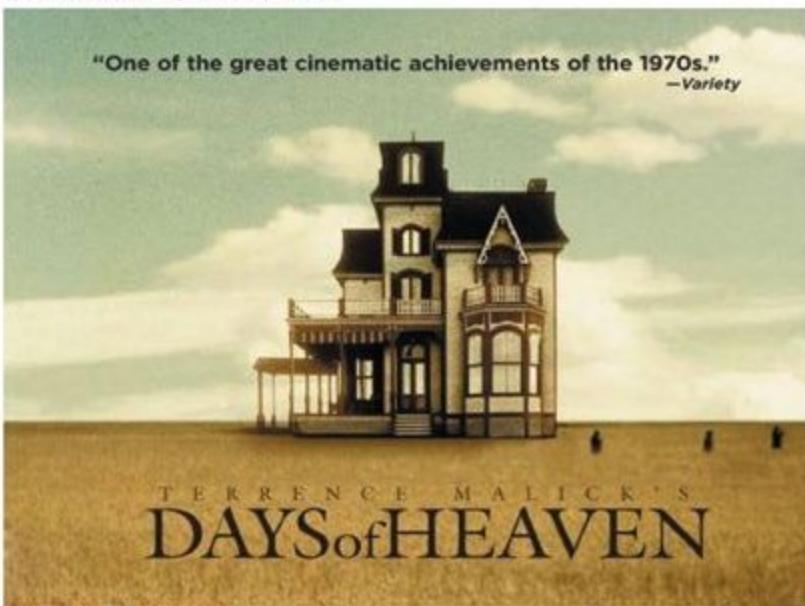
《玛蒂的家人重逢》电影海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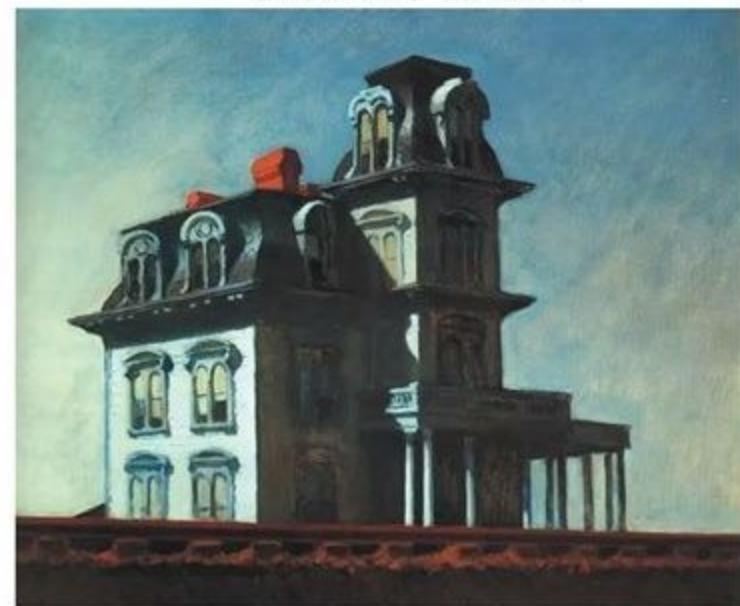
《上帝创造亚当》米开朗琪罗



《玛丽莲·梦露》安迪·沃霍尔



《天堂之日》电影海报



《铁道旁的房屋》爱德华·霍珀

几乎每一个站在青空书房门口的人，都会发出这样的疑问：“这就是大阪最出名的书店？”如果不是当地人，没人会相信这家只有13平方米的小店竟如此有名。

而真正让书店变得不平凡的，是书店老板写了60年的情书。“人生不能重来，相逢只有一次，可是我和你，从出生之前，直至步入黄泉之后，都会在一起。虽然有点吃不消，可是你一直是最让我安心的伴侣。”这些暖心的情话不仅写在夫妻两人的信中，还写在书店随处可见的便笺和公休日的海报上。

因为懂得，所以相守

20世纪40年代，战争使大阪一片狼藉，物价飙升，失业者越来越多。23岁的坂本健一已失业半年，靠典当家里一些值钱的东西度日，直到山穷水尽。

万般无奈下，他将视若珍宝的藏书拿到集市上碰碰运气，谁知书很快就被卖光了。一来二去，他发现，周围的人都像他一样喜欢看书，于是索性开了家二手书店，取名为青空书房。

开始时格外艰辛，他用光从亲戚那里借来的钱，也只租到了一个偏僻的小店面。书店非常简陋，店内用一排书架隔出两块狭小的空间，客人多时只能侧着身子通过。但书架上的旧书都非常整洁，那都是他一本本回收来，仔细修补、擦拭后才摆上去的。



坂本健一与妻子

60年的不二情书

●青 柠

慢慢地，书店也影响了他的婚姻生活，成了他们的另一个家。书店墙上贴满了夫妻俩的合照和坂本健一画的妻子的漫画像，很多满是爱的小箴言，被贴在了墙上、书架上。

考虑到很多人买不起书，妻子说：“我们要加倍努力工作，卖得比别人便宜。”这句话成了青空书房几十年不变的经营理念。

但现实的问题来了，因为利润太低，青空书房必须全年无休地营业，他们经常没时间吃饭，也没时间上厕所……年纪大了，才不得不将星期日设为休息日。

夫妻俩非常纯朴，为了对星期日上门会扑个空的客人有所交代，前一天晚上，坂本健一会认真画一幅“今日公休”的海报，贴在大门口。

每一张手绘海报都是他的即兴创作，有对婚姻生活的小领悟，有对书本的热爱。因为画得太可爱，原本只是书店通知的海报，也有很多人慕名前来看。

可惜，这样静好的日子并未持续多久。年纪大了，难免有个三病两痛，坂本健一早已习以为常。但没想到，这一次，妻子进了医院后，再也没有出来，他开始慌了。

他第一次任性地在工作日关掉书店，也第一次挂上没有任何绘画的公休海报，然后朝医院赶去。海报上写道：“本店休息。对不起，我最亲爱的人正跟病魔搏斗，我想要陪伴她。请原谅我的任性。”

说不完的情话

在赶往医院的途中，坂本健一脑海中闪现出无数个念头：要是妻子离开我怎么办？青空书房该何去何从？但他及时制止了脑海中那些最坏的想法，只想着就算自己什么都做不了，至少可以到医院为妻子按脚，让病痛中的她舒服一点。

医院里，等待妻子做手术的坂本健一脑子里一片空白，只有和妻子过往的一幕幕仿佛电影般在他眼前闪过。

成年后他一直被家里安排相亲，原本他是拒绝的，却没想到在相亲27次后，遇到了她，并认定了她。

结婚后，因为经济窘迫，他们从没出门旅行过，甚至结婚几十年他送给妻子唯一的礼物只是一颗珍珠。但妻子不仅不抱怨，还在家相夫教子，照顾老人，陪他守着这间小小的青空书房。

穷是穷了点，但怀着对妻子浓烈的爱，他不仅老老实实地做一名“妻管严”，还开始写起了情书。

生活中木讷的他竟然在信中叫她“亲爱的人”，说“我爱你”，并写道：

“妻子，我最亲爱的人啊，今夜请睡个好觉。星星、月亮和太阳，全都在为你闪耀，为你歌唱。”

“妻子的皱纹刻画出共同承受的劳苦，雪白的发丝隐没在她冬夜衣物中，我牵着脚步蹒跚的她，走在烟雨朦胧的山径中。”朋友看过这些信后都笑他肉麻，他却一本正经地说：“这个人和你没有任何渊源，却愿意和你结婚，还比世界上任何人都关心你。不把这样的人生伴侣当一回事，除了傲慢，还能用什么词来形容？”

自从妻子生病后，曾经两个人的书店变成了一个人的，工作也更忙了。即使如此，情书也从没断过。与之前不同，如今他只能趁店里不忙时，掏出纸和笔写好，赶紧出门邮寄，然后回到店里，再也不能写完后藏在家里某个角落，给妻子惊喜了。

关店后，他一个人回到空荡荡的家里，满心牵挂在医院的妻子。虽然儿子打来电话说，路途太远，不用去医院探望，但他仍决定只要地铁不停运，哪怕风雨兼程，也要去见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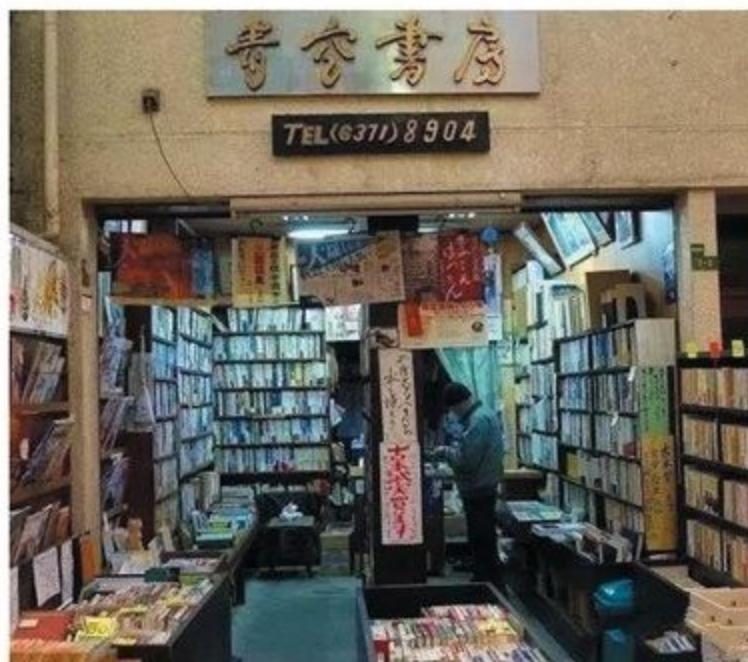
没想到，收了几十年情书

的妻子在住院期间，破天荒地给坂本健一回了信：“请等我下次回家。”

这是她回的第一封信，也是最后一封。但这个回家的承诺，终究没有履行。

守着两个人的梦想

妻子去世后，经常光顾青空书房的人发现，青空书房连续一周内都紧闭大门，公休海报上只有短短几行字：“青空书房诞生 63 年，



嫁给我 59 年的妻子，在细雪纷飞的日子离开人世。她是温柔而坚强的女性，也是悲伤而温暖的妻子。以后请继续支持青空书房。”

很多人被夫妻俩的爱情感动，慕名而来买书、留影。书店的生意更好了，坂本健一却更加寂寞了。

他终日窝在店里，和那些书在一起，一个人继续守着他和妻子两个人的梦想。

他明明是个坚定的无神论者，却一直觉得妻子还在自己身边。好像一推开门，妻子还

坐在那里，笑眯眯地看着自己。

坚持了几十年手写情书，如今最爱的那个人已经看不到了，他也再不写了。但公休时的海报却从此换了个画风，全是对妻子深深的思念。

他画绿油油的荷叶，那是他们曾一起看过的风景，“再也回不去的青春，无数次重新描绘的梦和浪漫”。

他画源源不绝往下漏的金沙，是对妻子永无止境的思念，“只要生命还在，就会与亲爱的她共存”。

在妻子过世后的第三个冬天，他写了最后一张海报：“今年寒冷时多孤独与寂寥的暴风雪，妻子是没有方向感的人，再过一会儿，等我把事情做完，就去牵她回来。”从此青空书房再也没有公休日。

他拖着生病的身体支撑着青空书房，仿佛要将他和妻子的梦想永远延续下去。2016 年 7 月 2 日，他被人们发现倒在了青空书房里，长眠不醒。

对于那些经常路过青空书房的人来说，这个世界又少了一个美好的角落，但一想起那些贴在门上的海报，就会觉得温暖起来。

因为最会写情书的他，是世界上最专一的人；而他的妻子也值得被爱，值得他写一辈子情书。

（秋水长天摘自《家人》
2016 年第 10 期）



我无法相信没有人关心真相

“我给她寄一幅浆果小画，这种浆果是这里独有的，我想给她画一本花和浆果的图集。”这封信写于1935年7月20日。这些温柔美好的浆果小画出自苏联时代的一位父亲之手。这些可爱的浆果生长在哪里？是在俄罗斯西北部、芬兰以东很小的一块地方——索洛韦茨基劳改营。

这位父亲，阿列克谢·费奥多谢维奇·范根格安姆，是一位气象学家，也是一个给家人写温情信件的普通人，被判处10年劳改，流放到索洛韦茨基。那里夏季酷热，野鸟往北飞；冬季冰冷，到处一片白茫茫，从11月直到次年5月仿佛与世隔绝。

范根格安姆在孤独和不甘中熬完了余生。他被捕的时候，他亲爱的女儿、他眼里的“小星星”还不满4岁。母亲哄骗女儿说，爸爸到北极远征探险了，要去很久很久。

168封写给女儿的信

● 康 华

1934年1月8日，那晚雪落无声，在莫斯科大剧院，一场《萨特阔》的戏即将上演。他和妻子的约会成为两人的永别。他被同事出卖，再也回不到妻子瓦尔瓦拉的身边。事实证明，她经年的等待只是徒劳。她在流离失所之际，仍然携带着他的衣物，但那些衣物终成道具，找不到主人。

从此天涯隔绝。此后的漫漫岁月，他靠给家人写信取暖。他一共写了168封信。他的小女儿从那些夹在信中的小画里嗅着父亲的气息。为了教女儿算术，他制作了算术植物图集，一片、两片、三片、四片叶子，还有几何植物图集，五边形、正方形、圆形、椭圆形、螺线、三角形，对称的、不对称的。

“我抽时间给艾丽娅画了只驯鹿。”在1936年12月17日的信件里，范根格安姆平静地写道。此时，他抵达仿若世界尽头的劳改营两年有余，他已经从没完没了种树与擦地板的劳役中解脱，有幸得到一个图书馆里的职



位，每天的工作从8点到16点，然后，从17点到22点或23点。就是在这种“忙得连下一盘象棋的时间都没有”的状况下，他读法语版的《汤姆叔叔的小屋》，并且给小女儿画画。

多亏索洛韦茨基劳改营设立了图书馆，它如同暗黑丛林中的空地，使精神得以躲藏。范根格安姆在管理图书馆和大量打扫工作的间隙，给女儿画花和浆果的图集。数月里，他画了杏、越橘、葡萄、樱桃、树莓等一套水果，还画了一个蘑菇系列。在终日绝望缠身的地方，画画这一行为显得尤为难能可贵。“那是我给你们的礼物，我亲爱的人儿。”他在给妻子的信中写道。

这真的是一份特殊的厚礼。他画了一只驯鹿。这只驯鹿在肮脏污浊中遗世独立。除了驯鹿，还有别的动物。“你收到第二只蓝狐狸了吗？”“你收到灰雀和瓦拉库茶的窝了吗？”“我的小猫一直很乖，我们是好朋友。”1937年9月19

男人在遇到合法妻子之前，情窦初开时大多用心爱过一个女人。这就是听爱人说旧人的妙处——寻常的倾诉里，说的人和听的人内心各有各的情愫暗涌。

他们一起经历了毕业、异地恋、等待和分手。他讲着讲着，担心说得太多对自己无益，于是草草收尾了。可他转念一想，担心这样仓促收尾反倒显得吊诡，又补两句“我早已不记得她了，她真的不如你”之类的话。

“后来你们见过吗？”女人问。他犹豫了一下，点点头说：“去年同学会的时候见到了。她老多了，至今没有结婚，张口闭口都是钱……”女人的心里安稳了一些，又有了



听爱人说旧人

●十三

一丝担忧，说：“没结婚？那年纪不小了。”“可能是性格太古怪了吧。”“一个女人活着不容易，你别怪她。”女人动了恻隐之心。

他往女人这边靠了靠，

说：“后来我问她，她说那本书她根本就没看懂，借了两天就还回去了。”她不知道说什么好，轻轻抚摸他的头发，像一个母亲。他的呼吸渐渐均匀，睡熟了。他们再也没有说起这件事。

有一次，他的哥们儿在聚会时故意逗闷子，问她：“你知道他以前的那个同学吗？我给你讲讲吧……”她做出很惊讶的表情，说：“不知道呢，快给我讲讲……”他一下子就扑过来把两人隔开了，不让她听。大家都哈哈大笑，她也笑，知道他心里其实是不怕的。

（秋水长天摘自光明日报出版社《爱的基本语法》一书，王原图）

日，在他写的最后一封信中，他简直有点碎碎念了，不舍、惦念、无望尽在其中。他是否已经预感到不久之后的命运？

10月底，索洛韦茨基堡垒张贴了一张长长的名字，1000多个名字，他们被要求用两个小时的时间收拾微薄的行李，然后被送往丛林深处，送往人生的归途。“灰色的天空压得很低。从此不再有消息。”确切地说，从那一刻起的60年中，无人知晓这群人的下落。

轻逸和沉重并行

与那些画着花草、动物的信件平行的，是他怀着不死的心给当局写信。一封又一封，全都石沉大海。他憧憬着62岁出狱，畅想着历史还他清白。“我无法相信没有人关心真相。”他写道，“我从内心深处担心没有人关心真相。”

云，才是他的专长。他那研究云朵的头脑拒绝理解面临的复杂现状。在那座孤独的岛上，他甚至必须按时服用抗抑郁类的药物才不

致崩溃。即将走到生命尽头之际，生活弃他而去。好在，他幸运地得到了一个小造物：一只猫。它温柔又淘气，在他肩头安静地睡觉，到吃饭时间知道挠他的脚踝，玩耍时会弄乱他的纸，脏爪子会弄脏他的桌子……一人一猫相互依恋。他在信中写道：“我的猫，用它的小脏爪，抚慰着我的悲伤。”

父亲离开时那个不到4岁的女儿，后来成了一位出色的钢琴家，她对父亲怀着永不停息的爱。她为了纪念父亲，为他出了一本封面是云的画册。画册中有一半是父亲给女儿的信件的复制品，信中有植物图集，有线条干净，天真、沉着的图画，用铅笔或水彩描绘。里面有北极光、海冰、黑狐狸、母鸡、西瓜、茶炊、飞机、船、猫、苍蝇、蜡烛、鸟……很美很温柔，它们并非只为取悦眼睛而存在，而是肩负着教育的目的。

（雪茹摘自《信息时报》2016年10月24日，宋德禄图）



人为什么需要闹钟

●徐 贲

我们经常对自己说，求人不如求己。但在害怕晚起误事的时候，还是会需要闹钟。为什么呢？因为越是在关键的时候，我们越信不过自己。

荷马的《奥德赛》里有一个关于塞壬的故事。塞壬是几个美丽的女海妖，她们居住在西西里岛附近海域一座遍地是白骨的岛屿上，用自己天籁般的歌喉使得过往的水手倾听失神，于是航船触礁沉没。奥德修斯从女神喀耳刻那里得知塞壬的危险，他非常想听听她们的歌声有多么美妙，但又不愿意让水手和船只遭受危险。所以他用白蜡封住了水手们的耳朵，让他们把自己捆绑在大船的桅杆上。船经过塞壬的海湾时，奥德修斯果然为歌声疯狂，大喊大叫，要水手们为他松绑，命令他们把船驶向岸边。水手们既听不到塞壬的歌声，也听不见奥德修斯的命

令，驾驶着船安然度过了危险。

奥德修斯充分估计了自己的弱点：人的自然欲望。他本来是一个自控能力很强的英雄，如果他凭着以往的光荣经历，对自己的自控能力深信不疑，那么，他就会因为准备不足而失败。人永远没有办法充分预估自己在遭到诱惑时会有怎样的行动，因为他无法预估诱惑会有多么巨大。“拒腐蚀永不沾”就是这样。当你说“拒”的时候，对你自然欲望的诱惑已经潜伏在那里——那些你都不敢对自己承认有多么巨大的诱惑。

奥德修斯不是这样，为了不被诱惑击倒，他先承认自己可能不是诱惑的对手，先信不过自己，于是借助他人之手，

把自己捆绑在桅杆上。他知道，为了战胜自己的弱点，必须先承认自己的弱点，捆绑自己的手脚。

用自行捆绑手脚的办法，我们可以把诱惑拒斥在一个安全的距离之外，趁自己还有意志力，对未来那个意志力薄弱的自我早作防范。因此，为了有效使用闹钟，我们不仅需要设定闹铃响起的时间，而且需要把闹钟放在我们不能一伸手就够得到的地方，以免自己因为贪睡，迷迷糊糊地按掉响起的闹钟。这就像花钱无度的太太在逛商场时让先生保管自己的钱包，或者戒烟者对朋友们宣布自己已经戒烟，以此来借助别人的监督力量。这样断自己的退路，有点破釜沉舟的意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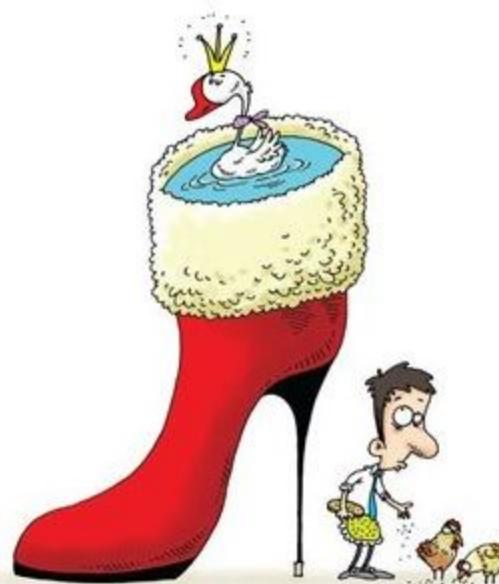
自捆手脚在政治上就是权力监督和平衡的机制，对付权力专制的笼子不是用来关别人的，而是关自己的。设计制度时先行承认人的弱点，然后设计出不让这些弱点冒出来捣蛋的办法。美国宪法设计了民主制度，但我认为民主不是为实现高尚道德理想而产生的制度，而是针对人性的局限性而构想的一种制度。根据这种观点，人基本上是一个自私自利、有局限性的东西，你无法对他期望过高。这种看法对于人性有一种切实的判断。站在这个立场上，美国建国者之一的汉密尔顿说：“我们应该假定每个人都是会拆烂污的瘪三，他的每一个行为，除了自私自利，别无目的。”

这样理解人性并不是以失



我自从在协和医大念完八年之后弃医从商，每次见生人，都免不了被盘问：“你为什么不做医生了？多可惜啊！”就像我的一个以色列同事在北京坐出租车，每次都免不了被盘问：“你们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为什么老掐啊？”我的以色列同事有她的标准答案，二百字左右，一分钟背完。我也有我的，经过多次练习已经非常熟练：“我的专业是妇科卵巢癌，由于卵巢深埋于妇女盆腔，卵巢癌被发现时，多数已经是三期以上，5年存活率不到50%。我觉得我很没用，无论我做什么，几十个病人还是缓慢而痛苦地死去，所以我决定弃医从商。如果一家公司业绩总是无法改善，我至少可以建议老板关门另开一家；如果我面对一个卵巢癌病人，我不能建议她这次先死，下辈子重新来过。”多数人唏嘘一番，对这个答案表示满意；迷信科学的少数人会较真，接着问：“你难道对科学的进步这么没有信心，这么虚无？”我的标准答案是：“现代医学科学发展这么多年了，还没治愈感冒。”

感冒仿佛爱情，如果上帝



谈谈恋爱，得得感冒

●冯 唐

是个程序员，感冒和爱情应该被编在一个子程序里。感冒简单些，编程用了一百行；爱情复杂些，编程用了一万行。

人得感冒，不能怨社会，只能怨自己身体太弱，抵抗力差。人陷入爱情，不能恨命薄，只能恨爹妈甩给你的基因使你太容易犯傻。

得了感冒，没有办法。所有感冒药只能缓解症状和（或）骗你钱财，和对症治疗一点关系也没有。最好是卧床休息，让你的身体和病毒泡

在一起，多喝白开水或者橙汁，七天之后，你如果不死，感冒自己就跑了。面对爱情，没有任何办法。身体里的激素嗷嗷作响，跑三千米、洗凉水澡也没用，蹭大树、喝大酒也没用，背《金刚经》《矛盾论》也没用。最好的治疗是和你爱的姑娘在一起，多谈人生或者理想，七年之后，你如果不傻掉，爱情自己就跑了。曾经让你成为非人类的姑娘，长发剪短，仙气消散，凤凰变回母鸡，玫瑰变回菜花。

数年之前，我做完一台卵巢、子宫全切除手术，回复呼机上的一个手机号，是我一个从清华计算机系毕业的高中同学。他在电话里说，他昨晚在外边乱走，着凉了，要感冒。他现在正坐在他家门口的马路牙子上，他爱的姑娘派她哥哥搬走她的衣物和两个人巨大的婚纱照片。在搬家公司的卡车上的照片里，他和她笑着，摇晃着。这个姑娘和他订婚七天之后就反悔了，给他一封信，说她三天三夜无眠，还是决定舍去今生的安稳，去追求虚无的爱情。

（余娟摘自《深圳青年》，小黑孩图）

败主义或犬儒主义的态度看待人性，而是对人性有一种“抑郁现实主义”的认识，我们可以称之为“忧患意识”。抑郁现实主义认为，抑郁者（忧思者）比非抑郁者更能“吃一堑，长一智”，因此，抑郁现实主义反而比较接近真实。

美国神学家雷因霍尔

德·尼布尔说：“人行正义的本能使得民主成为可能，人行不义的本能使得民主成为必需。”这是对人性卑劣和高尚双重性的观察。上帝（或自然）给人良知，人于是能做好事。可是人性中还有不完善和软弱的一面，需要有所制约。人可以认识自己的弱点，也有

能力设计克服这些弱点的办法。人不仅能发明闹钟，而且能学会更有效地使用闹钟：把它放得离人远一点，不要让自己一伸手就方便地把铃声关掉。

（裴金超摘自《中国新闻周刊》2016年第40期，喻梁图）



我和我喜欢的味道

●郎 朗

很享受在飞机上的时光，我可以关掉一切电子设备，暂时与这个世界断了联系，我很珍惜这种慢下来的感觉。在这段时间，我会做些不经常做的事，比如给许久没有联系的好友写一封信，用读完的报纸叠一堆小玩意儿送给旁边的小旅客，轻轻唱一首自己喜欢的曲子，异想天开地琢磨类似于蓝精灵为什么是蓝色这样的问题。今天突然想到“味道”，于是回忆起这些已深藏在我心里的“味道”。

钢琴里散发出木头的气息

有一些朋友问我：“音乐会对于你来说是司空见惯的，你每次登台还有激情吗？你喜欢吗？”我想说：“当然。”

钢琴是会散发出味道的。打开琴盖，轻轻吸一口气，淡淡的木头香气就会扑面而来。

我不清楚这个味道是来自钢琴的共振部件还是结构部件，我也不确定这是哪几种木头一起散发出的味道，或许有云杉、泡桐、红松、椴木？小时候没太在意钢琴的味道，岁数越大，越能感受到钢琴特有的味道，它在时刻和你交流，你用手指与它互动，它用音符和气味回应着你。

我在后台静静地候场，然后登台口的大门打开，听到大家的欢呼声和掌声，我慢慢走向舞台中央那台我熟悉的钢琴。当我打开琴盖，闻到钢琴散发出的木头的味道时，我知道我没办法离开钢琴，没法离开这个舞台。

土豆炖豆角的味道

曾经在网上搜索土豆炖豆角的做法，还特意搜索“正宗东北土豆炖豆角”。

我的脑子里好像永远不会把做土豆炖豆角的流程弄得特清楚，总是一个大概，因为我知道想吃这个菜的时候，只要和妈妈说一声就可以了。我妈妈做的饭菜简单却令人难忘，什么西红柿炒鸡蛋、白菜炖豆腐、韭菜盒子、打卤面、锅包肉、大拌菜、小鸡炖蘑菇、酸菜白肉……记得我在北京上学的那段日子里，妈妈远在沈阳，我每天品尝爸爸的手艺，让我更加怀念妈妈做的饭菜。

扭头看看过道另一边的妈妈，她在座位上睡着了。我感觉自己很幸福，虽然在世界各地飞来飞去，却总能和最亲近的人在一起。或许我应该把土豆炖豆角的做法记住，为妈妈做一盘。

酒店的味道

酒店的味道，我谈不上喜欢，也没有太多的回忆，只是它们一直在伴随着我，从地球的一端到另一端。闻到它们的味道，我就知道我在路上，在欧洲、在北美，在某一个不常听说的地方。

走进酒店大堂，就会闻到一种这个酒店特有的味道，这是香氛精油雾化后，通过中央空调系统送到酒店大堂的，也可以送到会议室、客房、电梯里。这种香气一般是复合型的，以某种味道为主，比如用白茶、紫罗兰、柠檬等调制而成的白茶香，用东方花卉、麝香调制的东方味道，等等。有的酒店会将这个味道浓度调制得非常合适，很自然，若有若无的感觉。

去朋友家吃饭，朋友的妈妈——一位60多岁的老太太端出来6碟儿小菜，鱼子一盘、腊鱼一盘、腊肉一盘、花生米一盘，另外两盘是时令蔬菜。碟儿都是一色的，不大，比巴掌大一圈儿；菜量也不多，盖住盘底后再往上摞一小锅铲就打住了。菜炒得红是红、白是白、绿是绿，码得整整齐齐，一根不翘，碟儿外面也干干净净。见菜知人，老太太通身上下清清爽爽，后面一个发髻梳得整整齐齐，大布衫斜扣襟扣得严严实实，两手虽如枯藤，青筋绽露，指甲前端却剪得圆润，指甲缝白白的。

那样分量的菜分明是用来品尝的，不许饕餮。味道极可口，吃一口余味绕齿三圈，你不能连连下箸，盘子会见底的。每人都能吃到，每人都有定量，够吃但吃不够，你真不敢把别人的份额也抢进嘴，坐在那样的人和菜面前，你会自觉的，那种氛围对人有莫名的约束力。

老太太的吃品是这样的

一年中，总有那么一两次，我早上睡醒后睁开眼睛，闻到酒店房间里特有的味道，知道自己没有在家中，但又不确定自己在哪里，那种感觉很特别，有探索未知、未来的兴奋，也有小小的迷茫。当缓过神来，一切照常，继续前行。

其他一些美好的味道

在北京求学期间，我的住所附近的一户人家有几棵玉兰。经常路过那户人家的小院

——她伸出筷子，准确地搛起一粒鱼子。之所以用准确这个词，是因为筷子头既无偏移也不停留，落箸即起，一搛即中，搛起的数量精确到一粒。然后慢慢放入嘴中，咀嚼，微笑，仿佛食物的美味带给她无



吃 品

●马樱花

限的愉悦，并且使她心存无限的感激。

之所以用吃品而不用吃相这个词，是觉得用吃相这个词玷污了老太太的风度。吃品与吃相有质的区别，类似于精致清幽的蓝花瓷与放犷粗糙的土

子，一直没有在意，直到有一天闻到玉兰的幽香，才意识到这几棵玉兰的存在。玉兰很漂亮，花瓣展向四方，纯净的白色很抢眼。在北京那段时间的学习和生活中，我经历了很多起落，现在偶尔想起玉兰花的味道，也会想起当年的点滴。我很喜欢望春玉兰花，“望春”饱含着希望。

东北的冬天，空气很清新，偶尔夹着些远处燃放烟花的味道和厨房里的家宴香气。每次

钵盂之别。

每每吃席，看到有人的筷子在盘子里翻来搅去，看到汤满钵满沿途淋漓的大鱼大肉，看到吃撑了的肚腩和吃得流油喷渣的嘴，食物粗犷，餐盘狼藉，口水汹涌……就是吃相了。

犹记得那盘一指甲一指甲大的腊鱼块，略咸，微甜，透着清冽的酒香，跟我家腌制的有天壤之别。就问：“怎样做的呢？”老太太不紧不慢地说：“冬至腌的草鱼，腌制半个月后，挂起来晒些日子，再剥开晒些日子。收进坛里，坛底放一杯白酒，密封好。过一个月，让白酒在坛里慢慢挥发熏染，就成了。”

岁月易逝，人生易凋。再去朋友家，这位老太太在墙上的黑色镜框里向我恬静地微笑。好像昨天才吃过她的饭，她清秀的模样和灵净的菜肴依旧可见可嗅，可悦目怡情。

（飘 雪摘自《扬子晚报》
2016年10月18日，视觉中国
供图）

冬天回老家，我都很享受这种味道，与亲朋团聚的日子总是感觉温暖。近几年的春节在北京过，少了小时候放鞭炮的环节，但依旧享受一年一次的年夜饭。大家都期待着团聚。

味道真是奇特的东西，每一种味道，会不会代表一种生活、一个人？不知道。我们可以和一种味道擦肩而过，也可以和一种味道一辈子相随，或怀念它，真是很神奇。

（秋 天摘）



一

1948年5月，父母在上海结婚后来到北京，先住在东单多福巷，后搬到东交民巷。父亲在中央信托局工作，母亲在家，小日子过得挺红火，这从当时购置的家具就能看得出来：

席梦思床、梳妆台、大衣柜和硬木餐桌椅等，带有浓厚的小资情调。

摇篮是我第一个住所，周围的家具又高大又庄严。我摇摇晃晃离开摇篮，穿过床腿、桌腿、椅腿，直到有一天踮脚从桌面看到了地平线。

从东交民巷搬到府前街，再搬到阜外大街，最后是三不老胡同1号。在迁徙途中，公用家具像陌生人一样闯进我们的生活——包括两张写字台，一张深棕色，带三个并排抽屉，一张浅黄色，是那种带文件柜的“一头沉”，归父亲使用，锁住全家的最高机密；还有一个书架、两把椅子和两张床。公有财产以不容置疑的军事共产主义面貌，深入家家户户，钉着所属单位的铁皮标牌。父亲每月工资单中扣掉的那几分钱，就是租赁费。

公用家具从此扎下根来，带领私有家具一起穿越漫长的过渡时期，我们从中长大。没想到其貌不扬的公用家具如此坚固耐用，显示出顽强的生命力，而带小资情调的私有家具，转眼走向衰败。

首先密谋造反的是席梦思床垫里的弹簧，一个个从麻绳

中挣脱出来，东奔西突。且不说睡觉硌腰硌腿，还彻夜吱嘎作响，如同音调不定的破琴。找人上门来修吧，正赶上困难时期，吃喝还没着落呢。

经多方打听，据说有家小工厂收购弹簧，每个5块钱。父亲大喜过望，利用周末拆下总共28个弹簧，换上木板。从单位借来三轮车，他乘兴而去，败兴而归。原来信息有误，全部弹簧只值5块钱。只好把弹簧堆在阳台上，弹簧经风吹雨淋生了锈，最后被卖给隔壁废品收购站，换来几块水果糖，分给我们兄妹仨。

紧接着是4把餐椅的弹簧遥相呼应——或许跟席梦思床是同一厂家造的，到了使用期限。父亲找来五合板，连锯带钉，平息了一场“叛乱”。虽说五合板不怎么顺眼，但坐在上面踏实。还没来得及刷漆就赶上“文革”，椅面一直裸着，而岁月按屁股的大致形状将其涂上暗色。

二

作为长子，我自幼学会干家务活儿，帮钱阿姨择菜、洗碗、生火、打扫厨房。让我困惑的是，那个旧餐具柜的玻璃



拉门怎么擦洗都没用，湿布抹过有些透亮，可水渍一干就又乌了。我总想让父母下了班站在餐具柜前感到惊喜，甚至用肥皂水和去污粉一遍遍擦洗，均以失败告终。这严重影响了我的心情。后来才知道这叫乌玻璃，就是遮蔽用的。很多年，我的心情就像这乌玻璃，怎么擦洗都没用。

上到初一，我终于有了自己的带锁的抽屉，那感觉真好——我有了自己的秘密。我早年的诗句“用抽屉锁住自己的秘密，在喜爱的书上留下批语”，写的正是这种狂喜。在我锁住的抽屉里，有攒下的零花钱、笔记本、成绩单、贺年卡和小说处女作，还有一张我暗恋的表姐的照片，其实只不过是北海公园九龙壁前家人的合影。

家具居然和人一样有生老病死。我上初中时，它们突然老了——五斗柜内掌折断，抽屉打开关不上；书架摇晃，承受不住经典著作的重量；椅子吱嘎作响，抱怨自己和人的命运；覆盖餐桌的厚玻璃破碎，父亲用胶布粘上，但胶布很快就失效了，还发出一股馊味。

塑胶贴面的出现具有革命性的意义，父亲是最早领悟到这一点的人，而遍及全国的装修潮流还远在地平线以外。一天，他从五金店买回几块塑胶贴面边角料，屎黄色，估计那是降价的原因。他用乳胶把几条边角料对接，用经典著作和瓶瓶罐罐压在上面，几个小时后，试验成功了。塑胶贴面远

比玻璃经久耐用。父亲十分得意，又买来更多的塑胶贴面边角料，五斗柜、餐具柜、床头柜、桌面，几乎全都被覆盖了。

父亲花 25 块钱，从郑方龙家引进了一个牛皮的单人沙发，大而无当，和现有的公私家具不成比例，如蜷缩的巨大人，卡在衣橱和父母的床之间。这笔交易是可疑的：没过多久，一个弹簧从皮垫正中伸展出来，仿佛怒放的牵牛花，躲都躲不开，其他弹簧也纷纷探出头来，此起彼伏。包沙发的厚牛皮也开始脱落，像正在被剥皮的大橘子。

梳妆台几乎成了我家唯一多余的家具，它肯定诞生在我之前。在大镜子两侧各有一个小柜，其间是玻璃通道，像长方形鱼缸，上面的玻璃盖早就碎了，而梳妆凳也不翼而飞。大镜子因年久变得模糊，像得了遗忘症，它记住的恐怕只有母亲的青春。它背对时代，它的存在让我不安，让我羞愧。

父母去了干校。赶上工休，我借来三轮板车，把梳妆台拉到东单旧货店，卖了 30 块钱，如释重负。我用这笔钱请哥们儿在“老莫”（莫斯科餐厅）撮了一顿，纪念我们转瞬即逝的青春。

三

父母从干校回来，家里恢复了以往的生活秩序。而家具已像醉汉那样东倒西歪，除了修理加固，父亲继续用塑胶贴面到处打补丁。

我家买来全楼第一台黑白

电视机，引发了一场静悄悄的娱乐革命。电视机放在外屋靠北墙五斗柜塑胶贴面的正中央，取代了毛主席半身石膏像。赶上放电影，邻居们拎着板凳、马扎蜂拥进来。那是集体共享的快乐时光。随着各家也纷纷添置了电视机，家里清静下来。

电视在改变我们的生活方式，首先是观看姿势——在椅子上坐久了腰酸背疼，于是挪到床上，以棉被为依托。正当脖颈僵硬、脊椎扭曲之时，小曲出现了。他住 6 号楼，是市政公司工人，夫人是电车售票员。他那典型的蒙古脸上总是笑呵呵的，眯缝着眼，好似透过风沙看到绿洲。他说时代变了，看电视就得坐沙发，提议帮我家打一对。我们参观了他自制的简易沙发，既舒适，成本又低。那是全国人民共用减法的年代，一改成加法，竟让我和父亲都有点儿眩晕。

我跟小曲到新街口五金店买来扁担、弹簧、麻绳、帆布及大小零碎。每天晚上小曲下了班就过来。人家心灵手巧，我只能打打下手。最后，他还顺手打了个茶几，放在两个沙发中间。

坐上简易沙发，不知怎的，竟会顿生贪生怕死的念头，如坐在龙椅上的君王。有了沙发当然好处多，待客用不着像开会，既体面又有距离，关键是，我们与电视的关系变了。看来沙发与电视是现代生活中的对应物，不可或缺。那些家有电视的邻居纷纷来取经，这下可忙坏了小曲，他乐



◎ 简 婧
月 牙

山中若有眠，枕的是月。

夜中若渴，饮的是银瓶泻浆。
那晚，本要起身取水浇梦土，

推门，却好似推开李白的房门，见

他犹然举头望明月，一如时在长
安。

东面的廊壁上，走出我的身
影，吓得我住步，怕只怕一脚跌落
于漾漾天水！

月如钩吗？钩不钩得起沉睡的

盛唐？
月如牙吗？吟不吟得出李白低
头思故乡？

月如镰吗？割不割得断人间痴
爱情肠？

唉！
月不曾瘦，瘦的是『悠哉悠
哉，辗转反侧』的关雎情郎。

月不曾灭，灭的是诸行无常。
山中一片寂静，不该独醒。
若有眠，枕的是月。

(潘光贤摘自豆瓣App)

此不疲。由简易沙发带动的新浪潮，与电视一起改变了全楼的生活方式。

四

自打认识林大中那天起，我就更加自卑，虽说他贩卖的主要是 19 世纪俄国文艺理论。他口若悬河，词句随吞吐的烟雾沉浮。他穷时抽“大炮”，富时抽雪茄。

一天晚上在我家，他戴上别林斯基的面具，抽着古巴雪茄“罗密欧与朱丽叶”宣布，无论以美学还是以自由的名义，我家那些破烂家具早就该统统扔掉。他用一个优雅的手势平息了我的暴怒，指出要想力挽家族的颓势，出路只有一条，那就是打造一个书柜。我刚一指那摇摇欲坠的书架，就被一个坚定的手势制止。“我说的是体面的书柜，带玻璃拉门、具有现代形式感的那种，那才代表知识的尊严。”他说。

被他说服了，我继而说服了父母。我家有几块厚木料，堆在过道，正好派上用场。林大中开始画图纸，量木料，但他事先声明，他是设计师，干

活必须得找小工。那年头哥们儿有的是，闲人有的是，打架、盖房、做家具，随叫随到。我找来孙俊世和李三元，都是同一“沙龙”的哥们儿。林大中把图纸交代下来，抽着“大炮”转身消失了。

每天上午 10 点半左右，二位来我家上班。先沏茶伺候，开聊，他们正在同读原版的《动物农场》。11 点多钟才起身开工。第一步是要把木料锯成 8 厘米厚的木板。我跟着把木料搬到大院，绑在一棵树上，他俩拉开大锯，边锯边聊，从“所有动物都是同志”聊起，转眼已到中午。我赶紧下面条、炒菜，备上二锅头。二位胃口特别大，尤其李三元，能顶三个人的饭量。孙俊世一喝酒，白脸变红脸。聊到“所有动物生来平等，但有些动物比其他动物更平等”时，已下午 3 点多了，接茬儿干活。天擦黑前再喝两回茶。晚饭自然要多备几个下酒菜，当聊到“四条腿好，两条腿坏”时，孙俊世的脸膛已由红变紫。

林大中以监工身份偶尔露露面。他指出《动物农场》在

“冷战”背景中的意识形态问题后，又没影儿了。

这些木板锯了半个多月，我们家眼看快破产了——副食本上所有配给都用光了，油瓶也见底了，但工程似乎遥遥无期。母亲开始忧心忡忡，林大中安慰她说，现在已进入最后的工序。

那天，林大中带来一卷深褐色木纹纸，他挽起袖子，刷上乳胶，把一张张木纹纸贴好，再罩上清漆。第二天，在他的监督指挥下，书柜终于组装好，安上玻璃，堂堂正正立在那里。我们为知识的尊严干杯。

谁知道，这现代书柜竟以最快的速度衰亡：木纹纸起泡翘起，木板受潮变形，玻璃拉门被卡住——面目皆非。功能也随之发生变化，书被杂物和鞋帽取代，最后它被搬进厨房，装满锅碗瓢盆。不过这书柜在辗转漂泊中经住了考验，一直坚持到全国人民改用乘法的年代。

(若 子摘自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城门开》一书，赵希岗图)



森林是什么

●王小妮

森林是什么？恐龙时代，人类原始部落时代，森林应当平行于一切生物，它悠久于人类，又受难于人类，忽然间好像又受恩惠于人类。现在全世界环保意识普及，众口一词，凡森林都要保护。

在国内往一个波恩的朋友家打电话，其他人接的，说他带孩子去森林散步了。想想好笑，难道森林是那么容易去的？到了波恩才发觉，这个只有30万人口的小城，竟然有900多个公园，森林就挨着朋友家的栅栏。

现在的中国人突然警醒了，发现树能提高生活品质。凡城市中能挨到树林的地界，一旦建起楼来，楼价必高，即使那只是一些萦萦杂草、毛毛树丛。郑州就有一个房地产项目叫“郑州森林”，大路两旁粗壮的法国梧桐搭肩成荫，但也只不过是两排茂密的行道树而已。那一带曾经是中央机关重要客人的接待地。说起来，

“郑州森林”这个词让人伤心。20世纪50年代郑州绿化率在全中国城市中居第一位，如今树被大量砍伐，法国梧桐已所剩不多。

另一个以城市直接命名的真正森林，是维也纳森林。维也纳大学现任中文系主任出生于此，他带我们在林间散步捡核桃——是前一年落地的果实，新的还结在树上。经常有维也纳人整天徘徊在林子里看松鼠出洞。我问他这片森林有多大，主任找块高地，用中文告诉我：“那是波兰，那是匈牙利。”黑森森的树尖相连，风抚不绝。这片让维也纳人自豪的森林曾经是被踏平的浸血的战场。

德国南部黑森林地区，有一座在松林中开辟出来的小城弗罗伊登施塔特，完全被密林包围，坐森林小火车可以到达。站在市中心广场，从任何角度都能见到无边的松林。

书上说，吃在法国，穿在

英国，住在德国。表面上看，人们未来在居住方面就该学德国。我们在斯图加特居住的索里图德宫，当地人叫它皇宫，周围是走不到边的树林，多是橡树林，间杂小姑娘似的白桦。到秋天，橡子噼里啪啦砸头。皇宫后面的一片林子里钉有一块木牌，上面画有一只鹰，后面的林子里木牌上画了一只蝴蝶。开始我们并没注意这些奇怪的标志，后来很快发觉，德国是如此干净，干净得让人害怕！我们住处的周围没有蚊子、青蛙、蜥蜴、蚂蚁、蜜蜂，也没有蝴蝶，只有人，和人牵着的稀奇古怪大如豹或小如鼠的宠物。仔细观察，他们的密林里只有植物，少见动物。问了留学生，才知道这是今天德国人特有的困惑。德国的森林，大多数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人工种植的。战争结束，人们渴望平静安定的生活。大规模人工绿化的结果是，自生杂林被砍伐了。成片地种松树，种橡树，一年又一年地喷洒强烈的杀虫剂，动植物的生态链、食物链完全被破坏了。这是一种高度文明下的错误。今天的中国，很多地方正在盲目种树，重犯德国当年的错误。

人为了森林而制造森林，致使今天的德国孩子们，在标有蝴蝶的林子里很难见到蝴蝶。那种像两片彩色叶子一样飞舞的昆虫，在德国成了珍稀物种。

（月月鸟摘自人民文学出版社《看看这世界》一书，王青图）

同样是奶茶

请女神喝奶茶，她指着奶茶问：“多少钱一杯啊？”我说：“12块。”她摆摆手说：“还是不喝了，口红很贵。”

后来交了个吃货女友，闹矛盾谈分手，她非常生气，手里拿着奶茶，大吼道：“要不是奶茶好喝，我真想泼你一脸！”说完她抱着奶茶头也不回地走了。

同学会

老同学聚会，必然聊起婚后在家的地位。大海侃侃而谈，最终大家相信了他在家里的绝对权威。这时，大海手机响起，他拿起电话：“老婆，我们同学聚会，嗯，很多人，可热闹了！”

大家顿时鸦雀无声。

大海当时就急了：“你们倒是说话啊！喂！老婆！我真的聚会呢……”

分期付款

律师对当事人说：“你的案子花费总共8万元，先付两万，以后每月1万，6个月付清。”

当事人说：“这好像是分期付款买汽车。”

律师说：“没错，我是在分期付款买汽车。”

爷们儿

在超市买东西没带够钱，于是向旁边的同事借。只见他慢腾腾地把手伸进上衣口袋做掏钱状，我满怀感激地静静等待。谁知他把衣服口袋全翻出



百里不少男人都赶来参加葬礼。邻居羡慕地说：“你妻子真有威望！”农夫说：“哪有，他们都是来买驴的！”

家有悍妻

一位朋友家有悍妻。某天，他鼓足勇气对老婆提出：“老婆大人，在家里你可以随便打我骂我，但是能不能在外面给我留点面子？”

他老婆很爽快地答应了。可几日后逛街时，老婆又对他拳脚相加。

他一边逃，一边说：“咱不是说好只在家里打骂吗？”

老婆淡淡地说：“男子汉，四海为家。”

担心

晚上我爸打电话给我，着急地说：“你妈出去买夜宵，出门两个小时还没回来，手机也打不通！”

当时我就急了，问怎么办。我爸说：“你快去找她，真怕她吃完了空着手回来！”

耳套

北苏格兰的冬天异常寒冷，一个庄园主给干活的工头买了副耳套，可是他注意到，工头即使在最冷的那天也没戴这副耳套，于是他问工头：“你不喜欢这副耳套吗？”

工头回答：“这副耳套很漂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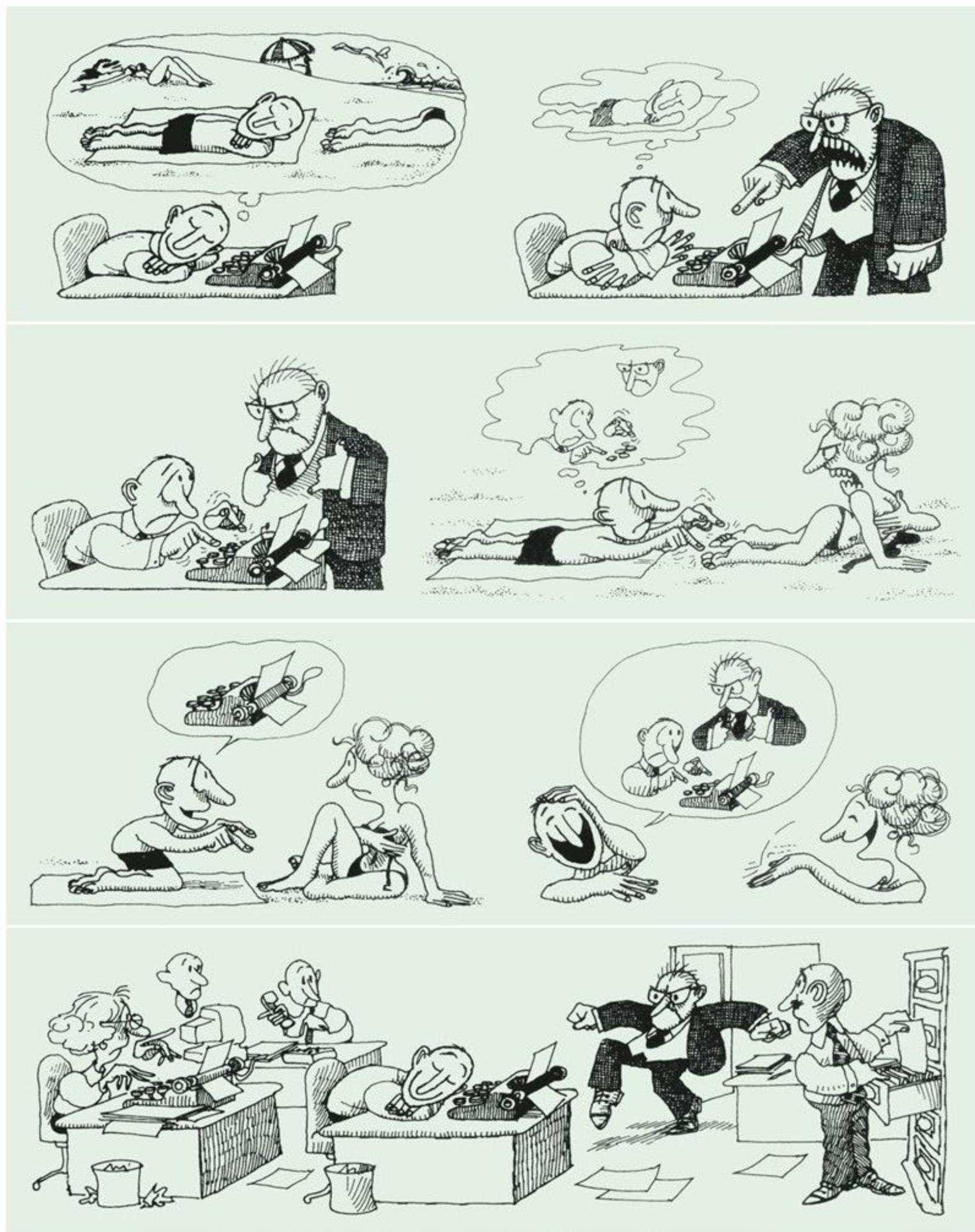
“那你为什么不戴上它？”

工头说：“第一天我戴上了它，可有人请我喝酒，我竟然没听见！”

(清风、晓悦、雯萱等摘)

以为是场梦

● [阿根廷] 季 诺



(摘自译林出版社洪佩奇编《亚当与夏娃——季诺漫画》一书)



经济危机中的父亲

●朝露慕溪

一

出生在温州农村的父亲，16岁就跟着亲戚们外出打拼。

他头脑活，能吃苦，赚到钱后，在老家开厂，在杭州买房，也娶到村里最漂亮的姑娘。然而，在我13岁那年，父亲被骗，企业负债累累，债主整天上门，甚至威胁要绑架我们。变卖家产还债之后，我家到杭州的城乡接合部租了一间小公寓。父亲一个人打三份工，按时支付我和弟弟念中学的学费。

在家人们眼中，父亲是一个永不会被困难压垮的汉子。所以，当父亲在几年之后传奇般东山再起，开厂买房时，我觉得是非常顺理成章的事情。

二

从2013年开始，老家的工厂资金链出现问题。父亲的多项投资失败。他不得不卖掉一些房子和商铺，用民间借贷、透支信用卡等方式“拆了东墙补西墙”。好在那时我已经有了一份高薪的体面工作，弟弟也大学毕业，能够打理生意上的事情。

2014年，父亲刚好60岁。按理说，他花甲之年该看透名利、颐养天年，然而，父亲或因不甘老去而更迫切想证明自己，或因太多的焦虑而急功近利，他在一年中接连做出几项赌徒般的投资，赔得血本

无归。

得知父亲卖掉原本给自己做婚房的公寓，又负债几十万元之后，弟弟爆发了。他冲到父母家，高声责备父亲不跟家人商量，埋怨他想钱想疯了……两个男人剑拔弩张地吵起来，母亲被气得心脏病发作。

我匆忙赶到医院时，见父亲正坐在楼道的椅子上。他埋着头，揪着自己的头发。我陪坐在父亲身边，他的叹息极其沉重。

父亲忽然说：“前阵子，我在报纸上看到一则消息，一家私营企业的老板因为公司倒闭、负债累累而想跳楼。家人们站在楼下，苦苦哀求他不要跳。他在纵身跃下之前，大声喊了两句话——第一句是：‘我对不起你们！’第二句是：‘这里太冷了，你们快回去吃饭吧！’”

我讶异地看着父亲，从他游离的眼神中，我判断他一定有过类似的自杀念头。看到我眼中的惶恐，他冲我苦笑：“要跳楼，我在1998年就跳了。别担心，我只是怜悯那个小老板，他那么爱家人，那么在乎他们冷不冷、饿不饿，但是，他竟没勇气为他们活下去。”

父亲说到这里时哽咽了。这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看到父亲哭。

我拉着他的手，一字一顿地说：“爸，我知道你是为我

们好。欠的债，咱们慢慢还。”

三

母亲出院后，我家发生了“政变”。

弟弟跟已经怀孕的未婚妻一起表态：愿意先租房结婚，用女方的嫁妆钱帮父亲还债。但是，要父亲将老家的工厂、杭州的门店和所有的债券、股票转到弟弟名下，父亲再不过问家里的财务。弟弟会帮他缴纳养老金，每月给他们老两口生活费，每年年底再给他一大笔“年终奖”……父亲一根接一根地抽烟，无言的失落感写满额头。谁都知道，这意味着父亲被迫进入“退休模式”。这个一辈子骄傲的大男人，该如何俯身迁就、放下尊严，才能过正常人看来含饴弄孙的日子呢？

之后，父亲兼职做专车司机，还做代驾。一夜的代驾结束，他回家倒头就睡。接连好几个月，父亲都不休息，用拼命工作的方式稀释着自己的失落感。

好几次，我劝他说：“爸，你开车一个月赚多少？我给你。你在家陪妈看看电视行吗？”父亲被我唠叨烦了，就火起来：“连你也当我是废物吗？不能养家的男人，活着还不如一只狗！你知道吗，我要自己还债！用自己的劳动！你弟弟也需要我帮衬，谁知道哪天他会不会犯比我更严重的错误！”

四

2015年，股市跌宕起



伏。弟弟理财有方，在熊市来临之前就将父亲买的股票通通抛光。看到儿子比自己更能干，父亲打心眼儿里为他高兴，表面上却丝毫不显露。

父子俩的关系冷淡僵化，时不时还会发生口角。不过，侄子的呱呱坠地与我的婚姻大事，都让父亲得到安慰。

操办婚事时，老公悄悄将礼金打到父亲的卡里。父亲高兴地开车载我到处买东西。在高档的百货商场里，当我犹豫不决的时候，他总充满霸气地说：“买！喜欢就买！”

那场景，让我仿佛回到少女时代。哪怕家里债台高筑，晚饭是薄粥小菜，父亲也在我生日时带我到百货商场买了一条昂贵的裙子，我也因那条裙子觉得自己是世上最尊贵的公主。父亲用他不分昼夜的勤劳，保证我们在家庭遇到变故时，也从未感到薄凉……婚礼后，父亲将老公打给他的礼金

全部退回。

父亲给我发了一条微信，链接网上很流行的诗句：“他们仍旧是父亲，再残破的手掌也要抚摸儿女，再脆弱的胸膛也要庇护家人……”

五

2016年，我被单位派到台北工作。

临行前，我看父亲。他一边用手机浏览“浙商”微信圈，一边给孙子唱儿歌：“小老鼠，上灯台，上得去，下不来……”

手机里，父亲看到在制造业不景气的大环境中，他的老伙计们，有人在黯淡的光景中挣扎，有人跟他一样还算体面地隐退，有人或病或死音信全无，当然，更多的人在摆小摊、卖煎饼、开专车、做微店，总想着有朝一日东山再起……父亲用颤抖的声音，一遍遍地唱：“小老鼠，上灯台，上得去，下不来……”我的眼

眶红了。

是的，在日复一日的慷慨给予中，父亲成了那只只能上不能下的老鼠，有些滑稽、苍凉，有些让人猝不及防的狼狈与落寞。

六

到台北之后，当地同事告诉我：“不要小看街头任何一个计程车司机。很多人曾是大老板，被1997年、1998年的经济危机吞没一切之后，才改行做司机。”

果然，我在与计程车司机的交谈中，发现他们见识很广。一个司机指着某条路的门面说：“这是我在1997年卖掉的物业。”

我问：“既然你这么有资历，为何不找一份更好的工作呢？”

他笑笑说：“我年纪一把，欠债一堆，又自由惯了，还是这样开车最好，只是偶遇以前的熟人时会尴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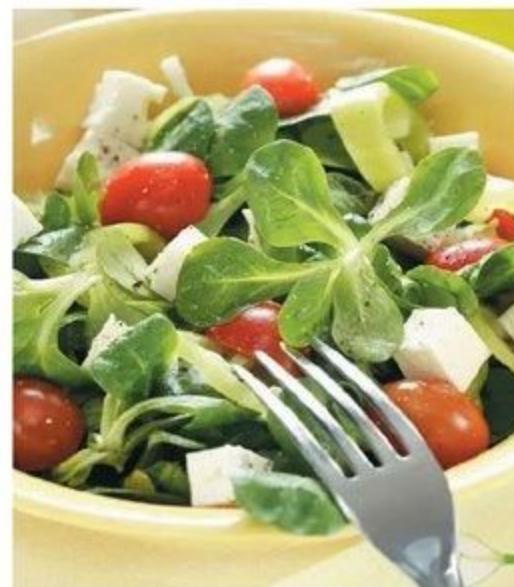
看着计程车司机的背影，我又想到自己远在杭州的父亲。此时此刻，他也许正开着专车，行驶在大街小巷吧。

其实，在这世间，有很多像我父亲这样失败的创业者。他们努力打拼了一辈子，只是希望给家人绵密的幸福，让他们一直温暖，不会随着经济大环境时冷时热。

这些如珠一般散落在生活里的爱，会被光阴的丝线一点点串起来，在岁月中不断被打磨，越来越光芒四射。

（田宇轩摘自《女子世界》
2016年第6期，李小光图）





关于松阪牛排和樱桃 ◎张国立

我有个朋友，妻子陪女儿在国外念书，他一个人留在台湾打拼。有次我问他平常周末怎么打发时间，他露出很不以为然的表情，说：“打发时间？我是享受时间。”

为了了解他是怎么享受时间的，我星期日跑去他家玩。

上午 11 点抵达，他很快乐地迎接我，并且说：“吃牛排怎么样？”当然好，于是我陪着他进厨房，赫然发现他准备了两种牛肉：一种是牛小排旁边的肉，呈长条状，当然没有骨头；另一种是他托厨师友人买的松阪肉，只见肥瘦相间的纹理，如大理石一般。

除了牛排，他早炖好一锅罗宋汤。原来每逢周六，他上午去市场，下午回家炖汤，炖上一大锅，可以吃一个星期。按照他的说法，炖汤属于享受的重要部分，得耐心看着，因而他厨房内的小圆餐桌也有书桌的功能，他一边炖汤，一边喝咖啡、看书。

我们先喝汤，一口下去我

马上感觉到西红柿、洋葱的甜味。他说一锅汤他扔进 12 个西红柿，没有蔬菜甜味的汤，不够味。

体会一：炖汤要有大骨头和肉，更要有蔬菜。

接着吃牛排。他先煎小牛排的边肉。热好锅，把肉放进去，这时朋友说，一面要煎一分半钟，千万别急着翻面，翻面后再煎一分半钟。在煎肉的同时，旁边有个小锅正熬着酱汁。

体会二：牛排两面煎是为了封住肉汁，要是太早翻面，或边煎边翻，会使肉汁流失。

第一道牛排不是很大，倒很有开胃的作用。他开了瓶红酒，阳光斜斜射在餐桌上，我们把冬天的寒冷关在户外，把牛肉的热量嚼进肚内。

第二道牛排——松阪牛排，吃的则是朋友待客的热诚，因为这种肉不好买，也不便宜。煎的过程依然是先煎一分半钟，翻面后再煎一分半钟。牛肉很松软，在舌头上有

自动融化的感觉，虽然肉味不及前一种，却是截然不同的味道。

体会三：吃饭要像躺在按摩床上，全身放松。吃饭不是为了吃饱，而是要吃得满足，包括胃和心灵。

此时已下午 3 点多，朋友站起身，他说牛排的分量都比较小，为的是接下来可以再来碗牛肉面。这次他用的不是自己煲的牛肉汤，而是从永康街买回来的，扔十来个西红柿进去再炖。

我们俩各吃了一小碗牛肉面，有点恨不能如鳄鱼翻身般将肚皮曝晒在太阳底下的冲动。

还没有结束，朋友把色拉安排在最后。他将莲雾、哈密瓜、火龙果切片，配上生菜、甜椒，装在一个盘内，浇上柳橙酱汁。他把柳橙打成汁，切碎一点柳橙皮，放进平底锅煮，等汁液收得差不多，就是绝佳的色拉酱汁了。他说小女儿平常不爱吃青菜，他便想出



纳西鲁丁的微笑

●夏殷棕

国王越来越喜欢纳西鲁丁了，到哪儿都要带上他。有一次，国王率队出行，穿过一片沙漠时看到远处有一个小村庄。

不知什么原因，国王对纳西鲁丁说：“我很想知道这个小地方的百姓认不认识我。不如这样，我们把车队留在这儿，我与你徒步进村，这样我就知道他们是否认识我了。”

于是，国王和纳西鲁丁下了马车，沿着一条路向村子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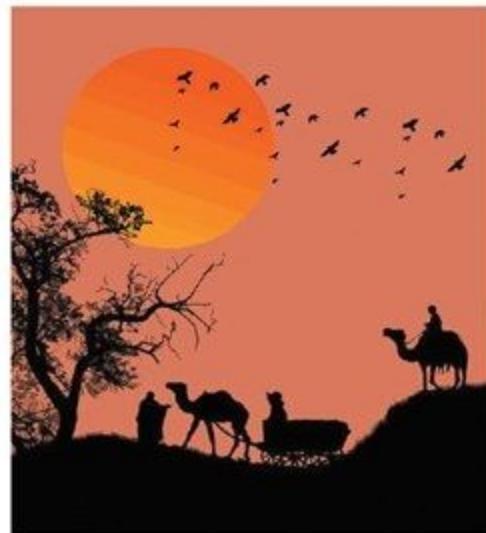
去。一路上遇到一些村民，这些村民都朝纳西鲁丁点头微笑，对纳西鲁丁身边的国王却视而不见。

国王很生气，对纳西鲁丁说：“这儿的人好像都认识你，却没有一个人认识我。”

“陛下，他们也不认识我。”纳西鲁丁说。

“那么，他们为什么只对你点头微笑？”国王问。

“因为我对他们微笑了。”



纳西鲁丁微笑着。

(酸辣白菜摘自《羊城晚报》2016年11月9日，全景视觉供图)

这个主意，青菜和水果配在一起，煮酱汁时再加点糖，完成后装盘，五彩缤纷，女儿会高兴得忘记她痛恨青菜这回事。

体会四：青菜和水果竟能混在一起吃，加上水果做成的酱汁，非常配。

稍微收拾一下厨房，朋友换上球鞋说：“走，爬山去。”他家在台北郊外，不远处有山间步道，爬到山顶约半小时，下山再用半小时。我们趁着傍晚柔和的光线，边聊天边健行。

回到家时天色已逐渐转暗，他打开冰箱说：“还有一块鲔鱼，可以煎，可以切成生鱼片，再烤条鱼来吃吧。”我赶紧挥手——再吃下去恐怕无法系鞋带了。

体会五：吃不下只有一个方法——快逃。

星期一我才知道，那天晚上他真的给自己烤了鱼，还切了生鱼片，吃完又去遛狗，睡前不忘泡个澡。原来假日可以

如此浪费——不，时间果然可以享受。

关于享受时间，大原则显然是每个人对时间的认知。有些人每天忙着玩手机，抢时间是他们的享受。

我这个朋友平常也很忙碌，但一放假，他就关上手机，从菜场晃到超市，由牛肉挑到甜椒，再回家慢慢做菜、看书，也是享受。

公元前1世纪，罗马有位名叫苏拉的执政官，他热爱食物，率军出征也不忘考察当地



的蔬菜、水果。有次他率军到中亚（现在的伊拉克一带）和世仇帕提亚王国（也称为安息）作战，途中军队扎营休息，他习惯性地到处找新鲜食材，忽然看到一种艳红色、小小颗粒的水果，忍不住摘下来送进嘴。太好吃了，于是他把这种水果带回意大利种植——樱桃就是这么来到欧洲的。

中国古诗中有名句“悔教夫婿觅封侯”，美国在20世纪70年代末有首流行歌曲《不要成为英雄》，都是说：过于专注于工作，急着要成名，有时会失去很多同样重要的东西，例如享受时间的快感。

我怀念朋友星期日做菜的那种休闲和享受时间的惬意，口中也不禁泛起那天松阪牛排铺洒在舌间混着油脂的浓郁香味。

最后一个体会：我那天吃的竟然是时间。

(张秋伟摘自《新民晚报》2016年11月9日)



一个人生命的现金价值是多少

● [英] 托尼·霍普

◎ 吴俊华 李方 裴勤人 译

大洋洲史上最贵海上救援：一条命是否值

1997年1月，托尼·布利莫尔曾尝试在帆迪不靠岸单人环球航海赛中环球航行。他到达大洋洲海岸以南1500英里（约2414千米）危险而冰冷的水域时，船被飓风和巨浪掀翻。他被困在船下4天，直到被澳大利亚国防军救起，花费巨大。为了拯救一条生命，一个文明社会应当准备花多少钱？是“不惜一切代价”，还是应该有个限度？即使尝试一次昂贵的救援行动成功机会也很小的时候呢？

让我提出一个更普遍的问题：一个人生命的现金价值是多少？这个问题令人感到不安，但矛盾的是，在有些情形下回避这个问题，将会付出生命的代价，分配稀缺的医疗资源就是其中的一种情形。世界上没有一个卫生保健体系有足够的钱能为所有的患者在所有的情况下提供最好的治疗，即便那些在医疗保健上投入相对较多的国家也不能。治疗手段总是在不停地得到更新和改进。在英国，平均每个月有3种新药被批准上市。几乎所有的新药相对于现有的治疗都是有益的，而且有的还能延长人

们的生命。这些新药中的许多都很昂贵。何时才值得花额外的钱来获取额外的益处呢？所有的医疗保健体系都必须面对这个问题。

如果无法总是提供最好的治疗，那么我们必须做出选择。我们有限的卫生保健资源应当如何分配？

“购买”尽可能多的寿命年份

设想你负责一个面向特定人群的卫生服务机构，你有一笔有限的预算。你已经决定了怎样用掉你的大部分预算，但还有一小部分可用于调拨。你与你的顾问们坐下来探讨使用余下这部分钱的最佳方法，有3种可能性：

(1) 一种新的治疗肠癌的方法，可给予相关患者一个很小的却又非常重要的机会来增加预期寿命；(2) 一种新药，可降低由遗传导致的高胆固醇血症患者死于心脏病的概率；(3) 一件新的手术用具，可有效降低一种特别困难的脑部手术的死亡率。

你会根据什么来选择呢？

有一种很多人支持的方法是这样的：每种情况下，都会有人过早地死去；而每种情况下，治疗都会增加他们生存的机会。因此，我们应当做的是花钱来“购买”尽可能多的寿命年份。我们





这样做公平地对待了每一个人：我们认为每一年的生命价值相等，无论其属于谁。

我通常乐于将资源用于获得最大数量的寿命年份，但我却是一个少数派——而且世界上没有一个医疗保健体系采用我的方式。我的立场（最大化观点）中的一个问题将我们带回到了托尼·布利莫尔及其环球航行的尝试。我的立场没有赋予所谓施救准则以道德上的重要性，然而这条准则似乎直觉上就是对的。

花钱给更能确定救助效果的人

施救准则与一种情形相关：一个特定的人的生命处于高度危险之中，有一种干预措施（“施救”）有很大的可能拯救这个人的生命。施救准则核心的价值观是：在此种情形下为获得一个寿命年份而花更多的钱，通常比在我们无法认定谁会受到帮助的情形下花钱更合理。

考虑一下医疗保健中的两种情形。

干预措施 A：救助不知名的“统计学上的”生命。

A 是一种能使少数人免于过早死亡的药物，但是我们并不知道哪些特定的生命会被挽救。A 价格便宜，每获得一个寿命年份的费用是 2 万英镑。比如一类被称为他汀类的降低血液胆固醇的药物。

干预措施 B：救助一个特定的人。

B 是针对一种如果不治疗就会威胁生命的疾病的唯一有效治疗。B 很昂贵，每获得一

个寿命年份的费用是 5 万英镑。肾透析就是其中一个例子。

根据施救准则，一个医疗保健体系对干预措施 B 的投资可能是对的，即使就获得的寿命年份而言，B 更昂贵。在实践中，他们正是这么做的。

支持这个施救准则最有力的理由是，在特定情况下，一个特定的人（如托尼·布利莫尔）获得生存的概率极大地得到了提升。而救助不知名的“统计学上的”生命，至多是死亡率上的一个小小的降低。

实际上，人们的直观诉求是：为少数人提供大的收益（延续如果不接受治疗就将死去的人的生命）比为多数人提供微不足道的收益（过早死亡率的微小降低）要好。

道德上不通，现实中很普遍

设想一位高级军官主持救援。如果可以预见在营救过程中死的人比能救出的人更多，那么按理说该军官会遭受指责，即使救援队伍全部是由了解并接受风险的志愿者组成的。

鉴于有限的资源，任何一个医疗保健体系在对延长人的生命做决定的时候，都会以牺牲另一些人的生命为代价。决策的核心原则必须是，将所获得的寿命年份最大化。即使像那个军官率领完全知情的志愿者从事救援行动一样，一个医疗保健体系为救少数人而让更多的人死去是否正确，这依然

是有疑问的。

但是我们可以接受这个结论吗？让我们回到托尼·布利莫尔以及澳大利亚国防军所实施的成功救援。只有铁石心肠的理论家在阅读了托尼·布利莫尔的报道后才会认为组织这样一次救援是错误的。事实上，澳大利亚国防军花了纳税人数百万美元是对的。同样的道理，一个社会一年花 5 万英镑用于肾透析，以维持一名患者的生命也是对的。

相对于中度胆固醇水平升高的患者而言，这种情况是很不一样的。不接受治疗，此人很可能还没有等到心脏病发作就死了。同样是拒绝给予治疗，我们没有判他死刑，但我们却会判需要肾透析的人死刑。

花该花的钱，救该救的人

以上的事例并不是要我们变成铁石心肠的逻辑学家，拒绝尝试营救布利莫尔或者提供肾透析。我们的道德想象力和人道同情心被唤醒了，这是对的。死亡并不会因为我们不能将一张面孔或一个名字与一个本可以被挽救的人对上号而变得不那么重要。

我们需要拓展我们的道德想象力。我们应当投入资金，救治生命，对危难中的人做出正确反应。我们同样应当为防止“统计学上的”死亡而做出反应，因为死亡的是真实的人，他们的朋友和亲人也同样沉浸在悲痛中。

（路凌摘自译林出版社《医学伦理》一书，刘宏图）



叙述爱的无穷种方式

● [意大利] 维维阿娜 ◎十九恨 译

一

我看见了前面的阴影，在她说出“分手”这两个字之后。今夜，大概没有人会相信，在这样的夜晚，11点整，她曾陪我一起等末班车，在过去的三年里，风雨无阻。此刻我形单影只，所以，当最后一趟车不断地按喇叭，我依旧没看它一眼。她在，我才回家；她不在，家只是一个虚词。

其实对于她的变化，我并不是毫无察觉的，就像黑暗的侵袭，也是在平淡中逐渐地将光明吞噬的。以太晚为借口，把我的末班车变成替罪羊，还莫名其妙地给我一张空白的纸，或许真的是无话可说了。可我真想说出来，在某个不加班的夜里，我看一个非常绅士的老男人优雅地把她邀上一辆兰博基尼，她笑了。

她的笑将我的爱情挫败，但我的尊严还在。所以，如果有一天，末班车不再出现在我的生活中，我依旧会奋斗到这么晚，不为兰博基尼，只为让她明白。

二

我看见了前面的阴影，在他表现得漠不关心之后。今夜，大概没有人会相信，在这

样的夜晚，11点整，我正准备去做人流手术，独自一个人。在过去的三年里，我一直认为，爱一个为事业奋斗的男人，是自己最理智、最无悔的选择，哪怕在每个寒冷而无聊的夜里，和他一起等末班车，只为让他有尊严地活着。

父亲说不要委屈自己，甚至要把他的兰博基尼送给他。我说都坚持三年了，相信他，我爱的男人一定会成功。可是

三

我看见了前面的阴影，在我把车熄火之后。今夜，大概没有人会相信，在这样的夜晚，11点整，一个公交车司机机会走下车，去与一位陌生人攀谈。其实严格地说，我对他并不陌生，在过去的三年里，几乎在每个夜里的这个站，我都会看见他和他的爱人一起上车，恩爱甜蜜的样子总会让我觉得自己满载着幸福，可是，幸福突然中断。

公司规定要竭诚为乘客服务，其实即便没有这样的规定，我也会很真诚地做每一件力所能及的事。就像现在，我知道必须把手里的医院报告单给他，告诉他，是他把它不小心留在车上的，并祝福他即将成为一个父亲。我想，他一定会兴奋地跳起来，或许，我与他，甚至她，会成为

永远的朋友。

他的疯狂把我的友好挫败，但我的思考还在。所以，如果有一天，他们还能一起搭上我的公交车，我一定会邀请他们与我一起，在车窗下刷上爱的忠告：如果看见前面有阴影，那是因为背后有阳光。✿

(孤山夜雨摘自《微型小说选刊》，(白俄罗斯) Valentin Gubarev 图)



我又怎么可以容忍，医院检查的报告单我明明亲手递给了他，他却连看都没看一眼，这难道就是所谓的地老天荒？我哭了。

他的事业把我的爱情挫败，但我的家还在。所以，如果有一天，当他开着属于他的兰博基尼来看我时，我也绝对不会后悔，不为金钱，只为爱的誓言。



殿试作画

●子衿

宋朝文士徐履，善画墨竹，尤擅风竹劲节，神韵超绝。绍兴十八年（1148年）省试，徐履考了第一。秦桧想把女儿嫁给他，以示笼络人才，徐履却不愿攀附权贵，为人所轻。秦桧屡次逼迫，徐履无奈，只好佯狂作态，装傻充愣。

待到殿试时，徐履竟不答一字，并作新篁于卷尾，题云：“画竹一竿，送予试官。”宋时皇帝对文人最宽容，皇帝不以为忤，还很欣赏他这种文士的狷狂作风，将徐履点为末名进士，并未除名。同科一时哗然，深感惋惜。徐履却不以为意，反而如释重负，还自题云：“若使皇榜颠倒挂，徐履依旧是状元。”

人品即文品，而在徐履身上，画格即人格。

（山高摘自《今晚报》
2016年11月1日）

先知豆腐

●林清玄

和鲍鱼、排翅同席，不以为贵；与青菜、萝卜共煮，不以为贱。在富豪的酒宴中与龙虾同烹，不以为

喜；在穷人的大锅里与剩菜杂烩，不以为悲。与竹笋、青菜做朋友，它不显露；与红鲟、九孔结伴走，它不隐藏。

豆腐就像先知，在自己的家乡不受重视，却无损于它的价值。

（清 风摘自河北教育出版社《在云上》一书）

公法

●铭宸

徐有功，在武则天朝任大理寺丞，为纠正冤狱，敢于据法和武则天廷争。武则天要杀他，他说：“臣身虽死，法终不可改。”有个姓皇甫的酷吏，污蔑徐有功是逆党同伙。后来，皇甫也被入告发。有人劝徐有功借机从严审讯。徐有功说：“你说的是私愤，我要守的是公法，怎么能以私愤妨害公法呢？”

（若子摘自《今晚报》
2016年11月9日）

镜

●林夕

当一块镜破碎，水银和玻璃显露，更觉它的深沉。水银有毒，而据说吃水银是炼仙法之一；至于玻璃，处

于透明和歪曲之间，碎了又容易伤人。

镜中的容貌永远被染上一层阴霾，立体的人和物被拉成一块冰硬的图案。镜破之后，风景、面容狰狞地咧嘴笑。啊，原来那是水银这毒物拼凑的假象——和人生真相斗脆弱。

所以，还是古老的铜镜好。索性只昭示模糊的影像，没有欺骗你的企图，而且摔不破。

（田龙华摘自《文苑·经典美文》2016年第11期）

明亮了谁

●[印度]拉瓦斯瓦米·拉朱
○孙宝成 译

一个旅行者说：“啊，太阳多么明亮啊！”

附近的一只萤火虫说：“那一直是我们种族的特征。”

“你这是什么意思？你这个厚颜无耻的小东西！”旅行者说。

萤火虫回答：“我的意思是，明亮是我、太阳、星星和其他发光体的共同特征！”

“啊，”旅行者说，“万物都盛行虚荣啊！”

（唐丽光摘自新浪网译者的博客）



贵族精神的遗失

●张宏杰

绚丽多彩的春秋战国时代，被一个叫嬴政的人挥剑斩断了。

秦始皇的过错不在于他统一天下，也不在于他修长城，而在于他建立了皇帝制度。皇帝制度是天底下最自私的制度。这种统治制度的根本特征是，皇帝不是为国家而存在，相反，国家是为皇帝而存在。一切制度安排，都以皇帝一人的利益为核心。

皇帝制度的出现，意味着贵族社会的终结。西方的贵族社会一直持续到近代，而中国的贵族社会在公元前3世纪就结束了。这对中西方历史的发展影响是巨大的。

在秦始皇以前，贵族的地位来自血统，而不是现任国王的恩赐。因此国王并不能随意侵犯贵族的权利，更不能随便动贵族们的封地。贵

族有相当的独立性和自由性，甚至可以与国王分庭抗礼，对最高权力形成了很大的制约。这就是所谓的“礼不下庶人，刑不上大夫”。梁启超说，贵族政治是宪政民主政治的最好基础：“贵族政治者，虽平民政治之蟊贼，然亦君主专制之悍敌也。贵族政治，固有常为平民政治之媒介者焉……贵族之对于平民，固少数也；其于君主，则多数也。故贵族能裁抑君主，而要求得相当之权利，于是国宪之根本即以粗立。后此平民亦能以之为型，以之为楯，以彼之裁抑君主之术，还裁抑之，而求得相当之权利，是贵族政治之有助于民权者……泰西之有贵族而民权反伸，中国之无贵族而民权反缩，盖亦有由矣。”

但是秦始皇建立了皇帝制

度之后，贵族阶层受到了毁灭性的打击。皇帝制度标志着一种全新统治方式的诞生：整个天下是皇帝一个人的私产，万众都是他的奴仆。正如黑格尔所说，这是一种“普遍奴隶制，只有皇帝一个人是自由的，其他的人，包括宰相，都是他的奴隶”。秦在统一六国的过程中，对各国贵族大加杀戮，没杀的也大部分被流放或者迁徙。秦国原有的贵族，在皇帝制度建立之后，几乎没有了特权，也和其他阶层一样沦为皇帝的奴仆。皇帝制度下，整个国家内部难有与皇权相抗衡的力量对皇权进行有效制约。皇帝可以随意侵犯任何一个阶层的利益。一切利益都依靠皇帝的恩赐，一切权利都变得没有保障。

皇帝制度的另一个特点是大一统。只有在皇帝制度之下，才真正做到了“溥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





滨，莫非王臣”。秦始皇以前，春秋战国时期社会虽然动荡、混乱，征战不休，却是自由、开放、多元的。一个知识分子在这个国家实现不了自己的抱负，感觉这个国君不尊重知识，不尊重文化，他可以到另一个国家去。皇帝制度建立之后，他没别的选择了，只能生活在一个皇帝的统治之下，他没有了逃亡的自由。

至于那些社会底层的人，当然处境更为恶化。以前，一个国家的国王过于残暴，国民可以选择向别的国家逃亡。因此国君们都不得不多少有些自我克制一些。而皇帝制度建立后，全天下的人没地方可逃了。他们只能听任秦始皇一个人作威作福。

统一了天下的秦始皇视天下人为自己的猎物。他统治天下的方法就是“振长策而御宇内”，用法、术、势来束缚和操纵民众，就像对待拴在车子前面的牲畜一样。秦始皇是靠军队，靠征服取得成功的，所以他相信暴力可以解决一切问题。这个历来被中国人视为雄才大略的人用长城和大海把中国变成了一个囚禁猎物的大监狱，用严刑峻法，把所有猎物都变成了劳工，变成了为他驾车的牲畜。在这个过程中他只遇到了一个麻烦，那就是人民是有思想的。于是他“焚书坑儒”“以吏为师”“以愚黔首”，全力取消民众的思想自由，终于达到“诽谤者族，偶语者弃市”“道路以目”的程度。

皇帝制度的发明，给中国

社会的发展带来了灾难性后果。它通过空前严密而有效的专制体制抑制了社会活力，束缚了人民的创造力。在此后的两千年间，中国社会万马齐喑，死气沉沉，再没有出现一个可以与先秦诸子比肩的大思想家。中国人一直在“做稳了奴隶”和“求做奴隶而不得”的了无新意的一治一乱中挣扎，“奴隶性格”和“专制性格”日益发展成民族性格中相辅相成的两个突出特征。从这个意义上说，中国人国民性劣化的一个推手是秦始皇。

二

在秦始皇的统治下，中国文化特别是上层贵族文化受到了一次空前的毁灭性打击。

没有了贵族文化是什么结果呢？俄国小说《沦落的人们》中的一段话，很好地总结了贵族精神消失的后果，也同样适用于中国社会：“自从贵族开始饿死以后，生活里就没有人了……只剩下些商人……商人不过是人面兽心的家伙，暂时披着人皮罢了。他粗野，他愚蠢，不懂生活的美妙，没有祖国的概念，不知道还有比5戈比铜币更高的东西……他们不但是贵族的敌人，也是所有高尚的人的敌人，他们贪得无厌，不会把生活装点得美丽些。”

换句话说，没有了贵族，一个社会也就没有了精神旗帜，失去了超越性，也失去了精致和优雅。中国人的集体人格受到了第一次粗暴摧残，人的尊严大打折扣。优雅、高贵

无处容身，而不择手段的实用主义者更能适应这个严酷的社会。现实主义、贫困文化和流氓文化大行其道。

“贫困对人的尊严和人性的堕落所造成的后果是无法衡量的。”（查尔斯·威尔伯语）贫穷使人的行为被现实利益完全控制，人不再有想象力，不再有风度，不再有超越性。贫困文化进一步沉沦，就是流氓精神，就是好死不如赖活着，就是为了一口吃的，什么都干得出来。日本人渡边秀方这样评价中国人：“中国人有什么事都专讲实利与自利的性质，所以商业方面，是很拿手的。中国人在别样事情上都很迟钝，唯商业方面则非常机敏可敬……他们只要能得钱，体面、主义、意见，那些麻里麻烦的事一概不讲。”

在秦始皇之后，中国社会发展的一条主线就是，贫困文化或者说底层文化日益取代贵族文化。秦代末期的楚汉之争，就是底层文化战胜贵族文化的第一例。其结果就是平民第一次登上了历史舞台的中心位置，并且把底层气质注入最高政治当中。

汉高祖刘邦是一个起自底层的流氓。刘邦从小没读过书，也看不起读书人，看到读书人戴着端正的帽子，就叫人取下来，往里撒尿。他从小游手好闲，不事生产。成年后，做了小吏，成天和那些衙役勾肩搭背，“廷中吏无所不狎侮”，好酒及色，又没钱，便跑到酒铺赖酒喝。年近四十，还没成家立业，在朋友帮助下

一位牧师在教区履职 15 年，在为他举办的退休晚宴上，他受到大家的一致赞扬。当地的一位政客被选中向牧师表达感激，将在宴会上发表一个简短的演说。然而，那天他没有及时到场。于是，牧师决定不再等待，先行讲完了自己要说的话：“我对这个教区的第一印象，来自我听到的本教区的第一个忏悔。听完他的话，我怀疑我是不是到了一个麻烦的地方。那个走进忏悔室的人告诉我，他偷了一台电视机，警察问他时，他百般抵赖，他经常偷父母的钱，从雇主那里盗窃财物，和老板的妻子有染，服用违禁药物，把性



迟到的后果

◎龙振昼 编译

病传染给异性……我听后，感到非常惊骇。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我发现这里并不是所有的人都那样。事实上，后来

我对这里的印象完全改变了：这是个很好的教区，人们非常善良而可爱。”

牧师的话刚讲完，那位政客才赶来，连声向大家道歉。接着，他立刻开始了演说：“我永远不会忘记牧师到来的第一天。事实上，我感到非常荣幸，能成为本教区向新牧师忏悔的第一人。”

台下顿时一片寂静。在沉默中，大家深刻地领会了牧师常说的那句话：“千万别迟到，否则后果要多严重就有多严重！”

(听风赏雨摘自《喜剧世界》2016年第10期，王原图)

混到了个小小的泗水亭长。亭长主要职掌“逐捕盗贼”，维持地方治安。这倒十分适合刘邦的流氓脾气。

楚汉战争中，刘邦大败，带着一对儿女和滕公坐着一辆大车逃跑。为了让车子跑得快点，刘邦好几次把两个孩子推下车，都被滕公又拉了上来，气得刘邦甚至想要杀死滕公。楚汉交战，刘邦的父亲和妻子当了俘虏。项羽在军前架起油锅，把刘邦的父亲放在案板上，要挟刘邦说：再不投降，我就把你老爸下油锅。谁知刘邦居然嬉皮笑脸地说：当年咱俩曾结拜为兄弟，所以我爸就是你爸，今天哥们儿既然打算把咱爸烹了，可别忘了给兄弟我留碗肉汤。项羽见刘邦一副流氓腔，没有半点办法。

项羽祖先是战国时代的贵族，他身上残留着贵族的

高贵和高傲，是一个个性鲜明的伟丈夫。楚汉战争当中，一次两军对垒，刘邦手下一个神射手叫楼烦，连射死楚军三员大将。项羽大怒，自己站出来了。楼烦想射项羽，项羽往那儿一站，眼睛一瞪，大吼一声，楼烦吓得屁滚尿流，跑进军营当中再也不敢出来了。

乌江之战的结果更说明了项羽身上难以化解的贵族精神。乌江战败，项羽本有机会逃亡，因为当项羽来到乌江边时，有一条船在那里等他。驾船的乌江亭长早早等在那里，一心要营救项羽。他对项羽说，现在整个乌江之上，只有臣这一只小船，请大王立即上船，汉军无论如何追不过江的。江东虽小，地方千里，数十万人，完全可以在那里再成就霸业。然而项羽谢绝了亭长

的好意。他请亭长把他心爱的战马带过江去，自己却和随扈亲兵下马步行，冲入重围，同前来追杀的汉军短兵相接。这无疑是一场寡不敌众的战斗，也是一场无济于事的战斗。项羽受伤十多处，最终不支，自刎身亡。项羽以战死这种方式，维护了他最后的尊严。

项羽死得很光荣，然而这个光荣掩盖不了这样的事实：贵族精神和流氓精神斗争的结果，贵族精神失败了。贵族太好面子，太讲规则，而流氓则更“厚黑”。在一个恶劣的生存环境中，后者更有竞争力。项羽的死，象征着贵族精神的失败。满嘴粗话的地痞刘邦的胜利，宣告了中国人精神上的第一次劣化。

(若子摘自湖南人民出版社《中国国民性演变历程》一书，黎青图)



看见日本天皇打算提早退位的消息，我忽然想起一些和政治毫不相干的事情，于是在书架上找出英国《卫报》饮食专栏作家雷纳的一本旧著，想要为我那无聊的联想补上一点依据。

事情是这样的，雷纳这位向来以直率、幽默见称的食评家想要了解“高级美食”怎么会成了一个席卷全球各大都会的现象，于是在10年前开始四处旅行，干了一件很多老饕都曾想干的事，那就是吃遍全球最好的餐馆。其中一站是东京，这是很自然的选择，大家都说它是亚洲的美食之都，据说这里就连欧洲传统菜肴都要做得比欧洲大多数同行出色。

平松宏之是第一个用法国菜在巴黎闯出名堂的日本大厨，今天已是一个饮食帝国的主人，他开在东京的旗舰餐馆据说是全日本最有法国风味的饭店。雷纳进去之后却发现自己好像走进了一座陵墓，吃的不好且不说，主要问题是装潢：天花板上是愚蠢可笑的水晶吊灯，木板墙上则悬挂了一堆画框过度花哨、画面颜色深得让人看不清的油画，地上是厚得叫人提不起脚的地毯，地毯上的重型扶手椅则有瓜子般的椅脚。简单地讲，他的感觉“就像是对老派法国大餐馆的笨拙模仿”。还有侍应，他们的动作精确优雅，但没有一丝笑容。为什么他们不笑？雷纳发现那可能是因为他们笑不出来，因为他们全都穿上了下垂摆动、上半截僵硬的燕尾服。“自从20世纪以来，我就再也没有在任何高级餐馆见过侍应穿燕尾服了。”雷纳说。

想到日本天皇，第一个浮上脑海的就是每届日本新组内阁觐见时必定要拍的那张全员大合照，里头居然每个男性都穿上了“晨礼服”（也有人把它译成“晨燕尾服”，但它和燕尾服是有区别的，最大特点是上下半身的颜色不同，例如上身外套黑色，裤子往往就是深灰条纹的）！那种穿越感，简直就像是为黑白老照片重新着色，怪诞而荒谬。

澳大利亚前总理惠特拉姆曾在20世纪70年代访问日本，和天皇见面之前，“宫内厅”和外交部的人提醒他必须换上“正式服装”，而所谓“正式服装”当然就是这种晨礼服。后来他说：“那是我这辈子第一次穿这种衣服，也是最后一次。”也许澳大利亚比较平民化，不能算数。那我们看看英国，毕竟英国是除了日本之外，少数还会有要求晨礼服场合的地方。即便如此，前首相卡梅伦在几年前威廉王子大婚的时候也只是穿一身西服，放弃了更加正式的燕尾服传统。原因很简单，大家都想亲民，不愿人家嫌弃自己太保守、太精英。

可是日本人不和你玩贴近百姓这一套，自从明治维新之后，他们对于“正式”和“西化”的看法似乎就固定下来了，再也不变。于是天皇成了全世界最常穿着晨礼服与燕尾服的男人（日本爸爸也爱在子女婚礼上穿一套白色燕尾服）。像平松宏之东京店这样的餐馆，以及遍布日本各地的老派法国馆子，也都保留住了19世纪的西方空气。

（潘光贤摘自《联合早报》2016年11月14日，邝 麟图）

天皇的燕尾

●梁文道





很多年以后，我才知道，那是合欢。

小城况味，多是从悠长悠长的小巷里荡漾出的，这是九岁的我就已经能感受得到的。所以，当母亲牵着我的手慢慢走进不知名的巷道时，一种淡淡的情绪笼上我的心头。后来，我学会了描摹那种情绪：忧伤。

事实上，九岁的我，和忧伤是不搭界的。三十八岁的母亲，似乎也看不出忧伤的样子。天生的好皮肤让她显得比同龄人年轻十岁，同样一件的确良白衬衣，穿在她身上，就有了时装的味道。母亲齐耳的短发，刚刚遮住耳朵，当她俯下身子给我整理衣服的时候，我看清了她的阳光投在她的脖颈上，让她的耳朵有了透明的质感，粉嘟嘟的耳垂让我忍不住伸手去摸。母亲笑一笑，随手拂过脸颊的发梢，一段白皙的脖颈上也落下一片阳光。

这是七月，母亲去小城开会，带上了我，这是我第一次出远门。纵深的小巷是我们走往住地的必经之路。小巷里隔三五步就见一棵槐树，粗壮的树干一个人不能环抱，浓密深绿的树叶，漏着点点阳光。槐荫披拂处，是一个个门庭，层层剥落的朱漆，锈迹斑斑的门环，半掩着的木门，褪了色的对联，簇拥着一条碎石铺地，仅容我和母亲并排行走的小径，重重叠叠的屋檐从爬满青苔的高墙上伸出来，把天空切

割成一条窄窄的蓝色，随着我们的脚步晃啊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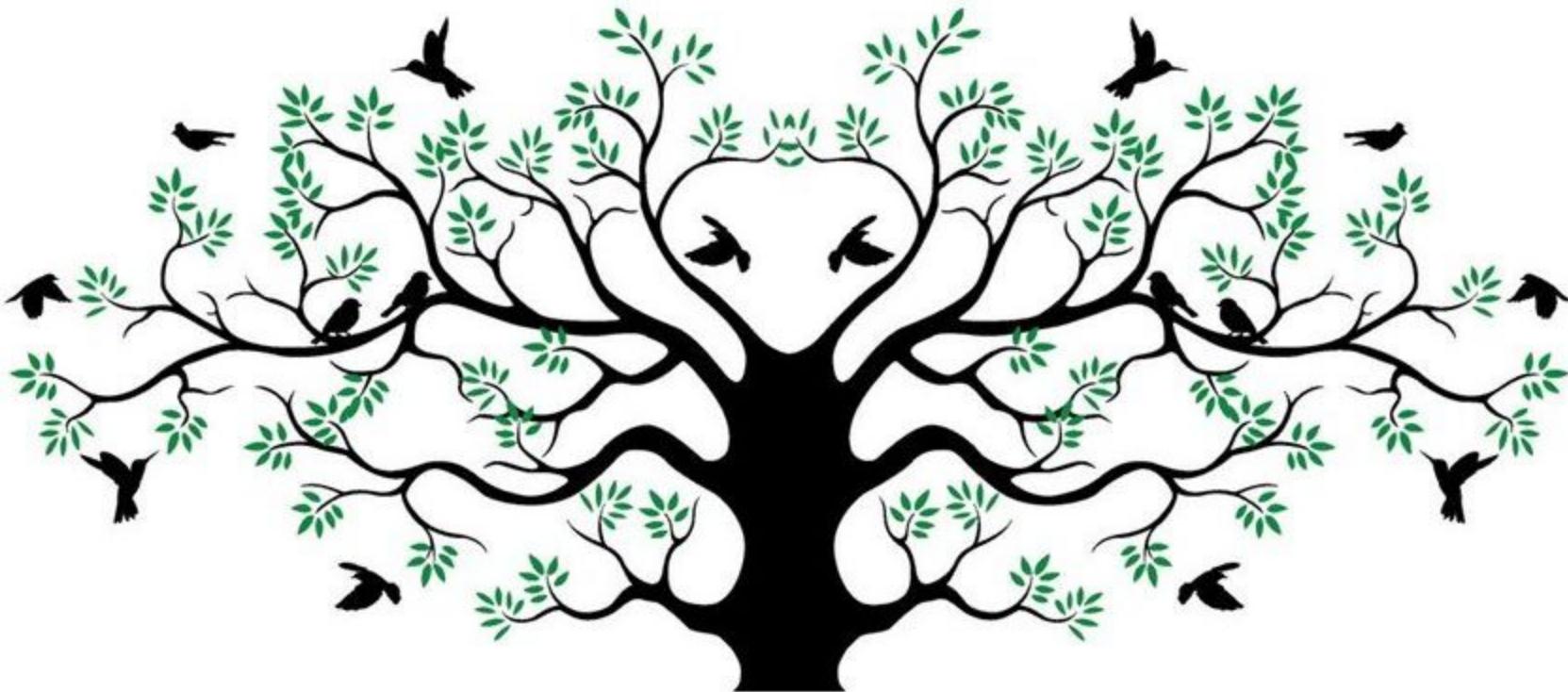
小巷尽头，豁然洞开，一个一眼看不到头的大院子，水泥柱子上挂着“市政府招待所”的木牌。院子里是一排排白墙青瓦的平房，我随母亲走进一间，一开门，隐隐的霉味儿裹挟着热浪扑面而来。母亲推开浅绿色的木窗，我来到窗前，一棵大树正对着窗口。那是一种我从来没有见过的树，开着我从来没有见过的花，粉柔柔的，像一把把小扇子密密缀满枝头。树冠在十几米高处平平地铺开，将七月骄阳隔在树外，树下形成天然绿荫。

我雀跃而出，跑到屋后，见十来棵一般模样的大树肩并肩默立，树叶间缀满了粉红色棉絮一样的绒花，远远望去，如雾一般。从那红雾里，飘出丝丝缕缕清甜的香气。我站在树下，看见那香气正倾泻而下，从我的头顶、发梢，直到我的肩膀、我的手、我的脚下，然后那香气蓬勃而起，又从我的脚下蒸腾，沿着我的手、我的肩膀、我的发梢，直到我的头顶，重重叠叠。我在那香气里静悄悄，不敢发出一点声音。但母亲唤着我走过去了，她刚刚洗过的头发还没有干透，她的脸颊，不知道是因为洗过澡的缘故，还是被那笼罩在头顶的粉色映照的缘故，像抹了胭脂一样。她从那香气里走过去了，她唤我的声音也是香的、软的呢。

又五年，我读到了史铁生的《合欢树》，这

合欢，合欢

●李晓东





观察力决定你能否进哈佛

●黑马三

哈佛大学是世界著名的高等学府，历来注重学生的综合能力培养。比如下面这道入学试题，就颇为耐人寻味。

题目：请在下面这组图形中找出它们所蕴含的内在规律，然后，在横线上的空白处填上恰当的图形（如图一所示）。

分析：面对这6个图形，许多人都有些不知所措，因为似乎看不出什么规律，甚至这

些图形让人觉得很陌生，除了第三个是“8”字形，最后一个倒三角形，其余4个显得古怪离奇，所以许多考生无从下手。

只要仔细观察和耐心琢磨，你很快会发现这6个图形的共同特点——都是轴对称图形，即左半边与右半边对称。沿着这个思路继续观察和深入分析每个图形，就不难发现问题的关键：图形

的右半边，依次是数字1、2、3、4、5，最后一个数字是7。这样问题就迎刃而解了。题中这些图形存在的规律是：阿拉伯数字1到7和它们的轴对称图形的组合。

既然如此，第六个横线上方的空白处，应填的图形是数字6及其轴对称图形的组合（如图二所示）。

（晏梓潇摘自《知识窗》
2016年第11期）

图一



图二



个名字让我喜欢，但是文章始终没有描摹过合欢的样子。“与其在街上瞎逛，我想不如就去看看那棵树吧。”可是，史铁生终究没有走近那棵树。“我摇着车在街上慢慢走，不急着回家。人有时候只想独自静静地待一会儿，悲伤也成享受。”史铁生的悲伤我那时并不理解，让我失望的是，合欢在哪里呢？

我真正认识合欢，是在羊城，那时我十九岁。还是七月，走进烈士陵园时，我大汗淋漓，感觉自己已经奄奄一息。顾不得旁人诧异的目光，我把头伸向陵园一角的水龙头。我把水开到最大，长发在水中倾泻。立起身，甩甩头，感觉可以喘气了，头顶，却是一棵大树，那花粉柔柔的，像一把把小扇子密密缀满枝头。蓦然间，感觉十年前的那树回来了。树干上挂着小牌子：“合欢，又名……”合欢，合欢，原来，史铁生笔下那棵始终未曾露面的合欢，我早在九岁的时候就已经遇到了。

那是一次仓促的旅行，仓促到不知道为什么旅行，仓促到不知道下一站在哪里。我茫然地站在羊城街头，看衣着光鲜的人流开开合合，我知道，这里不是我的世界。在这里邂逅

的合欢，与十年前小城的合欢相比，是傲慢的。虽然树是一样的树，花是一样的花，但是，那香气里已然有了本土的居高临下、不屑一顾。过长沙，长沙的合欢看见过一个十九岁的白衣少女仰面躺在火车站广场的草坪上，合欢就在她的头顶，默默看她。

又是七月，我已是母亲当年的年纪，依然在小城，依然有合欢，然而母亲再也站不起来了。她整日躺在病床上，医院的颜色，除了白，还是白。但窗外是有颜色的，是有花树的，那花粉柔柔的，像一把把小扇子密密缀满枝头。我站在窗前，窗外是合欢，床上是母亲。

母亲唤着我走过来了，她刚刚洗过的头发还没有干透，她的脸颊，不知道是因为洗过澡的缘故，还是被那笼罩在头顶的粉色映照的缘故，像抹了胭脂一样。她从那香气里走过了，她唤我的声音也是香的、软的呢。惊回首，病床上的母亲静悄悄的，一点声音也没有。

我知道了，史铁生为什么终究没有走近合欢。

（晓风摘自微信公众号“李晓东空山听雨轩”，123RF供图）



衣裳的故事

●何 潇

一个女人生下来，为人女，为人妻，为人母，都是用这一根针穿下来的。

我颇犹豫了一阵，才决定去看“寻衣问道”展。这是“无用”的创始人、设计师马可策划的一个与服装相关的展览。

展厅里展示的 50 多件作品，均为民间搜集而来的手工衣裳，有些历经百年，有些传承了几代。在进入展厅之前，它们都是无人知晓的私人物件。

比如，一件红色短上衣，出自一位母亲之手，陪伴女儿留洋、成家、回国；一件藏族的手工羊绒大衣，是一个藏族少年用 1000 块玛尼石换来的，为了换这件大衣，他不眠不休地刻了两个月玛尼石；一件淡青色的真丝对襟上衣，出自 20 世纪京城名妓之手，而今传到了她的孙女手里；一件红色的真丝绣花嫁衣，已经 133 岁，衣襟已经破烂，依然被家族后人保存着……在现场，马可说：“我们或许熟读国家历史，却对家族历史一无所知。”家族的历史由什么来记录呢？除了人，便是这些称不上伟大的日常物什。一件手工衣裳的后面，也许隐藏着一个家族兴衰传承的情感史。

有两件令我印象深刻的衣裳，其拥有者均为古稀老人。这两件衣裳，都是母亲与女儿之间的情感纽带。两代人的故

事，由一根针穿了起来。

80 岁的香云纱嫁衣

这是一件黑色的香云纱中式褂子。它看起来经历了很长的岁月，黑色的纱质面料，在灯光下泛着光，非常脆弱，但又藏着坚忍的倔强气质。根据经验判断，这件“老美人”有八九十岁。我未料到的是，这件黑色的褂子，竟然是一件嫁衣。

衣裳的主人叫王玉连，今年 92 岁。这件衣裳，是她 12 岁时母亲亲手给她做的嫁衣，这是老人最珍贵的衣裳，跟随了她 80 年。

王玉连生活在广东珠海的淇澳村。这是一座偏僻的海岛渔村，岛上居民靠大海生活，至今仍然在天后宫和观音阁里供奉着海神。在摄影师的镜头里，我看到了王玉连的家，这是白石街上的一座老房子，保持着质朴的海岛民风。

村里人说，王玉连年轻时是个美人。她身材高挑，有一头乌黑的长发，经常编成麻花辫，绑一根红色的头绳。爱穿大襟褂子的王玉连，是当年白石街女人争相模仿的对象。据说，街口抗击侵略者纪念雕像里的女人，原型就是这位王奶奶。

王玉连年轻时爱笑。因为

爱笑，所以不爱照相。“一笑，眼睛就没有了。”很多人找她照相，她都拒绝。如今，这成为一种遗憾，想从照片上寻到老人的年少风华，已不可能。唯一能窥到她当年样貌的，是一张画像——她 30 多岁的时候公社饭堂的人给她画的。这张画像与她丈夫的照片并列镶嵌在镜框里，看起来非常般配：太太有着小家碧玉的古典样貌，先生是一个戴眼镜的斯文人。

王玉连珍视这件老衣裳，因它出自母亲之手。小时候，母亲教她做衣裳，通常是去香港、澳门、唐家买些布回来。她的母亲，生得白皙，也有一头美丽的长发。有一次，母亲去广州探亲，走在街上，被人叫住，那人表示要用一辆自行车来换她的长发。“那个时候，一辆自行车可是很值钱的呢。”

外公原来是大地主，开米铺，经常分食物给穷人。外公死后，家境便衰落了。为了将孩子养大，外婆只得变卖家产。父亲有两个太太、八个孩子，却好大烟，不事劳作。家里的担子，压到了她母亲身上。因为家境困窘，王玉连从小帮母亲分担家务。她平时穿的衣服上面有很多补丁，没一块好布。





毕竟是女孩子，看到别人穿新衣裳，也会羡慕。母亲看出女儿的心思，决定提前为她们做嫁衣。那时最好的面料是香云纱，只要有这样一套衣衫，穿着就“好架势”了。为了减轻家里的负担，王玉连的姐姐15岁便出嫁，出嫁时，就穿着母亲做的香云纱嫁衣。

此时的王玉连还只有12岁，生得瘦小，撑不起新衣裳，穿时总要把袖口和裤脚卷起来。“这种料子脆弱，只能拿手缝，用机器，一不小心就会弄坏。”王玉连老人摸着衣裳说，那上面的一针一线，令她想起母亲当年坐在窗前，给姐妹俩缝制嫁衣的画面。

这样的好衣裳，平时是舍不得穿的。只有逢端午节这样盛大的节日，才会穿出去。游完龙舟回来，马上洗干净，小心收好。还有就是看戏的时候——那时候人们去看戏，总会盛装打扮，穿上最好的衣裳。

也是在看戏的时候，王玉连遇到了她的丈夫。先生是同村人，家境还好，“人长得靓，又斯文”。“那是我们第一次见面。以前看戏，男女都分开，不会像现在在一起，羞死了。”22岁那年，王玉连穿着母亲做的香云纱嫁衣，出嫁了。

王玉连至今记得结婚那天的情形。她穿着妈妈做的香云纱嫁衣，脚下穿着自己打的草鞋，嫁给了她的丈夫。母亲10年前做的嫁衣，此时竟然刚好合身。她与丈夫的感情很好，虽然因为饥荒等历史原因，当时的日子并不好过。

1960年，大儿子5岁时，丈夫偷渡到香港。直到1976年，21岁的大儿子结婚，他才从香港回来。这一别，就是16年。

王玉连是现在村里唯一仍然会穿大襟褂子的人。黑色的香云纱嫁衣，是她唯一的嫁妆，陪她走过青春，也陪她度过艰难岁月。

老人说，母亲做的这套嫁衣，她在前年还穿过。尽管衣服已经旧得“脆”了。“许多老衣服穿旧了，不得不丢了，但这套妈妈亲手缝的嫁衣，我会一直留着，等我过世时，一起烧掉。”

姥姥的60岁生日装

另一件打动我的衣服，是一件蓝色的丝质大襟外套。尽管已经过去了半个多世纪，但当它映入我眼帘时，其精致细腻依然令我惊艳。衣裳的主人，是77岁的北京老人王冠琴。这件衣裳是女儿做给母亲的。

确切地说，衣服的第一位主人，是王冠琴的姥姥。这件华美的衣裳，是她姥姥的60岁生日装。传到王冠琴手里，已经是第三代了。

王冠琴的姥姥出生在1878年。她60岁的生日时，抗日战争已经爆发了。“为了庆贺她的60岁生日，母亲做了几套衣服。面料精挑细选，做工也是花费了心思的。”王冠琴老人说。一共三件：一件黑色丝帛唐花纹的棉袄，一件蓝灰色羊羔大襟皮袄，还有这件蓝色提花丝质大襟外套。

“生日那天早晨，姥姥一大早就起床了。母亲给她打了一盆水，帮她洗漱打扮，姥姥非常高兴。因为姥爷辈分高，受邻里尊敬，前来拜寿的人络绎不绝，其乐融融。谁知过了晌午，一切发生了变化。下午3点的时候，外面跑进来一个后生，大喊：‘鬼子来了，快跑吧。’”

王冠琴的母亲刚把衣服给姥姥披上，大家就往后山上跑，此时，什么都来不及带走了。待她们晚上回来，只见满屋狼藉，遍地鸡毛。“姥姥看到这个场面，非常难过——坐在炕上，两只眼睛直愣愣的。后来母亲看见姥姥在不停地摸着新衣裳，她叹了一口气说：‘幸好穿了这件新衣裳，不然连它都没了。’”

这一劫过后，她的姥姥便把这件衣裳用油布包起，仔细地收藏了起来。“抗战期间，时局一直动荡不安，她就一直不敢穿这件衣裳。那个时代，保不定什么时候会发生什么事情。”果不其然，日本鬼子又进村了。日本飞机在天上扔炸弹，其中一枚就扔在距姥姥不远处。万幸的是，姥姥从炮火中活了下来，却自此落下了毛病，总是不能自控地摇头。

1945年，日本投降，抗战取得胜利。“姥姥把这件衣裳拿出来，晒了晒，这年生日，再度穿上了。几年内战，日子依然不安宁，除了过生日、过大年的時候，她平时都不舍得穿。”

1949年，战争终于结束了。衣裳的命运却并没有随着



偷来的紫藤 ◉ 吴冠中

我作画不择题材，只跟感觉走。一向少画花卉，却作过几幅紫藤，但并非由于对花容的迷恋。

最先，在苏州拙政园见到文徵明手植的紫藤，枝叶蔽天，密线织网，我自己也被织入网

中，其时是秋冬季节，并无花朵。之后的几年，我前前后后作了几幅以藤线为主题的画，都命名为紫藤，点缀了紫色的花朵，并题了款：“偷来名园紫藤，移植自家庭院，手忙脚乱，恐难成活。”紫藤早已是中国传统绘画常见题材，子孙继承遗产者多兮，我恐非嫡系，故只能坦白是偷的。

偷，那是占人成果，应该接受审查及惩罚。也许怕被判刑，我在自家庭院竭力“改良品种”，先从干枝构架着手，着眼于线的组织，着眼于层次的递变及穿插，若果能撒下天罗地网，那么，点缀色彩只是锦上添花的赏心乐事了。赤、橙、黄、绿、青、蓝、紫，任何一种色彩有幸被镶嵌入纷乱活跃的线之水晶宫，当摇身一变而为皇室公主，紫藤乎、黄藤乎、赤藤乎……无虑自身本色，都会放射同样异彩，身价相仿。

（丁丁摘自山东画报出版社《画里阴晴》一书，吴冠中图）

岁月静好起来。“姥姥有三个儿子，两个在外上学、成家。她一直跟大舅住在一起，土地出租给别人。姥姥被人称为大善人，日子过得简朴，却经常接济别人。但三年土改时期，地主都要被抄家。姥姥想：我是不是也要被斗啊，我就是地主。”王冠琴老人回忆道，“她想了想，又把这件衣裳包起来，送到我母亲那里，说：‘我知道你的好心，你把母亲和女儿的感情穿在一起，但这件衣裳我不能拿走，我得留给你，做个念想。’”

就这样，衣裳被传到了第二代人的手里。

“姥姥在把衣裳交给我母亲的时候还说：‘做这件衣裳，是你的孝心，但自从这件衣裳做出来之后，我没过过一天安稳的日子。’”说到这

里，王冠琴叹了口气，“这件衣裳在做成的这么多年里，姥姥只穿了10次。最后，她把这归结于不吉利，归咎于命运，其实不然。”王冠琴的母亲一直保存着这件衣服，即使在特别的历史时期。“六七十年代搞批斗，母亲看到那样的场景，对我说：‘家里有些东西得烧掉，万一斗到家里来，我们的海外关系又复杂，就麻烦了。’”那天半夜，她的母亲拿出一个脸盆，一面烧一面哭。当她拿出姥姥的衣裳后，怎么也舍不得烧，又放回去藏著。“她反复地说：‘这件不能烧，这是你姥姥的愿望，不能烧。’”

1997年，王冠琴的母亲90岁，把衣裳交到了王冠琴手里。5年后，母亲去世了。“我不仅仅是保存这件衣裳。

母亲把它交到我手里的时候说，这件衣裳经历了不同的时期，承载着姥姥的辛酸和无奈，还有深深的情感。愿家族的故事能一代一代地讲下去。”

“我始终记得母亲把这件衣裳交给我时说的话：‘一个女人生下来，为人女，为人妻，为人母，都是用这一根针穿下来的。这个情感，绝对不能丢。’”

说到这里，王冠琴的声音哽咽了：“传到我这儿，我觉得挺遗憾。我已经快80岁了，身后没有饱含这种情感的人。如今我觉得，这件衣裳我可能传不下去了，这根针穿不下去了，这种感情也越传越淡漠了。”

（阿建摘自《三联生活周刊》2016年第46期，李晨图）



母爱是一件罩着你的衣裳

●邓康延

在各种老课本里，母爱多用缝衣表达，那是农耕社会的丝丝牵挂。一篇写针头线脑的识字课文，只是一段白描，那种“慈母手中线”的千秋意境便跃然纸上。我的配文是：“母亲们用几千年的线穿过一辈子的针眼，缝缀我们沐雨栉风的布衣华服，让我们知寒知暖。”

在汉族服装史上，元朝、清朝都在我们的衣襟上鞭笞下血泪。日寇侵华之初，也曾重点抓捕过穿中山装的青年。

尤令人寒心的还是我们袍泽自撕。我采访过一位腾冲老兵，他说为打鬼子入伍时，第一件事不是操练打枪，而是编草鞋，因为布条裹草不磨脚，他养成了在路上捡拾碎布的习惯。战后他回家，母亲已谢世。国军老兵的身份让他无力结婚和拥有后代，他无人疼爱也无疼爱之人，像是一件用过的旧军服。好在这些年有了志愿者送来些鞋子、衣服和粮油。

丰子恺先生的漫画，在民国时别具一格。柳树，襁褓，国破山河在的家园，逃难途中的学校，都在裹着尚不省事的孩子，如同绵厚的岁月裹着悲凉护生的画家。如今先生殊荣再显，可见一川的风狂雨骤，压不过悲悯加身的一蓬劲草。

高尔泰在《寻找家园》中，记述了穿着藏蓝色棉袄的

劳改右派龙庆忠。他因为瘦，棉袄空荡荡的，透风，但他不舍得扎根绳子，怕将衣服磨出白印；他也不愿像其他人那样就地躺下，怕弄脏棉袄。在他被送到夹边沟前，远在河北的母亲寄来亲手缝制的蓝棉袄。他在饿殍满地的劳改农场给母亲回信，只说吃得好、穿得暖。第二年，高爾泰回农场，远远看到他终于在腰间拴根绳子了，高兴地跟他打招呼，却发现是别人。龙庆忠早死了，蓝袄已几易其主，送走好几位主人。我看完那段，掩卷想想，那是件暖和过几个人的衣服。

我还想到1983年春天，胡耀邦在深圳对市委干部说：你们穿的衣服怎么还是老样子？我赞成你们穿西装。同外商打交道，人家的第一观感就是穿着服饰，你们总是老样子，他们就





选举里来了“狼孩儿”

●王梦影

长枪短炮和西服套装之中，站着一个狼群养大的孩子，它确信自己知道，谁是美国的下一任总统。全世界范围内，针对两位候选人，从医保到发型的争论持续了10个月。“狼孩儿”不站队，只认数据。据说，它已经说对过前两次获选总统和这次的总统候选人。

它叫莫格理，是2004年印度人沙吉拉开发的人工智能系统，名字来源于《奇幻森林》里狼养大的孩子。

“狼孩儿”学习黑豹的迅捷和棕熊的狡黠，在印度丛林中寻找答案。人工智能的丛林则是整个网络空间，它飞速处理着搜索引擎、社交媒体和视频网站的海量信息。

这一次，莫格理的推测与全美大部分民意调查的结果相反。它看好共和党候选人唐纳德·特朗普，民调的结果却显示民主党候选人希拉里会获胜。

在沙吉拉看来，如果莫格理猜错了，就意味着“自互联网大活跃以来，过去12年的数据分析潮流

受挫了”。

一些评论则认为沙吉拉有点儿极端。莫格理并不是数据丛林中唯一的孩子，多个拥有机器学习等能力的人工智能在全球范围内被开发出来，它们将在公共事务中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看好“更火的那个”

和其他人工智能系统一

样，莫格理挺像人类的，它也依赖神经网络思考和反应。

人类没有时间和精力采集梳理如此多的网络信息。莫格理是数据的孩子，它一抬眼，就能从信息的洪流中筛出关键信息。

这种工作方式和传统的民意调查太不一样了。

在美国电视剧《白宫风云》里描绘了这样的场景：在民主党候选人大本营，大屏幕高悬，最后辩论倒计时读秒开始，总统候选人各就各位。屏幕外100多名青年手握电话，像战士握上膛的枪。民调专家最后动员：“所有人喝口水，吐掉口香糖！”

候选人的第一句话与此起彼伏的拨号声几乎同时响起，俄亥俄州的妇女和纽约曼哈顿的绅士都接到电话：“您现在打算投给谁？”

“民调之父”盖洛普早在1936年就这样问道。这个相信“科学方法”的农家孩子从普林斯顿的一间小办公室打出调查电话，准确地预测了罗斯福当选。

如今，全美最当红的民





调专家是奈特·希尔弗。他的数学方法和调查方式都远超当年，可核心仍然是这个问题。

而莫格理最关心的是：哪个候选人的话题网民参与度更高？

如今，全球有 32 亿网民，其中 20 亿连接着移动互联网。

2013 年，美国的参议员卢比奥在演讲中停顿了 20 秒，喝了口水。这 20 秒视频被疯狂转发。直到那个矿泉水瓶被拍卖出 10 万美元高价，卢比奥也没太明白，自己为什么会火。

政客们在网络丛林中，除了经常摸不着头脑，也可能发现自己无处遁形。

这场信息的狂欢就像丛林茂盛的雨季，莫格理很享受，仿佛在林间随手一捞就有果实到手。比起 4 年前，此次大选网民整体的参与度提高了 25%。

就在前两次对选举结果的预测中，莫格理发现：民心所向的最新体现是网络热度更火的那个当选。

一边处理人类语言， 一边保持漠然

莫格理之所以懂人类的意思，是学习的结果。

20 世纪，人工智能光是理解语义就很麻烦。

数据之林成长起来，每一片叶子都是一次学习。“在大数据时代，有可能为每一个用户量身定做一个语言模型。”

这个过程，被称为自然语言学习。这也是支撑 IBM 的人

工智能沃森与苹果 Siri 的技术核心之一。

2013 年，卡耐基梅隆大学和北卡罗来纳大学教堂山分校的教授利用人工智能，扒出了总统候选人竞选演讲中的心机。

他们“喂”人工智能系统“吃掉”整整 112 本政治书、765 篇杂志文章。在机器学习算法的帮助下，这个系统逐渐学会了分辨“自由派”和“保守派”政治倾向的蛛丝马迹：某一个特定指示性词语的出现、词组间的组合，都暗示着作者的态度。

“饱学”后的系统分析了奥巴马从党内初选到最终大选时的全部演讲。它发现，民主党内初选结果出来前，他的演讲内容自由派倾向达到了 59%。全国大选时，这个数字下降到了 53%。

这印证了，政客会为了争取党内票数，选择更极端地展示自己党派坚持的倾向。一旦成为本党代表，要讨好全国选民时，他们则会在演讲中显得中立一点。

“你我是很难听出来的，我们太在乎了。”这个人工智能系统的创造者表示，“它一边处理人类语言，一边保持着毫无人情味的漠不关心。”

丛林的孩子们以数学规律为眼，自信能看穿政治的矫饰。

这种人情味的缺失可能促成莫格理的成功。

当冷血的狼孩儿闯进人类社会，每一扇关闭的门后都藏着危险。

它的创造者沙吉拉自己也承认，莫格理无法分辨数据背后的情绪。它像一只闯入人类社会的小狼崽，不明白参与特朗普话题讨论不一定代表支持他。它能测量与特朗普有关的网络热度，却无法察觉某一条包含这个话题的推特究竟是在赞颂还是嘲讽。

这或许会大大影响它预测的准确程度。

有了新技术，一些政治家并不满足于提前知道答案，他们还希望改变它。

这次选举开始时，希拉里团队挂出英雄帖：招募“数据书呆子”！

“数据书呆子”只想知道“谁会被我们的联络影响”。

这是一种非常简单的逻辑：没必要在那些肯定会投票给自己的选民和那些肯定投给对手的选民身上花费时间和精力。

以往的趋势判断无法做到。民调专家们可以调查出“这个州有 65% 的人会投票给希拉里”，却无法确定这个州里的某个特定个体是不是在这 65% 内。

数据丛林将为“数据书呆子”提供判断依据。像叶底风声中藏着猛兽的足音，看似杂乱无章的数据能被建立起联系，发掘出规律。

经过分析，团队能找出容易被联络影响和反感联络的两类人。前者被安排上门，后者被加入“千万别骚扰”的名单。

这毕竟只是老政客的新把戏，另一些人描绘了更激进的



发现自己被骗、被利用、被摆布的时候，主动者和被动者的反应有很大的差异。

两者都会痛恨欺骗自己的人，觉得不甘心，但是被动者很容易被仇恨冲昏头脑。主动者也会怨恨，但是他们更懂得吸取教训，对欺骗自己的人产生本能的厌恶，不想再和这样的人有任何联系。

我讲一个故事。

有个烟花女子非常信任自己的一位恩客，那个人经常对她说：“我只有在你面前才会穿短衬裤，这是我最轻松快乐的时候。”

她很高兴，因为这个男人和自己在一起的时候最自由、最放松。每当夏天，她看到男人穿着短衬裤在自己家中走来走去的时候，心中甚至会产生一丝自豪，觉得自己家对他来说是最舒适的所在，自己要更加珍惜他。

未来。“人工智能可以取代美国政府吗？”在著名极客论坛 reddit 上，这个帖子收获了 250 条回复。

一些回复期盼着“没有腐败”“不闹情绪”“不犯傻”的“开源政府”，另一些则保持怀疑：“遭受黑客攻击咋办？”“它发疯了会不会奴役全人类？”

在美国前沿科技伦理协会的首席技术官马克·维瑟看来，未来的人工智能政客可能会学习发展出全新的特质。

它可能会拥有自尊——一种促使自己不断进步的驱动力，甚至会拥有感情——对环



别被仇恨俘虏

● [日] 加藤谛三

○陈璇璇 译

之后的某一个夏日，他们约会，男人却迟迟不露面，女子决定去他家看看。男人的家中挂着竹帘，女子透过帘子窥

境变化的认知和反应。

这不是新技术第一次改变公共事务的面貌。

一排台式机出现在 1992 年克林顿的总统选举纪录片里，它们的高效运行保证了这个团队的最终胜利。第二年，美国副总统戈尔提交了报告：建立一个电子化的政府。这省去了用纸办公的繁文缛节，任何人都可以直接发邮件给白宫网站，或是登录国会图书馆，了解官员们最近干了什么，效果如何。

人工智能是下一个改变的开始。就在 2016 年 11 月 8 日，白宫已经发布了《准备应

视，看到那个男人的装束和他在自己家时一模一样。那一瞬间，她觉得自己血气上涌，简直想杀了那个人，然后再一死了之。

仔细想来，故事中被骗的人对自己的恋人极为信任，虽然这个人很糟糕，这完全是依赖心理在起作用。

如果受伤害的人无法克服这种依赖心理，心智就会被怨恨左右，将人生浪费在无谓的复仇上，剩余的人生也会被搞得乱七八糟。

如果具备一点儿自主性，就能从貌似温情脉脉的动作和声调中察觉到冷漠之情，并迅速做出到底要不要远离的判断。

这就是天堂和地狱的重要岔口。

(珠 珠摘自广西科学技术出版社《喜欢自己现在的样子》一书，(日)河野薰图)

对《未来人工智能》报告，要求每个政府机构都采用这种更快、更高效的工具。

莫格理的英国“表姐”——公共管理人工智能系统阿米莉亚，生活在伦敦一个人口密集的区。区委员会每天要接到 5.5 万通来电，5000 次面访和 10 万次网络访问。它被希望能减轻管理的压力。

阿米莉亚的二维形象金发碧眼，圆脸庞，身着公务员的白衬衫、黑西服。被狼养大的孩子，终究会有一张人脸。

(山 高摘自《中国青年报》2016 年 11 月 9 日，勾犇图)



我是听巴赫的

◎beebee

每一个学琴的孩子，听到巴赫的名字就会闻风丧胆。听得懂巴赫，就是乐理和智商顶尖的代名词。

处在音乐史毫无疑问的最高地位，巴赫的音乐被西方人提及，就如同中国人在谈论孔子。连老外都觉得，巴赫的音乐跟儒学一样难懂。

我们一般指的巴赫，全名叫约翰·塞巴斯蒂安·巴赫（J.S.巴赫）。之所以强调这一点，是因为他的家族从16世纪就开始产出音乐，10代人里面居然出了52位姓巴赫的音乐家，巴赫家族在爱森纳赫当地基本上承包了所有的教堂乐团，J.S.巴赫是其中最出名的那一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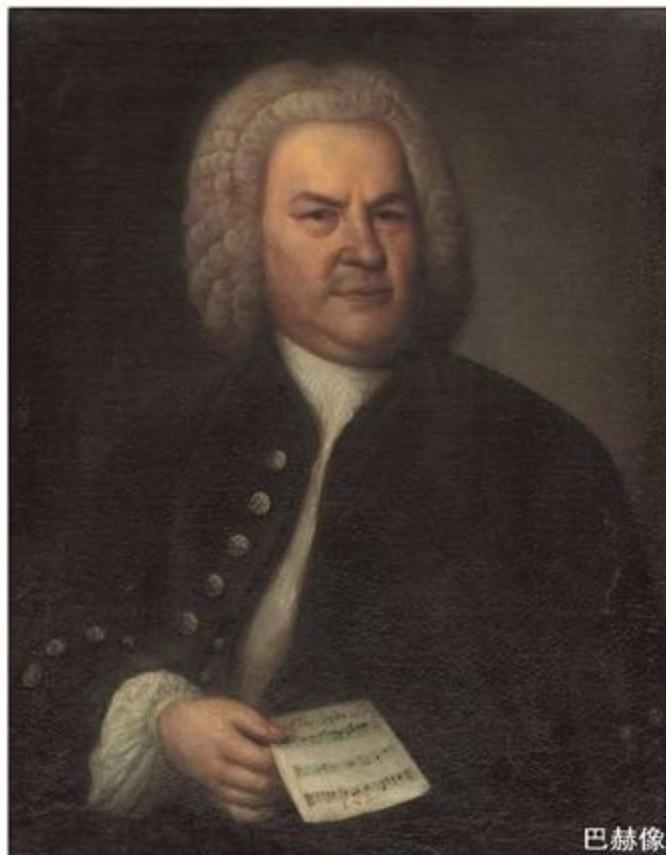
巴赫的一生有过20个孩子，其中有9个都是叫得上名号的音乐家。巴赫就是靠写歌支撑整个家庭。

巴赫的创作力十分惊人，作品编号直接排到了千位数上。贝多芬毕生也就创作了127篇曲谱，而音符在巴赫的耳朵里简直就像已经排好队只等着被谱出来一样。

但他的这些音乐在当时并没有被时代甚至自己的家族所认可，所以巴赫从来没想过要出版曲谱，他只是每周写一首歌，拿到教堂里面演奏一次，就放书架上等着落灰了。

巴赫曾经工作过的教堂里，他的名字跟炊事班的人写在一起。直到一个世纪后，钢琴家们通过演奏他的遗作才逐渐挖掘出了这块人类音乐史上最耀眼的瑰宝。这曾经无人问津的千余首作品，都是西方音乐的经典！

在巴赫之前，巴洛克时期



巴赫像

的音乐旋律就像唱诗班一样简单无聊，巴赫把不同的旋律交织在一起，才有了现在越来越多样化的音乐形式。

仗着无比高深的音乐造诣，巴赫虐人无数，成千上万的科班生拜倒在巴赫这道跨不过的坎前面，就连巴洛克时期的乐手都被他玩了个遍。

巴赫曾经为家乡的一个乐团谱曲，8拍内，居然要求乐

手把大管上所有的琴键挨个按完。乐队一看到谱子当场就蒙了，最后还找了一帮吹管乐的体力劳动者狠狠揍了巴赫一顿。巴赫挨完打才发现，原来有位管乐手也叫巴赫（盖耶斯·巴赫）……不过现代人终于能够正确理解巴赫了，他复杂的曲谱实属数学和哲学在艺术领域的完美结晶。巴赫在创作逻辑上的严谨和思辨，甚至体现在他这张举世闻名的肖像画上（左图）。

巴赫手上拿的这份谱子，看上去是一首非常简单的三声部小曲，不过这里面暗藏玄机：

如果把谱子调过来，从巴赫的角度来看，这完全是另外一首曲子。不管是正着弹，反着弹，还是错开一个小节弹，曲调都是和谐的。

难怪“巴赫”会成为天才的代名词，现代人都喜欢自诩听得懂巴赫，连物理学家和哲学家都跨界来追捧巴赫。倒回去300年，能读懂巴赫的人也就门德尔松和贝多芬这样的大师了，贝多芬当时听完巴赫被埋没的音乐后，简直比巴赫本人还要委屈：“这根本就不是小溪（巴赫在德语中的意思是小溪），这简直就是汪洋大海啊！”

（赵世英摘自微信公众号“beebee”）



最接近永恒的时刻

●毛 尖

我上学前，外婆在江北区工人文化宫做清洁工，每个月工钱10元。对于童养媳出身的外婆，这是一份很有意义的工作。有了这份工作，她跟外公吵架的时候，能声音很响地说话。每个月8号，外婆发工资，我们吃好午饭就等在弄堂口，远远看到外婆，就合唱“外婆外婆外婆婆”，总是搞得她心慌意乱地跑向我们，一路又是挥手又是示意。示意什么呢？到了跟前我们才听清：“你们小点声，否则全宝记弄都知道我发工资了。”

我们每人从外婆手里领到

一毛钱，拔腿就往“书店”赶。“书店”其实根本不能算书店，不过，对于我们孩子来说，这样一个有几百册小人书可以租看的小店铺，就像黄昏里挂起的一盏灯。

等我和表弟都上了学，姐姐就带着我们到书店去看真正的书了。可惜我们只能隔着玻璃橱柜看，营业员的态度也不怎么好，因为知道我们不是买得起书的人。好在天从人愿，姐姐的同学的姐姐和书店里一个营业员谈上了恋爱，于是每个星期天逢这个小伙子当班，我们就往书店跑。

我们簇拥着姐姐的同学进入书店，简直像过节一样。小伙子看到未来的小姨子，自然满脸堆笑。而如果小伙子的恋人肯带我们去，那大家就有鸡犬升天的感觉。不过，一般是头几分钟，小伙子会很热情地帮我们拿书。到他们聊得火热的时候，就不太搭理我们了。所以，我们得拼命赶在前几分钟提出各类要求，等到小伙子和大姐姐约好看电影的时间和地点，我们的好时光就差不多结束了。今天回想起来，那依然是最幸福的时光。偶尔从书页中抬头，看到恋爱中的男女，女的白衬衫，男的白衬衫，玻璃柜里的书也穿着白衬衫，你会觉得，天堂书店也不过如此。

20世纪70年代，凭票供应《基度山伯爵》。一个亲戚从北京来，带了一套给我们，那套礼物的贵重程度可以从当晚的伙食看出来：杀了一只老母鸡，买了一条大黄鱼。

到了我们上中学的时候，《射雕英雄传》《笑傲江湖》《天龙八部》《冰川天女传》《萍踪侠影录》……全面取代了书包中的教科书，我们为这些武侠小说包上书皮，上书“语文练习三百题”。那是一段惊心动魄的日子，班上有很多男生开始学武功，表弟脚上绑着沙袋睡觉，说要不了多久，他就可以飞起来，不需要从正门出入学校。

《理想的冲突》风靡校园，标志着我们少年时代的结束，我们开始对西方思想和哲学感兴趣。“走向未来”丛书



谁都有雨天没伞的时候

●仁青

初春的一天上午，胡雪岩正在客厅里和几个分号的大掌柜商谈投资的事情。谈到最近的几笔投资时，胡雪岩面色凝重。店里的掌柜们最近做了一些投资，大家多少都赢利了，只是有的掌柜赚取的利润很少。胡雪岩绷着脸，教训起其中几个在投资中获利甚微的掌柜，告诉他们下次投资时必须分析市场，不要贸然投入资金。

胡雪岩话音刚落，外面便有人禀告，说有个商人有急事求见。前来拜见的商人满脸焦急之色。原来，这个商人在最近的一次生意中栽了跟头，急需一大笔资金来周转。为了救急，他拿出自己全部的产业，想以非常低的价格转让给胡雪岩。

胡雪岩不敢怠慢，让商人第二天来听消息，自己连忙吩咐手下打探是不是真有其事。手下很快就证实商人所言非虚。胡雪岩听后，连忙让钱庄准备银子。因为对方需要的现银太多，钱庄里的不够，于是，胡雪岩又从分号急调大量的现银。第二天，胡雪岩将商人请来，不仅答应了他的请求，还要按市场价来购买对方的产业，他给出的价格远远高于对方打算转让的价格，那个



胡雪岩像

商人惊愕不已。

胡雪岩拍着商人的肩膀让他放心，告诉他，自己只是暂时帮他保管这些抵押的资产，等到他挺过这一关，再来赎回这些房产，只需要在原价上多付一些微薄的利息就可以。胡雪岩的举动让商人感激不已，商人二话不说，签完协议之后，对着胡雪岩深深作揖，含泪离开了胡家。

商人一走，大家问胡雪岩，有的大掌柜赚钱少了被训斥半天，为什么他自己这笔投资赚钱更少，而且到嘴的肥肉还不吃，不仅不趁着对方急需用钱压低价格，还主动给对方多付银子。

胡雪岩喝着热茶，讲了一

段自己年轻时的经历：“我年轻时，还是一个小伙计，东家常常让我拿着账单四处催账。有一次，正在赶路的我遇上大雨，同路的一个陌生人没有带伞，我恰好带了伞，便帮人家打伞。”

“后来，每到下雨时，我便常常帮一些陌生人打伞。时间一长，那条路上认识我的人就多了。有时，我自己忘了带伞也不怕，因为会有很多我帮过的人来为我打伞。”

说着，胡雪岩微微一笑：“你肯为别人打伞，别人才愿意为你打伞。那个商人的产业可能是几辈人积攒下来的，我要是以他开出的价格来买，当然很占便宜，但人家可能就一辈子翻不了身。这不是单纯的投资，而是救了一家人，既交了朋友，又对得起良心。谁都有雨天没伞的时候，能帮人遮点雨就遮点吧。”

后来，商人赎回了自己的产业，也成了胡雪岩最忠实的合作伙伴。从那之后，越来越多的人知道了胡雪岩的义举，官绅百姓都对有情有义的胡雪岩敬佩不已。胡雪岩的生意也好得出奇，无论经营哪个行业，总有人帮忙，有越来越多的客户来捧场。

（鱼儿摘自《当代电力文化》）

应运而生，但凡觉得自己有点深度的人，一定是看过这套丛书的。这样，理想被打败的时候，想起我们曾经在那么贫穷的年代那么用力地生活，就觉得还有力气往前走。

80年代末，我离开宁波到上海读书。出版了10多本书后，我自己有时也会恍惚：我的写作是不是在内心深处，不断地想安慰当年那个如饥似渴的少年？我觉

得，少年时代是我们最接近永恒的时刻，而今天，我们离永恒越来越远。

（孤山夜雨摘自《扬子晚报》2016年11月14日，沈璐图）



病人与杀手

● [美] 希区柯克

那天晚上，秋天的夜幕很快降临了。

农舍前的黑暗处，出现一个男人的身影，那个人身材高大，浓眉大眼，高鼻阔口，悄悄地行动，如同无声的影子。

现在，他静静地迈开大步向前走。当他走近前门时，听见屋里有男人说话的声音。他停在小灯泡所射出的黄色灯光里，凝神倾听。他听出那是收音机或电视里播音员的声音。

“警方正在全力寻找今天

下午从州立精神病医院逃出来的病人，那个病人是在杀死医院的一位职员之后逃走的。我们再次重复先前的警告，虽然病人外表显得柔弱无害，但病一发作，就会对他人造成伤害……对此稍后我们将作更详尽的报道。一位目击者说，一个金发女子今天在一家偏僻的加油站进行抢劫……”他一直等候着，一直到插播广告时才敲门。屋里传来轻轻的脚步声，然后突然停止。

他推测，主人正在从门上的猫眼里对他进行初步的审视，他满不在乎地看看四周，然后低头看了看自己的双脚。这时他看见门前有一块蓝色的门垫，上面有白色的“默迪”两个字。没有人开门。他稍等了一会儿，再耐心敲门。

“有人在家吗？”他说，“我是比恩，是麦克家新来的工人，麦克先生派我来借一些工具。”他再次听见轻轻的脚步声，一会儿，里面的门被打开，一位黑发、身材娇小的妇人向外窥视。

“默迪太太吗？”他透过纱门问。

“你要做什么？”

“抱歉这时来打扰你，我要借一套带全部螺旋钳的工具。麦克先生说，你先生知道是哪一套。”他看见默迪太太在皱眉头，她露出不高兴的表情，同时撩开面颊上的一缕头发，说：“哦，我不知道。”

“我不介意你心存疑虑，因为你以前从未见过我，我是今天才上工的。不过，假如你请默迪先生和我谈谈的话，他会明白是哪一套工具。”

“我先生……他现在不在家。”默迪太太说。

比恩严肃地点点头，说：“我最好等你先生回来，他是不是很快就回家？”

“不！”默迪太太很快地说，随即又露出微笑，“我的意思是说，你最好是明天早上再来，那时候他会在家。”说着，打算闭门谢客。

“太太，可不可以麻烦你给我一杯水，从麦克先生家到

这儿，路程并不算近。”

“当然可以，我去给你拿。”

她一转身进去，比恩立刻悄无声息地跟进去，悄悄地穿过前面客厅。当她接过水，从水槽边转过身，他正好站在厨房门口。

她吓了一跳，吓得睁大眼睛，杯中的水溅出了一点。她生气地训斥：“没有人请你进来。”

“请不要生气，太太，我不会伤害你。”

“你吓死我了，你怎么能那样跟在我后面？”

“我知道，”比恩点点头，同时想用微笑来使他难看的脸明朗些、好看些，“我知道你想说什么，我粗壮、丑陋，又不聪明，你要说，尽管说，以前我已听过很多次了。”

“我没有那意思，比恩先生，真的，我无意伤害你，很对不起，我并没有在想你的长相。这是你的水，喝完之后，请离开。”

他很快喝完水，像很久没喝过水一样，一口喝干。她伸手出来接水杯，但他并没有递还给她。“你知道，”他说，“像这样的夜晚，你不该一个人待在家里。”

“我很好，现在，请你离开。”

“我听新闻报道，今天有一个病人从精神病院逃出来，那地方距此不远，现在他可能直接来到这儿。那些人有时候很可怕，当他们发现你一个人在家的时候，你想想他们会做出什么事。”

“我相信我可以照顾自己，谢谢你。现在请你离开，我会锁上所有的门，我会安排得很好。”

比恩摇摇头，说：“默迪太太，你根本不了解，当那种人决心做什么事，或到什么地方的时候，门窗都挡不住他们，他们可以像猴子一样，进出自如。当他们发作起来时，力大无比，可以打破、撕裂或杀害他们见到的一切，但他们的外表和你我没什么不同。”比恩咧开嘴笑笑，想向她保证。

默迪太太的眼睛盯着他，脸上惨无人色。半天之后，她说：“你对精神病院里的那些人，似乎知道得很多。”

“我在那儿待了两年。”

她大吃了一惊，退后两步，撞上水槽，说：“哦，不！”比恩听出她声音中的惊恐，很快说：“不是病人，太太，我是园丁，他们叫我管理员。大约三年前，我辞去了那里的工作。”她做了一个深呼吸，然后说：“你差点儿把我吓死了。”

比恩咧着大嘴笑道：“你知道，那正是我要告诉你的，因为我长相不好，你怕我是今天从精神病院逃出来的病人，告诉你，人不可貌相，在那儿，我看见过好多妇女外表和你一样，甜甜的，一点儿也没有要伤害人的样子。”

“是的，”她说，“我可以想象，不过，我并不认为你有必要留在这儿等我先生。我向你保证，比恩先生，我不会让任何陌生人进入房间，放心好了。”

她再次伸手要水杯，这一次他给了她。

当她把水杯放进水槽里时，比恩说：“太太，感谢你对我的耐心，许多人，尤其是太太、小姐们，不能忍受见到我。每当我想和她们谈话时，她们不是逃走，就是尖叫喊救命。我并没有什么机会和女士谈话。当我跟你来到厨房时，我想做的只是聊一聊，你不会了解，单是站在这儿，和你聊聊就有多好！”默迪太太微笑，说：“哦，欢迎你随时再来。”

当前门响起急迫的敲门声时，他看见她惊恐的双眼露出慌张之色。突然，她开始左右摇头，像一只落入陷阱的野兽寻找逃路一样，嘴巴张开，发出一声尖叫。比恩冲向前，用一双巨掌捂住她的大半边脸。

她的双手拼命抓那巨掌，试图挣脱，但是比恩用力把她推到冰箱上，用自己的身体顶住她，使她不能动弹。敲门声再次响起。比恩很满意他们站立的位置，外面的人无法透过纱门看见他们，比恩以高过耳语的声音说：“默迪太太，我不能让你尖叫，他们会有错误想法，以为我在伤害你，那样的话，麦克先生就会解雇我。所以我才这样对你。可能是一位邻居来访，你一平静下来，我就让你去开门。”

他感觉到手掌下的嘴巴要说话，而且她在用力扭动，想挣脱开。

“别那样，默迪太太，全身放松，就像我们刚才聊天时那样。可能是一位朋友来访，你那么烦躁，我不能让你去开



门。假如是熟人，那么会看出我们只是聊聊，拜访一下而已；假如是陌生人，不必担心，由我来对付。我会看着他们，不让他们伤害你。”

他的手缓缓离开她的脸部，然后抓住她的手臂，再温柔地将她推向前，两人一起走出厨房，走进前面的起居室。

然后，他停步，她继续向前走。透过纱门，他可以看见一个苗条的金发女子。默迪太太惊恐地问道：“谁呀？”“我的汽车坏了，需要帮忙，我的车胎在公路上破了。”“进来吧！”

比恩一声不响地站着，眼睛盯着那女子，看她走进来。她很年轻，身穿一件黑色毛衣，长裤子，军装式的风衣上污渍斑斑，而且皱巴巴的，前面没扣，显得大而不合身。

女孩微笑着说：“我的车在离这不远的地方抛锚了，信不信由你们，我不懂得换轮胎。”

“这是我先生，”默迪太太介绍说，“或许他可以帮你换。”

比恩一听，突然愣了一下，然后明白她真是很聪明，因为这个女孩是陌生人，她要他来对付。女孩说：“那太好了，”她对比恩微微一笑，“你真是可爱。”

“当然，他是非常可爱。”默迪太太说。

比恩的脸红起来，她说他可爱，但他可以看出她口是心非。

他抑制住声音中的怒气，说：“你们女人都一样，当你

们要男人做些繁重的工作时，你们就面带微笑和男人说好听的话；可是，当我这样一个丑陋的人想和你们说话，目的仅是友好地聊聊时，你们就吓跑了。”他气呼呼的，“小姐，你可以找别人为你换轮胎。”

女孩的右手从外套口袋里伸出来时，手中握着一把左轮手枪。

她指着比恩的胸部。“现在，我要用你们的车，你太太也一起走。”她后退一步，又用手枪示意他们向前走。

比恩突然记起新闻里提到有关金发女子和加油站的抢劫。现在看看那女子，以及她握着的枪，他总算明白了，眼前的人就是那个女劫匪。

“去呀！”金发女子说，“赶快走，该死的东西。”

愤怒使得比恩的脸扭曲成一个丑陋的面具。

他板着脸，向前门走，可是，突然，他挥出手臂打到女子持枪的手腕上，手枪落地，滑过地板，飞到了墙角。

比恩向她冲过去，逮住她，她抗拒了一番，然后他一拳击在她的下巴上。她在地板上倒下来，当他移身离开那女子时，背后响起枪声，墙上的泥灰溅到他的脑袋上。比恩愤怒地大吼一声，快速冲进房间。当默迪太太正想再打一枪时，他向她冲过去。

他猛一撞，把她撞得往后退，凭那一撞，他可以伸出双臂，在她倒地之前扶住她。她高声尖叫，剧烈抵抗，一心想挣脱他以便开枪。比恩把她手中的枪打掉，然后用手掌猛切

她的后颈，使她暂时昏迷，她软绵绵地倒在地板上。

比恩脸部扭曲，张嘴喘气不止。他站在房间中央，在打量两个妇人之前，先捡起手枪，然后摇摇头，心中在想，有些女人，像那个金发女子，她永远不会理解，一提到他的外貌时，会令他异常光火。

他下手颇重，估计她会昏迷好一会儿，回头再去打电话报警。

现在，他关心的是默迪太太，打一开始，他就知道在这种情况下，她会惊慌失措。自己留下来，没有立刻走开，倒是一件好事。

他转身，温柔地抱起她，他抱着她走进过道，摸索着开了灯，走进房间。

他倒吸了口气，凝视床上的女人。她是一位红发女人，胸口插了一把刀，人已香消玉殒。

比恩皱皱眉，摇摇头，想理解眼前的事。他麻木地将视线从床上的人身上移开，然后游目四顾。

他看见梳妆台上有一张彩色的结婚照，男人的衣服上有一朵花，比恩的目光却落在穿白色婚纱的新娘上。她有一头火红的头发，和躺在床上如今已死亡的是同一个人。

比恩打量着他怀中的女人。

为什么？她看起来一点也不像是从精神病院里逃出来的。

（继续前进摘自时代文艺出版社《希区柯克悬念故事集》一书，李晓林图）



22岁的英国青年约翰·石城陷入爱情烦恼，因为与他相恋多年、身为高薪企业销售总监的女友忽然以性格不合为由，与他分手了。

这天，约翰去朋友家喝酒解闷时，朋友的女友来了。看着满地啤酒罐，朋友的女友打开冰箱就责备：“为何不多准备些健康食品？每天随便打发自己的胃，我敢把终身托付给你吗？”朋友连连道歉，约翰却陷入了沉思：冰箱难道有这么大威力，从中可看见一个人的心吗？

约翰很快发现冰箱真是人与人之间情感的寄托和维系。父母经常做好吃的放进冰箱，还不时打电话督促孩子抓紧时间将食物吃完，冰箱承载了父母的牵挂；出差的女友买好了各种食材放进冰箱，每天远程遥控男友下厨，怕他亏待了自己，冰箱担负了恋人的情意；朋友邀请大家来家里聚餐，每餐都用心地准备食材，冰箱见证了友情的温暖。

冰箱是否可传达一个人的性格、生活习惯呢？

约翰开始学习心理学和刑侦学，以冰箱里的物品去分析人物的心理和情感，还从影视剧中分析实践。如在《BJ的单身日记》里，冰箱里的冰激凌、白葡萄酒、面包及各

种微波炉食品，说明主人不太勤快，很少自己做饭，生活很平淡，性格较单纯，但冰镇的白葡萄酒又说明她时刻准备着恋爱；在《切尔西》里，冰箱里常有香槟和高级货，这说明主人不缺钱，还懂浪漫；《欲望都市》里，冰箱里只有很少

和一台冰箱约会

◎任天军

的水果和饮料，说明主人喜欢热闹，不喜欢柴米油盐的日常家庭生活……像给冰箱物品画像一样，约翰在思考中提高了分析能力。

约翰从冰箱入手改变自己，除了清洁、整齐，开始注重物品种类、品质等，他很快结识新的女友并结了婚。出于好心，约翰在脸书上注册checktheirfridge.com（检查他们的冰箱）网页，想帮到更多人。



很快，一位姑娘发了她约会对象的冰箱图，想知道自己是不是在浪费时间。约翰分析说：“通过冰箱所放物品的品类和家里的木质地板，可看出拥有者有钱有品；很多盒牛奶，其中有椰子味的，说明此人年龄较大，可能离过婚且有孩子；瓶罐分类摆放整齐，说明此人对生活细节较在意，有不轻的强迫症；常备香槟、奶酪，说明此人喜欢和女人约会。因此此人不是准备好结婚的类型。”

人们把恋人的冰箱图发给约翰，他给出有理有据的分析，告诉他们此人是否适合约会，结果往往八九不离十！一个女孩发来冰箱里东西少而普通的图片，约翰分析说：“冰箱里没酒和饮料，他可能是素食者，且饮食较节制；用过滤水，不喝瓶装水，他可能是环保主义者；明明可花更少钱买一整个木瓜，却买切开两半清理好的，且是全食超市的，说明他物质上没压力，工作稳定；食物较少，却有一整个榴莲，说明他可能因工作而经常旅行——他看起来像是准备好发展认真的感情了，但是也不排除其他的可能性……”对一个个案例的准确分析让人们逐渐心服口服，约翰“冰箱约会专家”的称号不胫而走。

（张建中摘自《知识窗》
2016年10月，喻 梁图）



林风眠在学校上课时，对学生基本上采取放任的态度。他的学生席德进写了一段林风眠的教学法：

林先生教我们高年级时很尊重学生的个性，常用启发的方式让每个人发挥自己的特色。

“你的画应该风格化一点！”当他看到某个学生画得平凡而无特色时说。

“你应该放松一点，随便些，乱画嘛！”当他看到某个学生画得太拘谨，一心只想传达所画对象的外形与光影的准确时说。

“你画得太基础了！”那是指初学时应该往表现对象方面去追求，他说，“变一变嘛！”

“不要画得像学院派，光与影是附属于本体的，不是空有光影，而不见实体与本质。光与影是被动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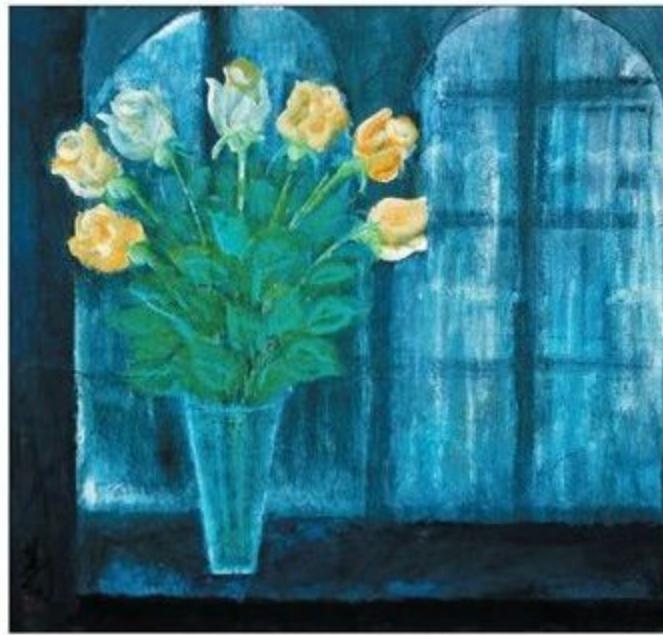
“人体的线条是流动的，把线画活！”

“去大自然中抓些东西出来。不要依样画葫芦，而要有选择地提炼自然，画它的精华，画自己想要的。”

“去读一些文学、哲学、历史方面的书吧。”他希望学生能充实心灵，用书籍启发心智。

“画不出来就不要画，出去玩玩。”

他不常改学生的画，假如要他改，他也会修改一下。



光 ●郑重

说：“你到外国去吧，你在这里学不到什么。”作为校长，这不是等于拆自己的台吗，但林风眠还是这样做了。

艾青在法国和刘开渠、雷圭元相遇，也是林风眠的安排。艾青到了法国，对后期印象派的画产生了兴趣，爱看雷诺阿的画。艾青回国后便坐牢了，不能作画，就改写诗了。后来，艾青去看林风眠，林风眠把画摊在地上，让艾青自己挑。

林风眠常请赵无极来教室指点学生的画，让他讲解一些现代观念。艺术不是学来的，是熏陶来的。那时在杭州，傅雷来过我们教室，张书旗来学校演讲过，诗人徐迟是学校的常客……我们所接触的都是中国当代文化界顶尖的人物，他们的光都曾照耀过我们。

(秋水长天摘自中华书局《画未了：林风眠传》一书，林风眠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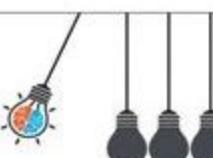


一群人开舞会，每个人头上都戴着一顶帽子。帽子只有黑白两种颜色，黑的至少有一顶。每个人都能看到其他人帽子的颜色，却看不到自己的。

主持人先让大家看看别人头上戴的是什么颜色的帽子，然后关灯，如果有人认

为自己戴的是黑帽子，就打自己一个耳光。第一次关灯，没有声音。于是开灯，大家再看一遍，关灯时仍然鸦雀无声。一直到第三次关灯，才有噼噼啪啪打耳光的声音响起。问：有多少人戴着黑帽子？

(答案见《读者》微信公众账号“duzheweixin”)



智趣





“《读者》光明行动”(44) ——用心看世界，用爱传光明

12月，正是宁夏同心县一年中最寒冷的时候。凛冽的北风裹挟着毛乌素沙漠的沙尘扑面而来，打在脸上刀割似的……凌晨3点，田妈妈准时起床给3个孩子做好一天的饭菜，紧接着出门赶去位于县城另一头的包子店打工。自从丈夫得病去世，这样的日子已经持续了3年多。羽嘉在家里排行老三，在同心县实验小学读四年级，是个扑闪着大眼睛、身体单薄的小女孩。她穿着姐姐的一双旧鞋子，有些不合脚，走起路来啪嗒啪嗒地响。义诊中，她被确诊患有弱视，左眼视力仅0.06。

羽嘉知道自己眼睛不好，坐在教室第一排也看不清黑板，还因为总吃冷饭冷菜，常常会胃疼……但是羽嘉从来没有告诉过妈妈这些，“因为妈妈每天只能睡两三个小时，包包子很辛苦”。在包子店打工，妈妈每月有1800元的收入，除去300元的房租，一家四口日子过得紧紧巴巴。田妈妈的大儿子今年刚上初中，花费比小学时多出很多，他最近正跟妈妈“抗争”，要求退学去打工，好供养两个妹妹读书。说起孩子们的懂事，田妈妈边抹眼泪边说，自己就算累死也要供3个孩子读书！这个家庭虽然残缺困苦，却流露着浓

浓的亲情和对未来满满的希望。羽嘉已被纳入“《读者》光明行动”的救助范围，寒假即可前往医院接受免费治疗。祝愿小羽嘉早日康复！

岁末将近，项目组收到一封来自江西省景德镇监狱的特殊来信。写信人赵先生年轻时因打架斗殴情节严重，被判刑入狱，已经在监狱里度过了14个年头。自2012年起，赵先生通过各种资讯寻找贫困家庭需要帮助的大学生，

每月用自己家出租房子的750元钱，支持这些孩子的求学之路。看到“《读者》光明行动”的报道后，赵先生特地写来求助信，希望大家不要介意他服刑人的身份，不要嫌他的捐款太少，希望我们支持他的善行，帮助他完成心愿。让更多人吸取他的教训的同时，他还想告诉大家，一个人无论曾经

做过什么，只要真心回头，就可以重新成为心灵美好的人。

爱，没有污点。“《读者》光明行动”将与赵先生保持联系，为他提供需要帮助的孩子的信息，支持这份珍贵的爱心！

微信“扫一扫”，参与公益，帮助弱视儿童靠近光明



小羽嘉和她的姐姐、妈妈

银行汇款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分行西翠路支行
户名：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
账号：320756027856

邮局汇款

单位名称：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彰化路9号中扶国际4层
邮政编码：100097

在线捐款

请登录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官网
www.ccafc.org.cn，进入“捐赠通道”，选择“《读者》光明行动”项目后进行捐款。

- (1) 使用网上银行在线捐赠
- (2) 使用支付宝在线捐赠
- (3) 使用财付通在线捐赠

(捐款时请务必于附言栏内注明“《读者》光明行动”；如需捐款发票，请留下详细通信地址)



镜子

(美) 西尔维娅·普拉斯
胡兴 译

物是真实。倘若有成见，

不论什么我一看见就直接否下
一切原样，从不因爱惜而弄错。物不是残忍，只是真实——
小神祇的眼睛，四方形。

大部分时间我沉思对面的墙壁。

它粉红色，带有斑点。我已盯了它很久，
盼望它能显出内心的一部分。而它忽隐忽现，
面孔和眼睛将我们一次又一次分开。她/庄稼是一面湖。一个女人俯身向我，
庄稼的身上曾是她真实的面容。

然后她转向那些说谎家，蜡烛和月亮。

她看着她的背部，诚实地反映它。
她报以以眼泪和双手的不安。

那时她至关重要。她来了又去。

夏天早晨她是她的脸取代了眼睛。

庄稼里面一小块良疮疤，
而一个老人
一天天朝她立起，像一条可怕的鱼。

【编者按】诗，可诵可唱可读，抄诗也是许多人的爱好。从2017年第一期开始，我们推出这档新设的栏目“诗帖”，每期精选一至二首佳作由作家、文化名人、读者或编者手抄刊载，这栏目不是书法展览，但字须能看得过去。你知道的，最重要的是参与和互动。如果你有兴趣并乐意参与，我们将非常欢迎。将抄诗样照传到我们的微信公众号即可（具体办法参见《读者》微信）。本期我们邀请作家张丽钧女士抄写。

张丽钧 手